

5. 营业执照副本或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营业执照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



总公司授权委托书证明资料

授权委托书

委托单位名称: 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单位名称: 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

现委托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全权代理我单位办理邓州市交通运输局城市公交车购买车辆保险项目所涉及的保险采购竞争性磋商等相关事宜, 作为本公司唯一投标人, 处理邓州市交通运输局城市公交车购买车辆保险项目范围内相关事宜和在此期间的相关业务。

授权时间: 2026 年 9 月 7 日起, 至本项目相关全部事宜办结为止。

特此授权

授权单位: 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2026 年 9 月 7 日

6.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致：邓州市交通运输局（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保证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若承诺不实，我公司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电子签章）

2026 年 9 月 23 日

7.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提供近半年中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申请人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

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6081311950359430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

填发日期：2026年08月13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3300935452		纳税人名称	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6081311950358480	个人所得税	劳务报酬所得	2026.07.01-2026.07.31		157.16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佰伍拾柒圆壹角陆分				¥157.16
 税务机关 (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999999999999	备注		

妥善保管

社保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60800565541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
税务机关: 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

填发日期: 2026年 8月 20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3300935452		纳税人名称	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3626080025385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6-08-01至2026-08-31	2026-08-20	28,369.60	
44113626080025385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6-08-01至2026-08-31	2026-08-20	14,184.80	
441136260800253858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6-08-01至2026-08-31	2026-08-20	1,241.17	
441136260800253858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6-08-01至2026-08-31	2026-08-20	531.93	
441136260800253858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8-01至2026-08-31	2026-08-20	283.70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肆万肆仟陆佰壹拾叁元贰角				¥44,611.20	
税务机关 (盖章)	填 票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一股, 社保编码: 411399901579社保经办机构: 南阳市社会保险局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60800565542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
税务机关: 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

填发日期: 2026年 8月 20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3300935452		纳税人名称	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36260800253859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6-08-01至2026-08-31	2026-08-20	15,071.40	
441136260800253859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6-08-01至2026-08-31	2026-08-20	3,546.20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万捌仟陆佰壹拾柒元陆角				¥18,617.60	
税务机关 (盖章) 征收专用章	填 票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一股, 社保编码: 411300512320社保经办机构: 南阳市市本级医疗保障局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妥善保管

中国工商银行 网上银行电子回单

电子回单号码: 0920-0485-7221-1100

打印日期: 2026年9月4日

付款人	户名	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	收款人	户名	南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账号	1714020509100998825		账号	1714129029200001196	
	开户银行	工行南阳行政支行		开户银行	南阳范蠡路支行	
金额		¥42,554.40元	金额(大写)		人民币 肆万贰仟伍佰伍拾肆元肆角	
摘要		南阳8月公积金	业务(产品)种类		同城转账	
用途		南阳8月公积金				
交易流水号		86429680	时间戳		2026-08-20-15.46.14.521660	
		备注: 南阳8月公积金 客户备注: 南阳8月公积金 指令编号: HQF931059231064 提交人: 0910099882500001.c.1714 最终授权人: 0910099882500002.c.1714				
		验证码: G69GyPqhm2omoHBIUe6L/nS3Tcw=-				
记账网点		00205	记账柜员	00012	记账日期	2026年08月20日

重要提示:

1. 如果您是收款方, 请到工行网站 www.icbc.com.cn 电子回单验证处进行回单验证。2. 本回单不作为收款方发货依据, 并请勿重复记账。3. 您可以选择发送邮件, 将此电子回单发送给指定的接收人。

中国工商银行 网上银行电子回单

电子回单号码: 0920-0485-2921-1100

打印日期: 2026年9月4日

付款人	户名	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	收款人	户名	邓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账号	1714020509100998825		账号	1714023029022600174	
	开户银行	工行南阳行政支行		开户银行	邓州支行营业室	
金额		¥4,946.88元	金额(大写)		人民币 肆仟玖佰肆拾陆元捌角捌分	
摘要		邓州8月公积金	业务(产品)种类		同城转账	
用途		邓州8月公积金				
交易流水号		86433680	时间戳		2026-08-20-15.46.39.278045	
		备注: 邓州8月公积金 客户备注: 邓州8月公积金 指令编号: HQF931059231589 提交人: 0910099882500001.c.1714 最终授权人: 0910099882500002.c.1714				
		验证码: GL3hiuDRjpnI2f9BuVQaakDF1UY=-				
记账网点		00205	记账柜员	00012	记账日期	2026年08月20日

重要提示:

1. 如果您是收款方, 请到工行网站 www.icbc.com.cn 电子回单验证处进行回单验证。2. 本回单不作为收款方发货依据, 并请勿重复记账。3. 您可以选择发送邮件, 将此电子回单发送给指定的接收人。

8. 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2024 年审计报告

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5]6185 号

目 录

审 计 报 告	1
2024 年度财务报表	4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10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 京250251P5YC



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保险”）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国元保险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国元保险，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国元保险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国元保险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国元保险、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国元保险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国元保险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国元保险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审计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5]6185 号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附注编号
资产：			
货币资金	1,455,295,053.73	1,006,788,489.93	六、（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79,861,457.05	647,378,943.96	六、（二）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06,864,066.60	121,679,215.77	六、（三）
应收利息	122,016,746.62	144,216,316.82	六、（四）
应收保费	1,783,916,019.29	1,756,113,912.76	六、（五）
应收分保账款	2,792,400,958.90	2,716,604,813.10	六、（六）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89,146,377.89	109,724,380.13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147,737,904.37	164,301,173.98	
其他应收款	885,310,461.57	683,617,043.75	六、（七）
定期存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65,783,555.81	291,031,882.44	六、（八）
持有至到期投资	3,122,000,000.00	3,881,000,000.00	六、（九）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六、（十）
长期股权投资	126,654,943.97	125,899,863.77	六、（十一）
存出资本保证金	462,785,780.00	462,785,780.00	六、（十二）
投资性房地产		1,138,807.20	
固定资产	165,678,908.14	167,824,585.30	六、（十三）
在建工程	451,717,111.96	420,923,684.30	六、（十四）
使用权资产	73,664,982.10	83,370,012.50	六、（十五）
无形资产	89,398,263.34	88,778,791.86	六、（十六）
商誉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2,951,709.69	153,163,190.28	六、（十七）
其他资产	106,147,043.91	122,535,999.87	六、（十八）
资产总计	13,469,131,344.94	13,198,806,867.7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附注编号
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预收保费		275,326,809.35	263,188,889.37	六、（二十一）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22,524,900.41	16,507,520.57	
应付分保账款		2,425,964,659.08	2,503,217,045.73	六、（二十二）
应付职工薪酬		69,922,576.92	23,422,884.30	六、（二十三）
应交税费		41,273,083.53	44,277,389.85	六、（二十四）
应付利息				
应付赔付款		280,130,830.14	205,494,481.61	六、（二十五）
其他应付款		951,556,691.12	821,205,492.95	六、（二十六）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441,069,689.44	1,344,262,573.97	六、（二十七）
未决赔款准备金		2,729,418,937.61	2,846,227,682.37	六、（二十七）
保费准备金		1,068,265,604.86	1,095,324,425.77	六、（二十八）
住宅地震保险准备金		828,471.49	371,440.18	六、（二十八）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租赁负债		78,012,141.71	84,384,136.76	六、（二十九）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十七）
其他负债		11,783,755.77	18,165,120.64	六、（三十）
负债合计		9,396,078,151.43	9,268,049,084.07	
股本		2,313,928,900.00	2,313,928,900.00	六、（三十一）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265,310,757.00	265,310,757.00	六、（三十二）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321,347,181.57	283,978,351.58	六、（三十三）
一般风险准备		314,277,906.38	276,909,076.39	六、（三十四）
大灾风险利润准备		111,742,529.56	94,964,334.53	六、（二十八）
未分配利润		746,445,919.00	695,676,364.15	六、（三十五）
股东权益合计		4,073,053,193.51	3,930,757,783.65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13,469,131,344.94	13,198,806,867.7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利润表 编制单位：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附注编号
一、营业收入	8,442,242,580.47	8,780,933,342.33	
已赚保费	8,006,702,685.48	8,358,140,504.81	
保险业务收入	9,375,551,858.94	9,694,167,432.66	六、（三十六）
其中：分保费收入	895,651,288.52	837,220,422.56	六、（三十六）
减：分出保费	1,251,464,075.75	1,530,133,258.66	六、（三十七）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17,385,097.71	-194,106,330.81	六、（三十八）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3,626,672.38	329,757,724.19	六、（三十九）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881,614.58	5,383,004.34	六、（三十九）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842,664.57	6,395,216.06	六、（四十）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4,393.19	3,632,879.52	
其他业务收入	74,490,074.26	80,682,540.98	六、（四十一）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142.46	-26,341.77	
其他收益	2,900,734.51	2,350,818.54	
二、营业支出	8,096,405,432.99	8,438,039,968.47	
赔付支出	7,654,733,024.41	7,926,301,424.89	六、（四十二）
减：摊回赔付支出	702,410,031.69	731,659,530.99	六、（三十七）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118,808,744.76	-343,267,248.03	六、（四十三）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16,563,269.61	-7,181,954.44	
提取保费准备金	-27,058,820.91	114,055,478.42	六、（四十四）
提取住宅地震保险准备金	457,031.31	48,113.36	六、（四十四）
分保费用	256,852,090.50	368,409,843.60	六、（三十七）
税金及附加	15,337,013.16	15,942,622.91	六、（四十五）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81,121,689.07	169,009,687.00	
业务及管理费	891,901,269.55	980,877,769.27	六、（四十六）
减：摊回分保费用	266,975,697.51	239,739,174.80	六、（三十七）
其他业务成本	68,841,257.80	66,089,002.18	六、（四十七）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金额以“-”号填列）	125,852,082.45	104,790,026.22	六、（四十八）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5,837,147.48	342,893,373.86	
加：营业外收入	1,438,849.98	837,910.13	
减：营业外支出	12,463,479.79	15,612,387.99	六、（四十九）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4,812,517.67	328,118,896.00	
减：所得税费用	-38,875,782.19	-19,730,544.12	六、（五十）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3,688,299.86	347,849,440.1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373,688,299.86	347,849,440.1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373,688,299.86	347,849,440.1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附注编号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8,621,912,168.33	8,766,993,370.63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收取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0,419,334.75	761,857,808.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02,331,503.08	9,528,851,179.61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6,599,887,516.90	6,851,456,720.96	
支付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452,584,343.56	92,687,724.29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75,104,309.23	171,968,112.7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13,194,987.33	741,988,604.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7,968,232.05	135,881,002.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27,479,077.69	1,305,019,799.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86,218,466.76	9,299,001,964.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886,963.68	229,849,215.32	六、（五十一）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6,547,756,083.03	6,143,647,201.6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79,807,646.71	349,761,758.4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4,142.46	402,001.7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27,617,872.20	6,493,810,961.86	
投资支付的现金	5,764,383,138.56	6,431,241,529.9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4,331,728.62	179,913,462.2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38,714,867.18	6,611,154,992.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8,903,005.02	-117,344,030.3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1,392,89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657,343.52	38,475,963.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1,050,233.52	38,475,963.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050,233.52	-38,475,963.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	-374,393.19	3,632,879.5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33,591,414.63	77,662,100.68	六、（五十一）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13,367,705.70	1,035,705,605.02	六、（五十一）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46,959,120.33	1,113,367,705.70	六、（五十一）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金额单位：元	
本期发生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专项储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313,928,000.00				265,310,757.00			283,978,351.58	276,909,076.30		605,676,384.15	3,939,777,788.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13,928,000.00				265,310,757.00			283,978,351.58	276,909,076.30		605,676,384.15	3,939,777,788.0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308,829.99	37,308,829.99		50,799,554.85	142,205,409.86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者投入股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37,308,829.99	37,308,829.99		-323,918,715.81	-323,302,898.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7,308,829.99	37,308,829.99		-57,308,829.99	
4. 对股东的分配											-16,798,105.83	
5. 其他											-211,392,898.00	-211,392,898.00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5. 提取盈余公积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313,928,000.00				265,310,757.00			321,347,181.57	314,277,906.38		716,415,919.30	4,173,053,103.5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或“国元保险”）是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原银保监会”或“原保监会”）批准设立，由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名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 12 家公司于 2008 年 1 月 18 日共同出资组建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系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全资子公司。公司于 2008 年 1 月 18 日在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工商登记，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4000067092304X5，注册资本 30,50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注册资本 231,392.89 万元。公司经营地址：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长江西路 315 号，公司法定代表人：魏李翔。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农业保险；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法定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公司农业保险及其他涉农保险保费收入总和占全部保费收入的比例不得低于 60%（凭许可证经营）。

（二）历史沿革

2008 年 1 月 18 日，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名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等 12 家单位共同出资设立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500.00 万元。2010 年 2 月 20 日，原保监会出具《关于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保监发改〔2010〕149 号），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89,000.00 万元。

2012 年 3 月 31 日，国元保险 2012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决议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次转增股本后，国元保险注册资本由 89,000.00 万元增加至 100,000.00 万元。2012 年 7 月 31 日，原保监会出具《关于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保监发改〔2012〕910 号），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00,000.00 万元。

2014 年 5 月 30 日，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皖国资产权函〔2014〕363 号，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10 亿元增加至不少于 20 亿元。2014 年 8 月 13 日，原保监会出具《关于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保监许可〔2014〕699 号），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210,392.89 万元。

2017 年 3 月 20 日，原保监会发展改革委出具《关于对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



股计划予以备案的函》（发改部函〔2017〕165号），同意国元保险实施的员工持股计划所持股总数为21,000.00万股等具体发行方案。2019年1月28日，原银保监会出具《关于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银保监复〔2019〕123号），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231,392.89万元。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财政部已颁布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等，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五）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



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股东权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以“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单独列示。

（六）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七）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八）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是指本公司按返售协议先买入再按固定价格返售金融资产所融出的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是指本公司按回购协议先卖出再按固定价格回购金融资产所融入的资金。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按业务发生时实际支付或收到的款项入账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买入返售的已购入标的资产不予以确认，在表外记录；卖出回购的标的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不终止确认。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业务的买卖差价在相关交易期间以实际利率法摊销，分别确认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九）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利息、应收保费、应收分保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可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对单项金额重大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保费、其他应收款，汇同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保费、其他应收款，本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根据以前年度按账龄划分的各段应收款项实际损失率作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年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具体如下：

商业性保险应收保费：

账龄	应收保费计提比例（%）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3至6个月（含6个月）	10.00
6至12个月（含12个月）	60.00
12个月以上	100.00

政策性商业保险应收保费：

账龄	应收保费计提比例（%）
9个月以内（含9个月）	
9至12个月（含12个月）	20.00
12至18个月（含18个月）	70.00
18个月以上	100.00

政策性农业保险应收保费：

账龄	应收保费计提比例（%）
12个月以内（含12个月）	
12至18个月（含18个月）	20.00
18至24个月（含24个月）	70.00
24个月以上	100.00



政策性健康保险应收保费：

账龄	应收保费计提比例（%）
18个月以内（含18个月）	
18至21个月（含21个月）	20.00
21至27个月（含27个月）	70.00
27个月以上	100.00

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00
1-2年（含2年）	10.00
2-3年（含3年）	20.00
3-4年（含4年）	40.00
4-5年（含5年）	80.00
5年以上	10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若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会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十）存出资本保证金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规定，本公司按照注册资本总额的20%提取保证金，并存入国务院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指定的银行，除本公司清算时用于清偿债务外，不得动用。

（十一）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二)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0	3.00	2.4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00	19.40-9.7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00	19.40-9.70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00	19.4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三）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四）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用准则进行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对上述第4项所述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

初始直接费用，是指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增量成本是指若企业不取得该租赁，则不会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于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十五）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计算机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40 年	法定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5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3.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十六）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七）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十八）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1）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3）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



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5）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3.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九）保险合同

1. 保险合同的定义

保险合同是指保险人和投保人约定保险权利义务关系，并承担源于被保险人保险风险的协议。保险合同分为原保险合同和再保险合同。发生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责任范围内的事故可能导致本公司承担赔付保险金责任的，则本公司承担了保险风险。

本公司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如本公司只承担了保险风险，则属于保险合同；如本公司只承担保险风险以外的其他风险，则不属于保险合同；如本公司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的混合合同，则按下列情况进行处理：

（1）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



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确定为保险合同，按照保险合同进行会计处理；其他风险部分确定为非保险合同，按照相关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2）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者虽能够区分但不能单独计量的，本公司在合同初始确认日以整体合同为基础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保险风险重大，本公司将整个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本公司将整个合同确认为非保险合同。

2.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本公司保险风险同质的合同组合为基础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测试结果表明发生合同约定的保险事故可能导致本公司支付重大附加利益的，即认定该保险风险重大，但不具有商业实质的除外。其中，附加利益指保险人在发生保险事故时的支付额超过不发生保险事故时的支付额的金额。合同的签发对本公司和交易对方的经济利益没有可辨认的影响的，表明此类合同不具有商业实质。即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本公司需要对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具有商业实质、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依次进行判断。

3. 保险合同收入和成本的确认

（1）保险合同收入

本公司于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保险合同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保费收入。

本公司按照保险合同项下实际收到的保费金额确认为预收保费，待保费收入确认条件满足后转为保费收入。本公司根据保险合同约定的保费总额确定当期保费收入。对于分保费收入，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收入金额。

（2）保险合同成本

保险合同成本指保险合同发生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减少的且与向股东分配利润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出。保险合同成本主要包括已发生的手续费或佣金支出、赔付成本和提取的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等。

赔付成本包括保险人支付的赔款以及在理赔过程中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相关理赔人员薪酬等理赔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公司的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

1. 保险合同计量单元

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本公司以险种将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合同组合险种作为一个计量单元。本公司按照险种分类计量，具体为：农业保险、大病医疗保险、机动车辆保险（不含合约分入业务）、短期健康保险、责任保险（不含合约分入业务）、意外伤害保险、合约分入业务以及其他。其中，针对机动车车辆保险（不含合约分入业务）的未到期准备金，本公司将其进一步分为交强险和商业车险两个计量单元。



2. 准备金计量方法

保险合同准备金以保险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保险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是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其中，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是指保险人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主要包括：

- (1) 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险赔付；
- (2) 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付必需的合理费用，包括保单维持费用、理赔费用等。

预期未来现金流入，是指保险人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包括保险费和其他收费。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按照各种情形的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风险边际因素，并单独计量。在保险期间内，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将风险边际计入当期损益。风险边际是指为应对预期未来现金流的不确定性而提取的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到农业保险的特性：短期且赔付波动大，因此暂未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未进行折现。

3.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指在准备金评估日为尚未终止的保险责任而提取的准备金。

本公司以未赚保费法计量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按照未赚保费法，本公司于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时，以合同约定的保费为基础，在减去手续费、增值税附加、监管费等首日费用后计提本准备金。初始确认后，本准备金按三百六十五分之一法或对一些特殊险种根据其业务性质和风险分布进行后续计量。

4. 负债充足性测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保险合同准备金进行充足性测试。本公司按照保险精算方法重新计算确定的相关准备金金额超过充足性测试日已提取的相关准备金余额的，按照其差额补提相关准备金，计入当期损益；反之，不调整相关准备金。

5. 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作为保险人为非寿险保险事故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

(1)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并已向本公司提出索赔但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采用逐案估计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2)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向本公司提出索赔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对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本公司根据保险风险的性质和分



布、赔款发展模式、经验数据等因素，采用链梯法、预期赔付率法、Bornhuetter-Ferguson法、案均赔款法等方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3) 理赔费用准备金包括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和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可能发生的专家费、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相关理赔人员薪酬等费用而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以未来必需发生的理赔费用的合理估计为基础，对已发生已报案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采取逐案预估法计量理赔费用准备金。

(二十一) 保险大灾准备金

保险大灾准备金包括农业保险大灾准备金及住宅地震保险准备金。

1. 农业保险大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根据《农业保险大灾风险准备金管理办法》（财金〔2013〕129号）和《农业保险大灾风险准备金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4〕12号），分别按照农业保险自留保费和超额承保利润的一定比例，计提的保费准备金和大灾风险利润准备。农业保险大灾准备金专项用于弥补农业大灾风险损失，可以在农业保险（种植业、养殖业、林业等）各大类险种之间统筹使用，大灾准备金的使用，以农业保险大类险种实际赔付率超过大灾赔付率部分对应的再保后已发生赔款为限。

(1) 保费准备金

本公司分别以种植业保险、养殖业保险、森林保险等大类险种的自留保费为计提基础，计提比例按照《农业保险大灾风险准备金计提比例表》规定的区间范围，在听取省级财政等有关部门意见的基础上，结合农业灾害风险水平、风险损失数据、农业保险经营状况等因素合理确定。保费准备金在成本中列支，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的计提比例区间如下：

农业保险类别	计提比例（%）
种植业保险	4-8
养殖业保险	2-4
森林保险	4-8

以前年度，本公司根据财政部《中央财政种植业保险保费补贴管理办法》（财金〔2008〕26号）计提巨灾风险准备金。在《农业保险大灾风险准备金管理办法》（财金〔2013〕129号）施行后，巨灾风险准备金为大灾风险准备金所替代。因此，目前本公司累计计提的保费准备金包括大灾风险准备金和巨灾风险准备金。

(2) 大灾风险利润准备

本公司经营农业保险实现年度及累计承保盈利，且农业保险综合赔付率低于70%，在依法提取法定公积金、一般风险准备后，从年度净利润中按照超额承保利润的75%计提大灾风险利润准备，大灾风险利润准备在股东权益项下列示。



2. 住宅地震保险准备金，是指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城乡居民住宅地震巨灾保险专项准备金管理办法》（财金〔2017〕38号）的相关规定，从住宅地震保险保费收入中按照一定比例，提取的城乡居民住宅地震巨灾保险专项准备金。住宅地震保险准备金专项用于弥补住宅地震保险风险损失，住宅地震保险准备金的使用，以应付赔款金额超过当年住宅地震共同体应当承担的直保限额和再保险限额之和为限。

（二十二）再保险合同

本公司对于分入和分出再保险业务，按合同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若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则确定为再保险合同。

1. 分出业务

已分出的再保险安排并不能使本公司免除对保单持有人的责任。在确认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及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在提取原保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估计再保险合同相关的现金流量并考虑相关风险边际与再保险手续费，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相应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

在确定支付赔付款项金额或实际发生理赔费用而冲减原保险合同相应准备金余额的当期，本公司冲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同时，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赔付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在原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摊回分保费用的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相关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

对再保险合约业务的浮动手续费、纯益手续费及损失分摊而言，本公司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以当前信息为基础，按照各种情形的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并确认相关的资产或负债。作为再保险分出人，本公司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资产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收入或费用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费用或收入在利润表中也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

2. 分入业务

本公司在确认分保费收入的当期，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再保险合约业务的浮动手续费、纯益手续费及损失分摊而言，本公司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以当前信息为基础，按照各种情形的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并将相关的资产或负债确认。

本公司在收到分保业务账单时，按照账单标明的金额对相关分保费收入、分保费用进行调整，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保险保障基金

本公司按照《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2022）》（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财政部 中国人民银行令 2022 年第 7 号）的规定，保险保障基金费率由基准费率和风险差别费率构成。本公司的基准费率按照以下比例提取并缴纳：

财产保险、短期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按照业务收入的 0.8%缴纳。

险差别费率以偿付能力风险综合评级结果为基础，评级为 A（含 AAA、AA、A）、B（含 BBB、BB、B）、C、D 的保险公司适用的费率分别为-0.02%、0%、0.02%、0.04%。本公司的风险差别费率为 0%。

当财产保险保障基金余额达到行业总资产 6%时，本公司根据保险保障基金公司的通知暂停缴纳保险保障基金。

（二十四）一般风险准备

根据财政部颁布的《金融企业财务规则—实施指南》的规定，本公司按当年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用于巨灾风险的补偿，不能用于分红或转增资本。

（二十五）收入确认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1. 保险业务收入

保费收入的确认方法详见附注三、（十九）保险合同 3. 保险合同收入和成本的确认。

2. 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包含各项投资产生的利息收入、股息收入、分红收入以及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等由于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之外的已实现利得或损失。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交易性金融负债等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4.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包括上述收入以外的其他经营活动实现的收入。

（二十六）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七）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 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二十八）租赁

1. 承租人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除选择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等其他准则规定应当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从其规定。

本公司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出租人

（1）融资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2）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应当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根据该资产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二十九）重大判断和会计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和估计，这些判断和估计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基于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在有关情况下视为合理的未来事件的预期，本公司对重大判断和会计估计进行持续评估，实际结果可能会因采取的重大判断和会计估计的变化而有重大差异。

1. 重大判断

在应用本公司会计政策时，管理层做出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1）金融资产分类

本公司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金融资产分类需要管理层作出判断。进行判断时，本公司考虑持有金融资产的目的、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以及其对财务报表列报的影响。

（2）保险混合合同分拆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本公司在与投保人签订合同的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并在财务报告日进行必要的复核。本公司对原保险合同分拆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具体步骤如下：



首先，根据产品特征判断产品是否能够分拆。对于能够分拆的产品将其拆分为保险部分和非保险部分。其次，对于不能进行分拆的产品，判断原保险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再次，判断原保险保单的保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最后，判断原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

判断原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的方法和标准：以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来衡量保险风险转移的显著程度，风险比例计算如下：

风险比例=（保险事故发生情景下保险人支付的金额-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保险人支付的金额）/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保险人支付的金额×100%；

如果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在保险期间的一个或多个时点大于等于 5%，则确认为保险合同。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条件的非寿险保单，直接将其判定为保险合同。

对于再保险保单，本公司在全面理解再保险保单的实质、交易对手判定结果及其他相关合同和协议的基础上，判断再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条件的再保险保单，直接判定为再保险合同；对于其他再保险保单，以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交易实质以及交易对手判定结果等来衡量保险风险转移的显著程度。

（3）保险合同准备金计量单元

在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过程中，本公司需要就作为一个计量单元的保险合同组是否具有同质的保险风险作出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结果。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判断

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如果其期末公允价值低于账面金额，本公司判断其是否存在减值：对权益类投资，判断其公允价值低于初始投资成本是否“严重”或“非暂时性”，对严重和非暂时性的认定由管理层作出判断，本公司考虑以下因素的影响：股价的正常波动幅度，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持续时间长短，公允价值下跌的严重程度，以及被投资单位的财务状况等；对债权类投资，判断公允价值下跌是否由于市场利率变动，或金融工具发行人的特定利率变动所致，或是否存在其他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2. 重大会计估计

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1）对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在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过程中须对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金额作出合理估计，该估计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按照各种情形的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还须对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所需要的假设作出估计，这些计量假设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同时考虑一定的风险边际因素。

计量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所需要的主要计量假设如下：



本公司根据实际经验、市场经验和预期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保险事故发生率假设。

本公司根据费用分析结果和预期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估计值，作为费用假设。未来费用水平对通货膨胀反应敏感的，本公司在确定费用假设时考虑通货膨胀因素的影响。费用假设主要分为取得费用和维持费用假设，维持费用假设同时考虑一定的风险边际。

（2）金融资产公允价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金融资产时，通常公允价值以其最近的市场报价为基础来确定。如果没有最近的市场报价可供参考，公允价值可根据观察到的最近发生的交易价格或者可比较投资的最近市场报价。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市场参与者最近进行的有序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时，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市场利率、外汇汇率、商品价格、股价或股价指数。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本公司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如本公司就自身和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流动性调整等方面所做的估计。

使用输入值或不同的估值技术可能导致公允价值估计存在较重大差异。

（3）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当出现投资减值的客观证据时，本公司分析其风险程度及可收回性。当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公司需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在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时，本公司主要考虑了债务人的财务状况、信用等级以及抵押担保等情况。完成上述单项评估后，本公司按组合进行减值测试，组合测试是基于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一组应收款进行的。

在确定减值准备时，管理层就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出估计，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回收期间和金额，上述估计以若干因素的假设为基础，与实际结果可能有所不同。

（4）所得税及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的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公司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本公司以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未来期间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包括本公司通过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能够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及以前期间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在未来期间转回时将增加的应纳税所得额。本公司在确定未来期间应纳税所得额取得的时间和金



额时，运用估计和判断。如果实际情况与估计存在差异，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四、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注）	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流转税税额	7、5、1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税额	2
印花税	合同所载金额	0.03-0.1
土地使用税	定额税率	实际占用土地面积
房产税	房产余值、租金收入	1.2、12

注：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二）重要税收优惠政策及其依据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及《关于一年期以上返还性人身保险产品营业税免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86号），农牧保险和一年期及以上健康保险的保费收入免征增值税。

2.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发布的《关于全面实施城乡居民大病保险的意见》（国办发〔2015〕57号），对承办大病保险的保费收入，按照现行规定免征营业税。营改增正式实行后免征增值税。

3.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延续支持农村金融发展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44号）及《关于延续实施普惠金融有关税收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0年第22号），对保险公司为种植业、养殖业提供保险业务取得的保费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90%计入收入总额。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会计政策的变更

本期无重大的会计政策的变更。

（二）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期无重大的会计估计的变更。



（三）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期无重大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说明：期初指2024年1月1日，期末指2024年12月31日，上期指2023年度，本期指2024年度。

（一）货币资金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917.62
银行存款	1,434,578,553.28	951,255,671.14
其中：人民币	1,421,553,709.86	939,232,494.44
美元	12,247,710.29	11,211,606.00
欧元	777,133.13	811,570.70
其他货币资金	20,716,500.45	55,531,901.17
合计	<u>1,455,295,053.73</u>	<u>1,006,788,489.93</u>

2. 期末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款项详见附注六、（二十）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3. 期末无存放在境外的重大款项；

4. 期末无存在潜在回收风险的重大货币资金。

（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	<u>679,861,457.05</u>	<u>647,378,943.96</u>
保险资产管理产品	494,824,826.56	647,378,943.96
证券投资基金	185,036,630.49	
合计	<u>679,861,457.05</u>	<u>647,378,943.96</u>



(三)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 按标的物类别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券	406,664,066.60	121,579,215.77
<u>合计</u>	<u>406,664,066.60</u>	<u>121,579,215.77</u>

2. 按交易场所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证券交易所质押式逆回购	406,664,066.60	121,579,215.77
<u>合计</u>	<u>406,664,066.60</u>	<u>121,579,215.77</u>

3. 按剩余期限列示

到期期限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个月以内	406,664,066.60	121,579,215.77
<u>合计</u>	<u>406,664,066.60</u>	<u>121,579,215.77</u>

(四) 应收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债券利息	110,889,793.09	137,222,942.38
应收银行存款利息	11,008,599.82	6,993,374.44
应收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利息	118,353.71	
<u>合计</u>	<u>122,016,746.62</u>	<u>144,216,316.82</u>
减：坏账准备		
<u>净值</u>	<u>122,016,746.62</u>	<u>144,216,316.82</u>



(五) 应收保费

1. 总体情况

种类	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保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保费	2,151,812,376.64	99.44	367,896,357.35	17.10	1,783,916,019.2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保费	12,025,763.22	0.56	12,025,763.22	100.00	
合计	<u>2,163,838,139.86</u>	<u>100.00</u>	<u>379,922,120.57</u>		<u>1,783,916,019.29</u>

(续上表)

种类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保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保费	2,067,246,346.22	99.42	311,132,433.46	15.05	1,756,113,912.7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保费	12,025,763.22	0.58	12,025,763.22	100.00	
合计	<u>2,079,272,109.44</u>	<u>100.00</u>	<u>323,158,196.68</u>		<u>1,756,113,912.76</u>

2. 其中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保费

项目	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一、商业性保险	<u>49,384,255.39</u>		<u>14,343,273.15</u>
3 个月以内 (含 3 个月)	31,728,593.10		
3 至 6 个月 (含 6 个月)	2,412,571.40	10.00	241,257.14
6 至 12 个月 (含 12 个月)	2,852,687.20	60.00	1,711,612.32
12 个月以上	12,390,403.69	100.00	12,390,403.69
二、政策性商业保险	<u>76,339,662.91</u>		<u>4,083,012.35</u>
9 个月以内 (含 9 个月)	67,064,637.58		



项目	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9至12个月(含12个月)	5,382,237.95	20.00	1,076,447.59
12至18个月(含18个月)	2,954,075.39	70.00	2,067,852.77
18个月以上	938,711.99	100.00	938,711.99
三、政策性农业保险	<u>1,912,695,292.76</u>		<u>349,470,071.85</u>
12个月以内(含12个月)	1,464,589,705.11		
12至18个月(含18个月)	81,919,142.05	20.00	16,383,828.41
18至24个月(含24个月)	110,334,007.21	70.00	77,233,805.05
24个月以上	255,852,438.39	100.00	255,852,438.39
四、政策性健康保险	<u>113,393,165.58</u>		
18个月以内(含18个月)	113,393,165.58		
18至21个月(含21个月)		20.00	
21至27个月(含27个月)		70.00	
27个月以上		100.00	
合计	<u>2,151,812,376.64</u>		<u>367,896,357.35</u>

(续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一、商业性保险	<u>46,965,324.58</u>		<u>14,621,513.28</u>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22,179,110.05		
3至6个月(含6个月)	7,436,166.00	10.00	743,616.60
6至12个月(含12个月)	8,680,379.62	60.00	5,208,227.77
12个月以上	8,669,668.91	100.00	8,669,668.91
二、政策性商业保险	<u>50,170,948.10</u>		<u>900,238.83</u>
9个月以内(含9个月)	45,824,053.81		
9至12个月(含12个月)	4,285,174.35	20.00	857,034.87
12至18个月(含18个月)	61,719.94	70.00	43,203.96
18个月以上		100.00	
三、政策性农业保险	<u>1,675,531,195.17</u>		<u>294,525,890.65</u>
12个月以内(含12个月)	1,320,066,872.36		
12至18个月(含18个月)	48,283,581.50	20.00	9,656,716.30
18至24个月(含24个月)	74,371,889.87	70.00	52,060,322.91
24个月以上	232,808,851.44	100.00	232,808,851.44
四、政策性健康保险	<u>294,578,878.37</u>		<u>1,084,790.70</u>
18个月以内(含18个月)	289,154,924.87		



项目	期初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8至21个月(含21个月)	5,423,953.50	20.00	1,084,790.70
21至27个月(含27个月)		70.00	
27个月以上		100.00	
<u>合计</u>	<u>2,067,246,346.22</u>		<u>311,132,433.46</u>

(六) 应收分保账款

1. 总体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分保账款	2,833,365,709.01	2,737,842,947.14
<u>合计</u>	<u>2,833,365,709.01</u>	<u>2,737,842,947.14</u>
减: 坏账准备	40,964,750.11	21,238,134.04
<u>净值</u>	<u>2,792,400,958.90</u>	<u>2,716,604,813.10</u>

2. 按险类列示

险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农业保险	<u>2,518,749,257.68</u>	<u>1,727,495,566.37</u>
其中: 种植业保险	1,731,415,815.42	1,124,450,570.46
养殖业保险	787,333,442.26	603,044,995.91
二、商业保险	<u>314,616,451.33</u>	<u>1,010,347,380.77</u>
其中: 机动车辆保险	252,519,933.27	949,400,464.79
其他商业保险	62,096,518.06	60,946,915.98
<u>合计</u>	<u>2,833,365,709.01</u>	<u>2,737,842,947.14</u>
减: 坏账准备	40,964,750.11	21,238,134.04
<u>净值</u>	<u>2,792,400,958.90</u>	<u>2,716,604,813.10</u>



(七) 其他应收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共保保费及赔款	766,507,678.67	512,573,840.94
应收目标价格保险资金	82,419,686.58	49,510,489.15
待收回赔付款	51,899,257.92	42,159,309.83
代垫保费	29,351,923.47	13,056,268.75
应收医疗代办资金及管理费	20,990,516.56	99,540,404.23
押金保证金	18,997,426.52	24,319,541.77
应收往来款	12,620,032.13	7,921,710.08
备用金	3,662,587.82	5,498,897.82
其他	30,919,917.64	14,988,051.12
<u>合计</u>	<u>1,017,369,027.31</u>	<u>769,568,513.69</u>
减：减值准备	132,058,565.74	85,921,469.94
<u>净额</u>	<u>885,310,461.57</u>	<u>683,647,043.75</u>

2. 分类披露

类别	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008,499,614.42	99.13	123,189,152.85	12.22	885,310,461.5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8,869,412.89	0.87	8,869,412.89	100.00	
<u>合计</u>	<u>1,017,369,027.31</u>	<u>100.00</u>	<u>132,058,565.74</u>		<u>885,310,461.57</u>

(续上表)

类别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761,188,399.22	98.91	77,541,355.47	10.19	683,647,043.75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	8,380,114.47	1.09	8,380,114.47	100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合计	769,568,513.69	100	85,921,469.94	683,647,043.75

其中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633,731,033.52	31,686,551.68	5.00
1-2年(含2年)	231,390,719.91	23,139,071.99	10.00
2-3年(含3年)	63,233,076.29	12,646,615.26	20.00
3-4年(含4年)	37,674,482.86	15,069,793.14	40.00
4-5年(含5年)	9,115,905.29	7,292,724.23	80.00
5年以上	33,354,396.55	33,354,396.55	100.00
合计	1,008,499,614.42	123,189,152.85	

3. 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85,921,469.94	46,137,095.80		132,058,565.74

(八)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按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私募股权基金	25,000,000.00	25,000,000.00
小计	25,000,000.00	25,000,000.00
以成本计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未上市公司股权	240,783,555.81	266,031,882.44
小计	240,783,555.81	266,031,882.44
合计	265,783,555.81	291,031,882.44



2. 按明细列示

项目	期末金额			账面价值
	成本/摊余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减值准备	
按公允价值计量				
私募股权基金	25,000,000.00			25,000,000.00
按成本计量				
未上市公司股权	244,601,769.40		3,818,213.59	240,783,555.81
合计	<u>269,601,769.40</u>		<u>3,818,213.59</u>	<u>265,783,555.81</u>

(续上表)

项目	期初金额			账面价值
	成本/摊余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减值准备	
按公允价值计量				
私募股权基金	25,000,000.00			25,000,000.00
按成本计量				
未上市公司股权	269,286,682.44		3,254,800.00	266,031,882.44
合计	<u>294,286,682.44</u>		<u>3,254,800.00</u>	<u>291,031,882.44</u>

(九) 持有至到期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企业债券	3,122,000,000.00		3,122,000,000.00
合计	<u>3,122,000,000.00</u>		<u>3,122,000,000.00</u>

(续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企业债券	3,881,000,000.00		3,881,000,000.00
合计	<u>3,881,000,000.00</u>		<u>3,881,000,000.00</u>

(十)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托计划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u>50,000,000.00</u>	<u>50,000,000.00</u>
减：坏账准备		
净值	<u>50,000,000.00</u>	<u>50,000,000.00</u>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安徽国元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24,312,243.69			4,075,830.66	
安徽省农业产业化 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101,587,620.08			805,783.92	
小计	125,899,863.77			4,881,614.58	
合计	125,899,863.77			4,881,614.58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余额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安徽国元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3,750,000.00				24,638,074.35	
安徽省农业产业化 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376,534.38				102,016,869.62	
小计	4,126,534.38				126,654,943.97	
合计	4,126,534.38				126,654,943.97	

(十二) 存出资本保证金

存放银行	存放形式	存期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定期存款	36 月	213,785,780.00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定期存款	36 月	110,000,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定期存款	36 月	139,000,000.00	139,000,000.00
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定期存款	61 月		110,785,780.00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定期存款	61 月		213,000,000.00
合计			462,785,780.00	462,785,780.00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规定，本公司按照注册资本总额的20%提取保证金，



并存入符合监管规定的银行，除清算时用于清偿债务外，不作其他用途。

（十三）固定资产

1. 按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65,678,908.14	167,824,585.30
固定资产清理		
<u>合计</u>	<u>165,678,908.14</u>	<u>167,824,585.30</u>

2.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5,313,708.56	111,530,903.14	70,129,782.76	7,244,268.55	324,218,663.01
2. 本期增加金额	<u>1,298,392.00</u>	<u>11,420,477.07</u>	<u>5,490,435.92</u>	<u>248,404.27</u>	<u>18,457,709.26</u>
(1) 购置		11,420,477.07	5,490,435.92	248,404.27	17,159,317.26
(2) 出租转自用	1,298,392.00				1,298,392.00
3. 本期减少金额		<u>3,225,173.41</u>	<u>3,899,842.62</u>	<u>109,009.36</u>	<u>7,234,025.39</u>
(1) 处置或报废		3,225,173.41	3,899,842.62	109,009.36	7,234,025.39
4. 期末余额	<u>136,612,100.56</u>	<u>119,726,206.80</u>	<u>71,720,376.06</u>	<u>7,383,663.46</u>	<u>335,442,346.88</u>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7,695,152.47	70,335,577.28	52,174,922.39	6,188,425.57	156,394,077.71
2. 本期增加金额	<u>3,433,712.28</u>	<u>12,723,493.81</u>	<u>3,977,039.79</u>	<u>319,839.19</u>	<u>20,454,085.07</u>
(1) 计提	3,261,008.33	12,723,493.81	3,977,039.79	319,839.19	20,281,381.12
(2) 出租转自用	172,703.95				172,703.95
3. 本期减少金额		<u>3,129,757.22</u>	<u>3,859,597.02</u>	<u>95,369.80</u>	<u>7,084,724.04</u>
(1) 处置或报废		3,129,757.22	3,859,597.02	95,369.80	7,084,724.04
4. 期末余额	<u>31,128,864.75</u>	<u>79,929,313.87</u>	<u>52,292,365.16</u>	<u>6,412,894.96</u>	<u>169,763,438.74</u>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5,483,235.81	39,796,892.93	19,428,010.90	970,768.50	165,678,908.14
2. 期初账面价值	107,618,556.09	41,195,325.86	17,954,860.37	1,055,842.98	167,824,585.30

3. 期末无重大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4. 期末无重大已提足折旧尚在使用的固定资产。

5. 期末无重大抵押质押的固定资产。

6. 期末无重大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十四) 在建工程

1. 按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51,717,111.96	420,923,684.30
工程物资		
合计	451,717,111.96	420,923,684.30

2.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滨湖职场项目	451,717,111.96		420,923,684.30	
合计	451,717,111.96		420,923,684.3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化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额	其他 减少额	期末余额
滨湖职场项目	7.32 亿元	420,923,684.30	30,793,427.66			451,717,111.96

(续上表)

工程累计投入占 预算的比例 (%)	工程进度	累计利息资本 化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 化率 (%)	资金来源
滨湖职场项目	61.67%				自筹



(十五)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85,793,501.20	185,793,501.20
2. 本期增加金额	26,248,880.11	26,248,880.11
3. 本期减少金额	2,371,321.13	2,371,321.13
4. 期末余额	<u>209,671,060.18</u>	<u>209,671,060.18</u>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02,423,488.70	102,423,488.70
2. 本期增加金额	35,623,946.05	35,623,946.05
3. 本期减少金额	2,041,356.67	2,041,356.67
4. 期末余额	<u>136,006,078.08</u>	<u>136,006,078.08</u>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u>73,664,982.10</u>	<u>73,664,982.10</u>
2. 期初账面价值	<u>83,370,012.50</u>	<u>83,370,012.50</u>

(十六)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9,551,319.95	96,714,524.45	186,265,844.40
2. 本期增加金额		<u>10,400,060.25</u>	<u>10,400,060.25</u>
(1) 购置		10,400,060.25	10,400,060.2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u>89,551,319.95</u>	<u>107,114,584.70</u>	<u>196,665,904.65</u>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2,947,525.75	74,539,526.79	97,487,052.54
2. 本期增加金额	<u>2,238,783.00</u>	<u>7,541,805.77</u>	<u>9,780,588.77</u>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合计
(1) 计提	2,238,783.00	7,541,805.77	9,780,588.7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u>25,186,308.75</u>	<u>82,081,332.56</u>	<u>107,267,641.31</u>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u>64,365,011.20</u>	<u>25,033,252.14</u>	<u>89,398,263.34</u>
2. 期初账面价值	<u>66,603,794.20</u>	<u>22,174,997.66</u>	<u>88,778,791.86</u>

2. 本期公司无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52,945,436.42	138,236,359.11	430,317,800.66	107,579,450.17
大灾风险准备金	115,055,581.69	28,763,895.42	157,784,456.77	39,446,114.19
可抵扣亏损	69,981,353.47	17,495,338.37	18,218,236.60	4,554,559.15
应付职工薪酬	51,999,218.91	12,999,804.73	13,375,906.62	3,343,976.66
租赁费用税金差异	4,347,159.61	1,086,789.90	1,014,124.25	253,531.06
预提费用	2,147,659.23	536,914.81	1,769,142.23	442,285.56
合计	<u>796,476,409.33</u>	<u>199,119,102.34</u>	<u>622,479,667.13</u>	<u>155,619,916.79</u>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4,669,570.59	6,167,392.65	9,826,906.02	2,456,726.51
合计	<u>24,669,570.59</u>	<u>6,167,392.65</u>	<u>9,826,906.02</u>	<u>2,456,726.51</u>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167,392.65	192,951,709.69	2,456,726.51	153,163,190.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6,167,392.65		2,456,726.5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暂时性差异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农险工作经费	286,170,105.25	277,468,181.9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3,818,213.59	3,254,800.00
合计	<u>289,988,318.84</u>	<u>280,722,981.99</u>

(十八) 其他资产

1. 按类别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赔付款	68,301,843.49	74,850,374.49
预缴企业所得税	15,855,017.84	16,012,922.46
长期待摊费用	11,201,171.82	12,047,837.35
待认证抵扣进项税	10,641,312.18	16,267,580.80
预付费用款	147,698.58	3,357,284.77
合计	<u>106,147,043.91</u>	<u>122,535,999.87</u>

2.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2,047,837.35	9,158,479.56	10,005,145.09		11,201,171.82



(十九) 资产减值准备

减值资产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转回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应收保费坏账准备	323,158,196.68	59,424,956.99	2,661,033.10	379,922,120.57
应收分保账款减值准备	21,238,134.04	19,726,616.07		40,964,750.11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85,921,469.94	46,137,095.80		132,058,565.7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3,254,800.00	563,413.59		3,818,213.59
合计	433,572,600.66	125,852,082.45	2,661,033.10	556,763,650.01

(二十)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5,000,000.00	
其中：其他货币资金	15,000,000.00	银行保函保证金
合计	15,000,000.00	

(二十一) 预收保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273,723,558.45	261,360,414.17
3个月至1年(含1年)	127,570.80	292,281.84
1年以上	1,475,680.10	1,536,193.36
合计	275,326,809.35	263,188,889.37

(二十二) 应付分保账款

险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农业保险	2,208,015,376.99	1,713,444,370.06
其中：种植业保险	1,348,564,619.04	1,223,796,599.34
养殖业保险	859,450,757.95	489,647,770.72
二、商业保险	217,949,282.09	789,772,675.67
其中：机动车辆保险	138,056,152.91	738,183,336.50
其他商业保险	79,893,129.18	51,589,339.17
合计	2,425,964,659.08	2,503,217,045.73



(二十三) 应付职工薪酬

1. 分类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1,026,720.54	680,273,906.06	637,669,027.03	63,631,599.5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2,396,163.76	74,018,471.64	71,818,773.13	4,595,862.27
三、辞退福利		2,126,354.65	431,239.57	1,695,115.08
合计	<u>23,422,884.30</u>	<u>756,418,732.35</u>	<u>709,919,039.73</u>	<u>69,922,576.92</u>

2. 短期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375,906.62	546,755,791.19	508,132,478.90	51,999,218.91
二、劳务派遣费		13,479,917.41	13,479,917.41	
三、职工福利费	673,399.82	51,572,430.31	51,679,126.31	566,703.82
四、社会保险费	<u>913,551.63</u>	<u>23,418,203.88</u>	<u>22,868,670.32</u>	<u>1,463,085.19</u>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683,486.94	22,512,671.36	21,975,137.51	1,221,020.79
2. 工伤保险费	111,485.67	452,766.26	439,035.29	125,216.64
3. 生育保险费	118,579.02	452,766.26	454,497.52	116,847.76
五、住房公积金	1,267,506.98	33,697,047.59	33,325,297.85	1,639,256.72
六、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796,355.49	11,350,515.68	8,183,536.24	7,963,334.93
七、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u>21,026,720.54</u>	<u>680,273,906.06</u>	<u>637,669,027.03</u>	<u>63,631,599.57</u>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1,627,803.58	47,722,007.31	46,907,726.26	2,442,084.63
二、失业保险费	441,735.22	1,557,772.33	1,496,472.55	503,035.00
三、企业年金缴费	326,624.96	24,738,692.00	23,414,574.32	1,650,742.64
合计	<u>2,396,163.76</u>	<u>74,018,471.64</u>	<u>71,818,773.13</u>	<u>4,595,862.27</u>

4. 辞退福利

项目	本期缴费金额	期末应付未付金额
一、辞退福利	431,239.57	1,695,115.08
合计	<u>431,239.57</u>	<u>1,695,115.08</u>



(二十四)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8,223,902.29	24,092,523.20
代扣代缴车船使用税	13,014,792.44	16,443,479.40
增值税	8,814,119.99	2,804,528.15
城建及教育附加	594,241.39	259,737.22
其他	626,027.42	677,121.88
<u>合计</u>	<u>41,273,083.53</u>	<u>44,277,389.85</u>

(二十五) 应付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农业保险	248,432,075.20	130,749,636.62
健康保险	22,272,672.17	64,470,932.43
商业保险	9,426,082.77	10,273,912.56
<u>合计</u>	<u>280,130,830.14</u>	<u>205,494,481.61</u>

(二十六)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共保及赔款	487,570,872.91	324,272,047.53
农险工作经费	286,170,105.25	277,468,181.99
应退保费及赔款	89,784,445.67	55,164,825.67
应付往来款	60,163,904.92	65,086,645.14
应付报销款	9,267,612.19	22,965,207.16
未结算医保款项	143,763.40	55,720,568.10
其他	18,455,986.78	20,528,017.36
<u>合计</u>	<u>951,556,691.12</u>	<u>821,205,492.95</u>

(二十七) 保险合同准备金

1. 按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u>1,441,069,689.44</u>	<u>1,344,262,573.97</u>
其中：原保险合同	1,270,752,011.80	1,211,680,101.27
再保险合同	170,317,677.64	132,582,472.70
2. 未决赔款准备金	<u>2,729,418,937.61</u>	<u>2,848,227,682.37</u>



其中：原保险合同	2,192,481,851.15	2,265,271,075.99
再保险合同	536,937,086.46	582,956,606.38
<u>合计</u>	<u>4,170,488,627.05</u>	<u>4,192,490,256.34</u>

2. 未决赔款准备金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发生已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	934,204,200.29	914,528,653.65
已发生未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	1,793,159,217.40	1,931,128,218.58
理赔费用准备金	2,055,519.92	2,570,810.14
<u>合计</u>	<u>2,729,418,937.61</u>	<u>2,848,227,682.37</u>

（二十八）保险大灾准备金

1. 增减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大灾风险利润准备	94,954,334.53	16,788,195.03		<u>111,742,529.56</u>
2. 保费准备金	<u>1,095,324,425.77</u>	<u>221,888,843.74</u>	<u>248,947,664.65</u>	<u>1,068,265,604.86</u>
（1）大灾风险准备金	<u>354,099,775.24</u>	<u>221,617,251.59</u>	<u>248,947,664.65</u>	<u>326,769,362.18</u>
其中：种植业保险	327,911,351.16	199,284,632.11	231,867,951.06	295,328,032.21
养殖业保险	6,726,135.41	19,147,594.13	17,079,713.59	8,794,015.95
森林保险	19,462,288.67	3,185,025.35		22,647,314.02
（2）巨灾风险准备金	<u>741,224,650.53</u>	<u>271,592.15</u>		<u>741,496,242.68</u>
其中：种植业保险	741,224,650.53			741,224,650.53
其他		271,592.15		271,592.15
3. 住宅地震保险准备金	371,440.18	457,031.31		<u>828,471.49</u>
<u>合计</u>	<u>1,190,650,200.48</u>	<u>239,134,070.08</u>	<u>248,947,664.65</u>	<u>1,180,836,605.91</u>

2. 计提大灾风险准备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种植业保险	199,284,632.11	4%-8%	185,468,054.57	4%-8%
养殖业保险	19,147,594.13	2%-4%	15,901,972.58	2%-4%
森林保险	3,185,025.35	4%-8%	4,848,762.42	4%-8%
<u>合计</u>	<u>221,617,251.59</u>		<u>206,218,789.57</u>	



(二十九)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84,313,375.72	90,982,036.3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84,313,375.72	90,982,036.31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6,301,234.01	6,597,899.5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301,234.01	6,597,899.55
租赁负债净额	78,012,141.71	84,384,136.76

(三十) 其他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交救助基金	3,850,152.68	8,626,474.28
保险保障基金	3,561,486.32	5,321,286.35
保险业务监管费	2,224,457.54	2,448,217.78
预提费用	2,147,659.23	1,769,142.23
合计	11,783,755.77	18,165,120.64

(三十一)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持股比 例(%)	本期 增加	本期 减少	期末余额	持股比 例(%)
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 司	420,785,730.00	18.18			420,785,730.00	18.18
华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7.78			180,000,000.00	7.78
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133,443,840.00	5.77			133,443,840.00	5.77
安徽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121,800,000.00	5.26			121,800,000.00	5.26
安徽安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5.19			120,000,000.00	5.19
合肥兴泰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 司	112,359,600.00	4.86			112,359,600.00	4.86
芜湖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12,359,600.00	4.86			112,359,600.00	4.86
安庆市同庆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12,359,600.00	4.86			112,359,600.00	4.86
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	87,000,000.00	3.76			87,000,000.00	3.76
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78,651,720.00	3.40			78,651,720.00	3.40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	78,651,720.00	3.40			78,651,720.00	3.40
蚌埠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7,415,760.00	2.91			67,415,760.00	2.91
宣城市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67,415,760.00	2.91			67,415,760.00	2.91
阜阳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3,707,880.00	2.75			63,707,880.00	2.75



项目	期初余额	持股比 例 (%)	本期 增加	本期 减少	期末余额	持股比 例 (%)
合肥紫元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 伙）	55,000,000.00	2.38			55,000,000.00	2.38
合肥邦元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 伙）	55,000,000.00	2.38			55,000,000.00	2.38
安徽省信用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53,932,630.00	2.33			53,932,630.00	2.33
合肥锦元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 伙）	50,000,000.00	2.16			50,000,000.00	2.16
合肥沅元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 伙）	50,000,000.00	2.16			50,000,000.00	2.16
安徽叉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3,707,880.00	1.46			33,707,880.00	1.46
安徽新集煤电（集团）有限公司	33,707,880.00	1.46			33,707,880.00	1.46
六安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3,707,880.00	1.46			33,707,880.00	1.46
淮南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1,235,960.00	1.35			31,235,960.00	1.35
安徽江东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8,089,900.00	1.21			28,089,900.00	1.21
铜陵市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 公司	22,471,920.00	0.97			22,471,920.00	0.97
淮南市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22,471,920.00	0.97			22,471,920.00	0.97
淮北市建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2,471,920.00	0.97			22,471,920.00	0.97
滁州市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22,471,920.00	0.97			22,471,920.00	0.97
合肥市水务环境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2,471,920.00	0.97			22,471,920.00	0.97
宿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控股） 有限公司	21,235,960.00	0.92			21,235,960.00	0.92
合计	2,313,928,900.00	100			2,313,928,900.00	100

（三十二）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265,310,757.00			265,310,757.00
合计	265,310,757.00			265,310,757.00

（三十三）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83,978,351.58	37,368,829.99		321,347,181.57
合计	283,978,351.58	37,368,829.99		321,347,181.57



注：本公司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照本期净利润（减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三十四）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276,909,076.39	37,368,829.99		314,277,906.38
合计	<u>276,909,076.39</u>	<u>37,368,829.99</u>		<u>314,277,906.38</u>

注：本公司按照本期公司净利润（减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三十五）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695,676,364.15	418,942,861.99
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95,676,364.15	418,942,861.99
本期增加额	<u>373,688,299.86</u>	<u>347,849,440.12</u>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373,688,299.86	347,849,440.12
本期减少额	<u>322,918,745.01</u>	<u>71,115,937.96</u>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	37,368,829.99	34,784,944.01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7,368,829.99	34,784,944.01
本期提取大灾风险利润准备	16,788,195.03	1,546,049.94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	231,392,890.00	
期末余额	<u>746,445,919.00</u>	<u>695,676,364.15</u>

注：本公司经董事会审议的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23年末总股本2,313,928,9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00元（含税），共计派发股利231,392,890.00元。

（三十六）保险业务收入

1. 保险业务收入按保险合同明细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原保险合同	8,479,900,590.42	8,856,947,010.10
再保险合同	895,651,268.52	837,220,422.56
合计	<u>9,375,551,858.94</u>	<u>9,694,167,432.66</u>



2. 原保险业务收入按险种明细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农业保险	5,678,496,623.25	5,491,211,688.43
其中：种植业保险	4,451,471,706.64	4,397,672,760.04
养殖业保险	1,227,024,916.61	1,093,538,928.39
2. 商业保险	1,647,782,021.22	1,523,379,504.65
其中：机动车辆保险	1,084,731,877.31	1,016,255,027.96
其他商业保险	563,050,143.91	507,124,476.69
3. 健康保险	1,153,621,945.95	1,842,355,817.02
其中：大病医疗保险	770,339,685.32	941,132,022.39
短期健康保险	383,282,260.63	901,223,794.63
合计	8,479,900,590.42	8,856,947,010.10

(三十七) 分出业务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分出保费	摊回赔付支出	摊回分保费用
农业保险	1,186,456,141.92	660,078,661.88	244,504,693.94
商业保险	65,007,933.83	42,331,369.81	22,471,003.57
合计	1,251,464,075.75	702,410,031.69	266,975,697.51

(续上表)

项目	上期发生额		
	分出保费	摊回赔付支出	摊回分保费用
农业保险	1,466,488,463.08	702,123,450.17	220,222,213.26
商业保险	63,644,795.58	29,536,080.82	19,516,961.54
合计	1,530,133,258.66	731,659,530.99	239,739,174.80

(三十八)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原保险合同	79,649,892.77	48,435,043.40
再保险合同	37,735,204.94	-242,541,374.21
合计	117,385,097.71	-194,106,330.81



(三十九)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881,614.58	5,383,004.34
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337,126,643.08	311,134,546.38
(1) 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253,971,663.55	299,110,588.11
其中: 持有至到期投资	207,406,601.64	251,334,625.1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897,949.24	20,842,157.87
存出资本保证金	15,946,160.69	21,154,184.2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111,090.32	5,008,620.82
归入贷款和应收款的投资	3,609,861.66	
交易性金融资产		771,000.00
(2) 处置金融工具的收益	83,154,979.53	12,023,958.27
其中: 交易性金融资产	83,154,979.53	12,023,958.27
4. 债务重组收益	1,455,246.32	13,166,571.95
5. 其他	163,168.40	73,601.52
合计	343,626,672.38	329,757,724.19

(四十)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842,664.57	6,395,216.06
其中: 保险资管产品	10,740,784.08	6,395,216.06
证券投资基金	4,101,880.49	
合计	14,842,664.57	6,395,216.06

(四十一) 其他业务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目标价格保险收入	66,246,229.44	68,166,858.56
健康险管理费收入	5,738,132.27	8,752,612.48
利息收入	1,554,804.57	1,547,529.23
其他	950,907.98	2,215,540.71
合计	74,490,074.26	80,682,540.98



(四十二) 赔付支出

1. 赔付支出按保险合同明细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原保险合同	6,998,476,381.83	7,027,881,784.05
再保险合同	656,256,642.58	898,419,640.84
合计	<u>7,654,733,024.41</u>	<u>7,926,301,424.89</u>

2. 赔付支出按险种明细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农业保险	<u>4,998,171,116.91</u>	<u>4,332,898,346.51</u>
其中：种植业保险	3,516,319,733.86	2,897,694,147.97
养殖业保险	1,481,851,383.05	1,435,204,198.54
2. 健康保险	<u>1,344,868,032.89</u>	<u>2,348,953,265.60</u>
其中：大病医疗保险	828,607,613.80	1,427,484,059.08
短期健康保险	516,260,419.09	921,469,206.52
3. 商业保险	<u>1,311,693,874.61</u>	<u>1,244,449,812.78</u>
其中：机动车辆保险	923,814,167.39	986,516,722.69
其他商业保险	387,879,707.22	257,933,090.09
合计	<u>7,654,733,024.41</u>	<u>7,926,301,424.89</u>

(四十三)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1. 按保险合同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原保险合同	-72,789,224.84	-285,238,270.83
再保险合同	-46,019,519.92	-58,028,977.20
合计	<u>-118,808,744.76</u>	<u>-343,267,248.03</u>

2.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净额按内容划分的明细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已发生已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	19,675,546.64	37,954,950.42
已发生未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	-137,969,001.18	-376,951,137.77
理赔费用准备金	-515,290.22	-4,271,060.68
合计	<u>-118,808,744.76</u>	<u>-343,267,248.03</u>



(四十四) 提取大灾准备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提取保费准备金	-27,058,820.91	114,055,478.42
(1) 大灾风险准备金	<u>-27,330,413.06</u>	<u>113,481,378.42</u>
其中: 种植业保险	-32,583,318.95	132,258,308.25
养殖业保险	2,067,880.54	-23,625,692.25
林业保险	3,185,025.35	4,848,762.42
(2) 巨灾风险准备金	<u>271,592.15</u>	<u>574,100.00</u>
2. 提取住宅地震保险准备金	457,031.31	48,113.36
合计	<u>-26,601,789.60</u>	<u>114,103,591.78</u>

(四十五)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建及教育附加	9,856,001.54	11,137,577.60
水利基金	2,221,749.18	2,138,155.72
印花税	1,598,017.91	1,407,207.47
房产税	1,076,551.28	1,093,203.69
其他	584,693.25	166,478.43
合计	<u>15,337,013.16</u>	<u>15,942,622.91</u>

(四十六) 业务及管理费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09,837,678.61	499,715,270.62
农险工作经费	87,651,981.94	121,865,056.18
折旧及摊销	<u>64,214,723.08</u>	<u>67,880,423.38</u>
其中: 固定资产折旧	18,502,298.99	18,213,302.45
使用权资产折旧	31,411,151.28	30,951,713.45
无形资产摊销	9,769,551.17	12,402,255.9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531,721.64	6,313,151.56
行政办公费	61,328,780.67	80,855,604.65
保险保障基金	61,146,714.25	62,639,625.79
业务宣传费	43,427,840.28	48,832,299.19
电子设备运转费	27,129,585.07	33,510,754.04
保险咨询及汽车服务费	5,247,956.58	29,396,644.51
专业服务费	15,057,992.37	20,204,965.98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及物业管理费	13,321,357.84	18,676,257.37
防预费	10,142,153.32	15,029,008.78
业务招待费	8,094,459.96	10,399,626.72
差旅费	4,703,954.06	5,325,187.02
行业协会费	2,930,840.52	2,745,848.78
共保出单费（注）	-33,986,548.71	-42,518,545.54
其他	11,651,799.71	6,319,741.80
<u>合计</u>	<u>891,901,269.55</u>	<u>980,877,769.27</u>

注：本公司共保业务主要为主共保方，即应收从共保方出单手续费，以业务及管理费负数列示。

（四十七）其他业务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目标价格保险成本	57,494,791.55	49,164,674.24
健康险管理成本	7,812,877.81	12,871,142.59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3,520,469.29	3,913,372.67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13,119.15	139,812.68
<u>合计</u>	<u>68,841,257.80</u>	<u>66,089,002.18</u>

（四十八）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保费坏账准备	59,424,956.99	68,320,791.1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6,137,095.80	21,238,134.04
应收分保账款减值损失	19,726,616.07	13,073,701.04
可供资产减值损失	563,413.59	2,157,400.00
<u>合计</u>	<u>125,852,082.45</u>	<u>104,790,026.22</u>

（四十九）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对外捐赠	7,059,998.09	14,020,472.76
行政处罚	4,630,000.00	1,320,05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24,434.80	92,371.42
其他	649,046.90	179,493.81
<u>合计</u>	<u>12,463,479.79</u>	<u>15,612,387.99</u>



(五十)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递延所得税费用	-39,788,519.41	-19,730,544.12
汇算清缴差异	912,737.22	
<u>合计</u>	<u>-38,875,782.19</u>	<u>-19,730,544.12</u>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34,812,517.67	328,118,896.00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3,703,129.42	82,029,724.0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12,737.2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37,099,223.49	-123,842,280.2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291,240.45	13,651,793.18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316,334.21	8,430,218.90
所得税费用合计	<u>-38,875,782.19</u>	<u>-19,730,544.12</u>

(五十一)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73,688,299.86	347,849,440.12
加：资产减值损失	125,852,082.45	104,790,026.22
固定资产折旧	20,281,381.12	24,570,882.84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13,119.15	139,812.68
无形资产摊销	9,780,588.77	12,446,406.32
使用权资产折旧	35,623,946.05	36,035,364.0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005,145.09	6,568,942.12
提取各项保险准备金	-11,462,167.04	-416,088,032.62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54,142.46	26,341.7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4,434.80	92,371.4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842,664.57	-6,395,216.0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3,626,672.38	-329,757,724.19
汇兑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74,393.19	-3,632,879.52
利息支出	3,520,469.29	3,913,372.6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788,519.41	-19,730,544.1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0,009,143.84	444,358,515.8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6,632,486.25	24,662,135.7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83,886,963.68</u>	<u>229,849,215.32</u>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40,295,053.73	991,788,489.9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91,788,489.93	999,119,239.1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406,664,066.60	121,579,215.77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121,579,215.77	36,586,365.8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33,591,414.63	77,662,100.68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u>1,440,295,053.73</u>	<u>991,788,489.93</u>
其中：1. 库存现金		917.62
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34,578,553.28	951,255,671.14
3. 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716,500.45	40,531,901.17
二、现金等价物	<u>406,664,066.60</u>	<u>121,579,215.77</u>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买入返售资产	406,664,066.60	121,579,215.77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846,959,120.33</u>	<u>1,113,367,705.70</u>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非重要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名称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安徽国元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安徽省	安徽省	资本市场服务业	12.50		权益法
安徽省农业产业化发 展基金有限公司	安徽省	安徽省	资本市场服务业	3.77		权益法

注：本公司向安徽国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安徽省农业产业化发展基金有限公司的董事会派有董事，从而对其日常经营活动具有重大影响，因此本公司将相关投资作为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进行核算，按照权益法进行后续计量。

2. 非重要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2024. 12. 31/2024 年度	2023. 12. 31/2023 年度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26,654,943.97	125,899,863.7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4,881,614.58	5,383,004.34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881,614.58	5,383,004.34

（二）重要的共同经营

本期无重要的共同经营。

八、风险管理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面临各种保险风险和金融风险。风险管理包括识别、评估、控制、报告、预警和监督不同程度的风险或风险组合等措施防范风险并制定解决方案。承受风险是本公司业务经营活动的核心特征，开展业务将不可避免地面临风险。因此，本公司的目标是力求保持风险和回报的平衡，并尽可能减少对财务状况的潜在不利影响。

（一）保险风险

1. 保险风险类型

每份保单的风险在于承保事件发生的可能性和由此引起的赔付金额的不确定性。从每份保单的根本性质来看，上述风险是随机发生的，从而无法预计。对于按照概率理论进行定价和计



提准备的保单组合，本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是实际赔付超出保险负债的账面价值。此风险可能源于下列因素：

发生性风险-被保险事件发生数量的概率与预期不同的可能性。

严重性风险-发生事件的赔偿成本的概率与预期不同的可能性。

发展性风险-保险人债务金额在合同到期日可能发生变化的可能性。

本公司为了减少经营利润的波动性，设定了控制和最小化保险风险的目的。通过把保险风险分散至大批保险合同组合可降低上述风险的波动性。慎重选择和实施承保策略和方针，以及合理运用再保险安排也可改善风险的波动性。

本公司保险业务为农业险为主的财产保险。就财产保险合同而言，索赔经常受到自然灾害、巨灾、恐怖袭击等因素影响。保险风险也会受保户终止合同、降低保费、拒绝支付保费影响。因此，保险风险受保单持有人的行为和决定影响。

公司从产品定价、准备金的提取、理赔、再保险等多方面预防保险风险。公司新开发的产品均建立在对市场充分研究，对可行性进行分析的基础之上，并以精算为基础定价，产品条款经法律责任人审核。根据市场情况对赔付率、经营成本等进行综合分析，适时修订条款，调整费率，有效控制产品定价风险。公司及时监测压力测试结果和偿付能力等指标，定期评估自身实际偿付能力额度与最低法定偿付能力额度，遵循合规稳健原则计提准备金，降低准备金计提不足风险。加强两核管理和销售队伍建设，强化理赔管理机制，降低理赔风险。注重再保险人的信用等级和资质，审慎选择再保险接受人，妥善转移超额风险。

2. 保险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原保险业务和再保险业务（包括分入业务和分出业务）主要集中在中国境内，因此按地域划分的保险风险主要集中在中国境内。

本公司保险风险按照业务类别划分的集中度于附注六、（三十六）按主要承保险种的保险业务收入分析中反映。

3.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 2024 年度综合成本率上升/下降 1%，对本公司当年净利润的影响是减少/增加人民币 80,067,026.85 元。



本公司非寿险保险合同不考虑大病、车险预约分保、合约分入业务，不考虑分出业务后的索赔进展信息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非寿险保险合同（事故年度）					合计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当年/年末	453,792	477,681	612,380	576,984	629,329	
1年后	425,045	455,151	598,028	544,806		
2年后	422,942	445,140	584,197			
3年后	423,242	447,512				
4年后	446,673					
累计赔付款项的估计额	446,673	447,512	584,197	544,806	629,329	<u>2,652,517</u>
累计已支付的赔付款项	446,477	445,312	576,509	516,927	486,222	<u>2,471,447</u>
尚未支付的赔付款项	195	2,199	7,689	27,879	143,107	<u>181,069</u>

本公司非寿险保险合同不考虑大病、车险预约分保、合约分入业务，考虑分出业务后的索赔进展信息如下：

项目	非寿险保险合同（事故年度）					合计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当年/年末	447,569	433,493	518,555	497,737	553,390	
1年后	419,506	412,121	512,080	470,844		
2年后	417,365	403,494	500,979			
3年后	417,615	405,254				
4年后	441,101					
累计赔付款项的估计额	441,101	405,254	500,979	470,844	553,390	<u>2,371,568</u>
累计已支付的赔付款项	440,922	403,643	494,043	444,724	421,104	<u>2,204,436</u>
尚未支付的赔付款项	179	1,611	6,937	26,120	132,286	<u>167,133</u>

4. 再保险

本公司主要通过订立再保险合同控制保险业务的损失风险。大部分分保业务为成数分保及溢额分保，并按产品类别设立不同自留额。对于可从再保险公司摊回的赔款金额，使用与原保单一致的假设进行估计，并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为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或应收分保账款。

尽管本公司可能已订立再保险合同，但这并不能解除本公司对保户承担的直接责任。因此再保险面临因再保险公司未能履行再保险合同应承担的责任而产生的信用风险。



（二）金融风险

1.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汇率（外汇风险）、市场利率（利率风险）和市场价格（价格风险）波动而引起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不论该价格变动是因个别工具或其发行人特有因素所致或因影响在市场上交易的所有工具的因素造成。

（1）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除持有部分以美元和欧元计价的银行存款存在外汇风险敞口外，其余业务均在中国大陆开展。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风险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美元和欧元升值或贬值 10%，那么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将增加 130.25 万元或减少 130.25 万元。

（2）价格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价格风险与价值随市价变动而改变（由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引起的变动除外）的金融资产和负债有关，主要是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权益类资产。

上述投资因投资工具的市值变动而面临价格风险，该变动可因只影响个别金融工具或其发行人的因素所致，亦可因影响市场上交易的所有金融工具的因素所致。

本公司通过分散投资，为不同证券投资设置投资上限等方法来管理价格风险。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当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且不考虑所得税影响，如果本公司所有的权益类资产投资价格提高或降低 10%，会由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变化而增加/减少人民币 67,986,145.71 元（2023 年：人民币 64,737,894.40 元）。其他综合收益将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的权益类资产投资公允价值的变动而增加或减少人民币 250 万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增加或减少人民币 250 万元）。如果本公司权益类资产投资的价格变动达到了减值条件，部分上述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会因计提资产减值损失而影响税前利润。

（3）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价值/未来现金流量会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出现波动的风险。

浮动利率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利率风险，而固定利率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政策规定其须维持一个适当的固定及浮动利率工具组合，以管理利率风险。有关政策亦规定本公司管理计息金融资产及计息金融负债的到期情况。浮动利率工具一般不到一年便会重新估价一次。固定利率工具的利率在有关金融工具初始时固定，在到期前不会改变。本公司无重大集中的利率风险。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当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且不考虑所得税影响，如果市场利率提高或降低 50 个基点，由于活期存款及债权型投资因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亏损或收益，本公司本年度的税前利润将减少或增加人民币 25,096,821.67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当年的税前利润将减少或增加人民币 26,475,207.26 元）。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交易的一方或某金融工具的发行机构因不能履行义务而使另外一方遭受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的信用风险与存放在商业银行的存款、债券投资、应收保费、与再保险公司的再保险安排、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信托计划有关。本公司通过使用多项控制措施，包括运用信用控制政策，对潜在投资进行信用分析及对债务人设定整体额度来控制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债权型投资主要包括国内发行的企业债及其他金融资产。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 100% 企业债拥有国内信用评级 AA-或以上（2023 年 12 月 31 日：100%）。债券信用评级由国内合格的评估机构提供。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 100% 的银行存款存放于四大国家控股商业银行和其他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业务的银行（2023 年 12 月 31 日：100%），主要再保险合同为与专业再保险公司或保险公司订立，本公司确信这些商业银行、再保险公司和保险公司在国内都具有高信用质量。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拥有质押且其到期期限均不超过一年，信托计划均由第三方提供担保。因此，本公司认为与存出资本保证金及其应收利息、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信托计划和再保险资产相关的信用风险将不会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的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若不考虑担保或其他信用增强安排，本公司资产负债表中的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代表其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均不存在与资产负债表表外项目有关的信用风险敞口。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筹集足够资金或不能及时以合理的价格将资产变现以偿还到期债务的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主要流动性风险来源于部分保单允许退保、减保或以其它方式提前终止保单，保险的赔付或给付，以及公司的各项日常支出。本公司通过匹配投资资产的期限与对应保险责任的期限来控制流动性风险及确保本公司能够履行付款责任，及时为本公司的偿还债务和投资业务提供资金。



下表列式了本公司主要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及预期现金流量的剩余到期日所做的到期期限分析。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即期/已逾期	1 年以内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无期限	
金融负债：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874.84	218.58	159.07		<u>2,252.49</u>
应付分保账款	85,271.98	157,160.81	163.67			<u>242,596.46</u>
应付赔付款	7,543.35	20,469.73				<u>28,013.08</u>
其他金融负债		44,973.10	42,956.72	7,225.85		<u>95,155.67</u>
合计	<u>92,815.33</u>	<u>224,478.48</u>	<u>43,338.97</u>	<u>7,384.92</u>		<u>368,017.70</u>

(续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合计
	即期/已逾期	1 年以内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无期限	
金融负债：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650.75				<u>1,650.75</u>
应付分保账款	52,866.64	183,593.14	13,861.92			<u>250,321.70</u>
应付赔付款	12,276.84	8,272.61				<u>20,549.45</u>
其他金融负债		80,067.75	2,052.80			<u>82,120.55</u>
合计	<u>65,143.48</u>	<u>273,584.25</u>	<u>15,914.72</u>			<u>354,642.45</u>

(三) 资本管理

本公司进行资本管理的目标是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规定计算最低资本和实际资本，监控偿付能力充足性，防范经营过程中可能遇到的风险，维护保单持有人利益，实现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持续回报。目的是确保本公司有足够能力履行保险合同的责任并符合中国有关对保险业务的法律法规，并通过有效的资本管理以促进业务发展及股东利益最大化。

本公司同时受限于其他国内有关资本的规定，例如存出资本保证金、法定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等。本公司主要通过监控季度、年度偿付能力报告结果，以及参考年度动态偿付能力预测结果，对资本进行管理，确保偿付能力充足。

本公司 2024 年第四季度偿付能力情况是按照《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II)》(银保监发(2021)51 号)和《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实施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II)有关事项的通知》(银保监发(2021)52 号)及其附件规定的计算偿付能力充足率，并识别、评估与管理相关风险。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符合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偿付能力充足率要求。



九、公允价值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85,036,630.49	494,824,826.56		679,861,457.05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185,036,630.49	494,824,826.56		679,861,457.05
（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000,000.00	25,000,000.00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25,000,000.00	25,0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 额	185,036,630.49	494,824,826.56	25,000,000.00	704,861,457.05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于 2024 年度，权益工具投资不存在第一层级和第二层级之间的重大转移（2023 年度：同）。

（二）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将集中交易系统挂牌的基金作为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其公允价值根据交易场所公布的收盘价确定。

（三）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项目	估值技术	输入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第三方报价	估值日第三方机构/管理人提供的单位净值

（四）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项目	估值技术	输入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归属于本公司的净资产价值	被投资基金的净资产

对于本公司持有的未上市股权（私募股权基金），管理层从交易对手处询价确定公允价值。其公允价值的计量可能采用了对估值产生重大影响的不可观察参数，因此本公司将这些资产及负债划分至第三层级。可能对估值产生影响的不可观察参数主要包括加权平均资本成本、流动性折让、市净率、收入增长率等。



十、重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有关信息

母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合肥	黄林沐	资本运营，资产管理，收购兼并，资产重组，投资咨询
(续上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公司的 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公司的 表决权比例 (%)	最终控制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600,000.00	18.18	18.18	安徽省人民政府	91340000719961611L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子公司，无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华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超过 5%的股东
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持股超过 5%的股东
安徽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超过 5%的股东
安徽安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超过 5%的股东
蚌埠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 2.91%的股东
安徽国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安徽省农业产业化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安徽国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安徽国元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黄山国元大酒店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安徽国元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安徽国元资本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中电科国元（北京）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安徽国元资本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45%的公司



(五) 重要关联方交易

1. 提供保险服务

关联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费收入	赔付支出	保费收入	赔付支出
安徽省农垦集团华阳河农场有限公司	4,267,330.04	4,340,092.68	2,725,888.20	1,036,333.26
安徽省农垦集团皖河农场有限公司	3,444,939.97	2,573,392.79	1,718.49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985,789.66	1,168,909.46	2,900,898.40	1,380,331.77
安徽省农垦集团寿西湖农场有限公司	2,370,221.29	723,959.37	2,238,036.94	748,743.82
安徽省农垦集团潘村湖农场有限公司	2,226,185.16	1,354,101.81	1,544,908.71	1,210,571.80
安徽省农垦集团大圩圩农场有限公司	2,018,536.72	759,465.00	1,509,039.49	655,525.42
安徽省农垦集团正阳关农场有限公司	1,374,791.99	1,280,628.31	869,637.81	432,118.77
安徽省农垦集团龙亢农场有限公司	1,315,937.52	795,946.80	1,461,333.17	1,034,928.00
安徽省农垦集团淮南农场有限公司	1,264,095.41	372,780.00	888,866.23	264,510.00
安徽省农垦集团阜蒙农场有限公司	1,143,441.17	666,245.95	800,140.79	275,215.00
安徽农垦汉世伟和安食品有限公司	941,312.81	541,931.20	254,421.55	9,252.00
安徽省农垦集团东风湖农场有限公司	834,288.32	152,485.38	437,098.29	129,490.00
安徽省农垦集团水家湖农场有限公司	747,497.22	414,925.20	648,397.12	440,595.00
安徽省农垦集团夹沟农场有限公司	732,925.60	431,200.00	556,451.71	100,240.00
安徽省农垦集团敬亭山茶场有限公司	641,072.04	222,480.00	423,567.24	44,173.52
安徽省农垦集团方邱湖农场有限公司	611,658.57	376,211.25	552,543.56	226,126.80
安徽省农垦集团焦岗湖农场有限公司	534,325.00	106,846.20	358,418.70	153,955.20
合计	27,454,348.49	16,281,601.40	18,171,366.40	8,142,110.36

2. 除保险业务外的重要关联收入和支出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黄山国元大酒店有限公司	费用支出	4,435,055.00	2,771,731.00
安徽国元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费用支出	2,666,205.85	2,851,458.52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租赁支出、水电费等	1,755,158.56	2,106,761.69
安徽国元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652,848.14	2,049,806.08
蚌埠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租赁支出	576,668.00	538,008.00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租赁收入、物业费	300,923.91	762,775.97
合计		11,386,859.46	11,080,541.26



3. 认（申）购关联方产品

（1）公司债券

关联方	产品品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定远县城乡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债券	2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桐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债券	10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12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2）基金产品

关联方	产品品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中电科国元（北京）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中电科国元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6,060,821.85		24,684,913.04	131,375,908.81
安徽国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安徽国元产业转型升级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000,000.00			25,000,000.00
	合计	181,060,821.85		24,684,913.04	156,375,908.81

（3）信托产品

关联方	产品品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宿州市宿马美好乡村开发信托计划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			50,000,000.00

4.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0,527,694.00	10,836,450.62

（六）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安徽国元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	575,000.00	260,000.00	575,000.00	130,000.0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安徽国元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	562,144.22	299,614.58

（七）关联方承诺事项

本期无重大的关联方承诺事项。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承诺事项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涉案金额在10,000万元以上的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如下：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017年2月28日，国元保险、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富吉典当有限责任公司、合肥城改紫元置业有限公司以及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八局”）签署了《合肥滨湖紫园大厦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约定国元保险、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富吉典当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建设单位，合肥城改紫元置业有限公司作为代建单位，中建八局作为承包方，由承包方对合肥滨湖紫元大厦进行施工。

因上述合同工期及款项支付相关事项存在纠纷，中建八局于2021年8月9日向合肥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申请，于2021年9月10日向合肥仲裁委员会提出变更仲裁申请，合计请求代建单位合肥城改紫元置业有限公司赔偿损失9,237.00万元。2021年9月14日，国元保险及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富吉典当有限责任公司申请作为上述案件被申请人加入该仲裁案件直接行使权利。2021年10月22日，合肥仲裁委员会通知国元保险应裁；2021年12月3日，国元保险提交了仲裁申请书。2021年12月12日，上述案件在合肥仲裁委员会开庭审理；2022年2月27日，上述案件在合肥仲裁委员会第二次开庭审理。2022年6月，部分建设单位增加仲裁请求，合计请求中建八局赔付10,289.60万元。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该案件尚处于审理阶段。因仲裁结果有待鉴定、合议，暂无法预估损失金额和范围。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根据本公司2025年3月27日召开董事会提出的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方案拟以2024年末总股本2,313,928,9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5元（含税），共计派发股利115,696,445.00元。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止，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无其他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一）表外业务

本公司未开展表外业务。

（二）对公司财务状况有重大影响的再保险安排

对本公司财务状况有重大影响的再保险安排为分出合同《政策性农业保险再保险标准协议》，协议期限为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分入方为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没有关联关系，该业务为成数合约分出业务，按照协议约定，分保比例为15%，手续费比例为20%，险种类型为本公司全辖的政策性农业保险。报告期内分出保费为85,557.12万元，摊回赔款为57,245.27万元，摊回分保费用为17,111.42万元。

十四、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公司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已于2025年3月27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与原件一致



营业执照

(副本) (15-1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23425568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信息、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邱靖之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集成服务；软件服务；产品设计；基础软件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值在1.4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企业管理咨询；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14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5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登记机关
2025年02月1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名 称:	邱靖之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 营 场 所:	
组 织 形 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50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5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1月14日

证书序号:0000175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北京市财政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 名	胡鸣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 生 日 期	1993-10-26
	Date of birth	
	工 作 单 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Working unit		
身 份 证 号 码	430623199310268319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150115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2 06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胡鸣 110101501157

2025 年审计报告

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6]7903 号

目 录

审 计 报 告	1
2025 年度财务报表	4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10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码: 京26376SYZZZ



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保险”）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国元保险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以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国元保险，适用了对公众利益实体的独立性要求，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国元保险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国元保险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国元保险、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国元保险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国元保险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国元保险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审计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6]7903 号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附注编号
资产：			
货币资金	2,042,675,691.07	1,455,295,053.73	六、（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829,251,671.67	679,861,457.05	六、（二）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06,664,066.60	
应收利息	102,116,563.19	122,016,746.62	六、（三）
应收保费	1,502,823,984.27	1,783,916,019.29	六、（四）
应收代位追偿款			
应收分保账款	1,864,327,925.91	2,792,400,958.90	六、（五）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81,230,231.91	89,146,377.89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186,166,891.02	147,737,904.37	
其他应收款	945,134,328.73	885,310,461.57	六、（六）
定期存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47,141,290.92	265,783,555.81	六、（七）
持有至到期投资	2,230,500,000.00	3,122,000,000.00	六、（八）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230,000,000.00	50,000,000.00	六、（九）
长期股权投资	130,638,381.04	126,654,943.97	六、（十）
存出资本保证金	462,785,780.00	462,785,780.00	六、（十一）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3,695,124.62	165,678,908.14	六、（十二）
在建工程	543,351,700.10	451,717,111.96	六、（十三）
使用权资产	74,931,947.13	73,664,982.10	六、（十四）
无形资产	86,189,258.98	89,398,263.34	六、（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9,452,356.23	192,951,709.69	六、（十六）
其他资产	90,252,156.35	106,147,043.91	六、（十七）
资产总计	13,182,665,283.14	13,469,131,344.9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编制单位：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附注编号
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利息			
预收保费	312,868,356.71	275,326,809.35	六、（二十）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29,242,300.73	22,524,900.41	
应付分保账款	1,516,645,618.36	2,425,964,659.08	六、（二十一）
应付职工薪酬	116,284,521.05	69,922,576.92	六、（二十二）
应交税费	61,870,974.68	41,273,083.53	六、（二十三）
应付赔付款	73,168,468.08	280,130,830.14	六、（二十四）
其他应付款	1,010,085,737.67	951,556,691.12	六、（二十五）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545,604,343.67	1,441,069,689.44	六、（二十六）
未决赔款准备金	2,857,913,191.76	2,729,418,937.61	六、（二十六）
保费准备金	1,268,422,082.48	1,069,094,076.35	六、（二十七）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租赁负债	78,548,557.84	78,012,141.71	六、（二十八）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十六）
其他负债	16,686,267.90	11,783,755.77	六、（二十九）
负债合计	8,887,340,420.93	9,396,078,151.43	
股本	2,313,928,900.00	2,313,928,900.00	六、（三十）
资本公积	265,310,757.00	265,310,757.00	六、（三十一）
其他综合收益	29,375,913.04		六、（三十二）
盈余公积	352,206,401.64	321,347,181.57	六、（三十三）
一般风险准备	345,137,126.45	314,277,906.38	六、（三十四）
大灾风险利润准备	138,496,502.07	111,742,529.56	六、（二十七）
未分配利润	850,869,262.01	746,445,919.00	六、（三十五）
股东权益合计	4,295,324,862.21	4,073,053,193.51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13,182,665,283.14	13,469,131,344.9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利润表			
编制单位：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附注编号
一、营业收入	8,424,607,710.15	8,442,242,580.47	
已赚保费	8,057,483,262.66	8,006,702,685.48	
保险业务收入	9,411,021,254.50	9,375,551,858.94	六、（三十六）
其中：分保费收入	897,749,243.70	895,651,268.52	六、（三十六）
减：分出保费	1,241,087,191.63	1,251,464,075.75	六、（三十七）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12,450,800.21	117,385,097.71	六、（三十八）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3,038,897.53	343,626,672.38	六、（三十九）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233,437.07	4,881,614.58	六、（三十九）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353,120.44	14,842,664.57	六、（四十）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2,416.61	-374,393.19	
其他业务收入	32,547,667.56	74,490,074.26	六、（四十一）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7,355.22	54,142.46	
其他收益	2,834,990.13	2,900,734.51	
二、营业支出	8,065,458,873.21	8,096,405,432.99	
赔付支出	7,004,278,337.11	7,654,733,024.41	六、（四十二）
减：摊回赔付支出	646,308,724.49	702,410,031.69	六、（三十七）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128,494,254.15	-118,808,744.76	六、（四十三）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38,428,986.65	-16,563,269.61	
提取保费准备金	200,016,378.64	-26,601,789.60	六、（四十四）
分保费用	307,634,801.27	256,852,090.50	
税金及附加	14,690,788.99	15,337,013.16	六、（四十五）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73,881,437.23	181,121,689.07	
业务及管理费	956,269,968.37	891,901,269.55	六、（四十六）
减：摊回分保费用	192,846,825.48	266,975,697.51	六、（三十七）
其他业务成本	29,423,223.04	68,841,257.80	六、（四十七）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金额以“-”号填列）	128,354,221.03	125,852,082.45	六、（四十八）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9,148,836.94	345,837,147.48	
加：营业外收入	1,362,370.42	1,438,849.98	
减：营业外支出	15,896,223.24	12,463,479.7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4,614,984.12	334,812,517.67	
减：所得税费用	36,022,783.46	-38,875,782.19	六、（四十九）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8,592,200.66	373,688,299.8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308,592,200.66	373,688,299.8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9,375,913.04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375,913.04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9,375,913.04		
七、综合收益总额	337,968,113.70	373,688,299.8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附注编号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8,891,287,889.48	8,621,912,168.33	
收到再保险业务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3,877,943.93	1,080,419,334.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45,165,833.41	9,702,331,503.08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6,268,096,044.97	6,599,887,516.90	
支付再保险业务的现金净额	399,552,558.39	452,584,343.56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67,164,036.91	175,104,309.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70,814,387.44	713,194,987.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8,739,171.30	117,968,232.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0,983,838.29	1,727,479,077.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65,350,037.30	9,786,218,466.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9,815,796.11	-83,886,963.68	六、（五十）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7,131,677,253.28	6,547,756,083.0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43,682,624.02	379,807,646.7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7,355.22	54,142.4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75,597,232.52	6,927,617,872.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7,679,259,618.52	5,764,383,138.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378,406.77	74,331,728.6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12,638,025.29	5,838,714,867.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040,792.77	1,088,903,005.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5,696,445.00	231,392,89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474,404.21	39,657,343.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2,170,849.21	271,050,233.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170,849.21	-271,050,233.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	112,416.61	-374,393.1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0,716,570.74	733,591,414.63	六、（五十）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46,959,120.33	1,113,367,705.70	六、（五十）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27,675,691.07	1,846,959,120.33	六、（五十）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重大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313,928,900.00				265,310,757.00		321,347,181.57	314,277,906.38	111,742,329.56	746,445,919.00	4,073,053,103.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13,928,900.00				265,310,757.00		321,347,181.57	314,277,906.38	111,742,329.56	746,445,919.00	4,073,053,103.5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375,913.04	30,859,220.07	30,859,220.07	26,753,972.51	104,423,343.01	222,271,668.70
（二）股东（或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9,375,913.04				308,592,200.66	337,968,113.70
1. 股东（或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或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或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或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30,859,220.07	30,859,220.07	26,753,972.51	-204,188,857.65	-115,696,445.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0,859,220.07	30,859,220.07		-30,859,220.07	
3. 提取重大风险准备											-30,859,220.07	
4. 对股东（或所有者）的分配										26,753,972.51	-26,753,972.51	
5. 其他											-115,696,445.00	-115,696,445.00
（四）股东（或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一般风险准备补充亏损												
5.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313,928,900.00				265,310,757.00	29,375,913.04	352,206,401.64	345,137,126.45	138,496,302.07	855,869,202.01	4,295,334,862.2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3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313,928,900.00			265,310,757.00		283,978,351.58	276,909,076.39	94,954,334.53	3,930,757,783.6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13,928,900.00			265,310,757.00		283,978,351.58	276,909,076.39	94,954,334.53	3,930,757,783.6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368,829.99	37,368,829.99	16,788,195.03	142,295,409.86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股东(或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或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或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或股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本(或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37,368,829.99	37,368,829.99	16,788,195.03	-231,392,890.0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7,368,829.99			-37,368,829.99	
3.提取重大风险准备										
4.对股本(或所有者)的分配							37,368,829.99		-16,788,195.03	
5.其他									-231,392,890.00	
(四)股本(或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5.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313,928,900.00			265,310,757.00		321,347,181.57	314,277,906.38	111,742,529.56	4,073,053,193.51	

编制单位：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2025年度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五)项至第(六)项的备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由以下人士签署：

马学朝 法定代表人
王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耀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汪明美 精算负责人



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或“国元保险”）是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原银保监会”或“原保监会”）批准设立，由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名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 12 家公司于 2008 年 1 月 18 日共同出资组建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系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全资子公司。公司于 2008 年 1 月 18 日在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工商登记，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4000067092304X5，注册资本 30,500.00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注册资本 231,392.89 万元。公司经营地址：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长江西路 315 号，公司法定代表人：魏李翔。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农业保险；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法定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公司农业保险及其他涉农保险保费收入总和占全部保费收入的比例不得低于 60%（凭许可证经营）。

（二）历史沿革

2008 年 1 月 18 日，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名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等 12 家单位共同出资设立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500.00 万元。经历历次增资股权变动，公司股东总数为 30 名。2010 年 2 月 20 日，原保监会出具《关于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保监发改〔2010〕149 号），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89,000.00 万元。

2012 年 3 月 31 日，国元保险 2012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决议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次转增股本后，国元保险注册资本由 89,000.00 万元增加至 100,000.00 万元。2012 年 7 月 31 日，原保监会出具《关于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保监发改〔2012〕910 号），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00,000.00 万元。

2014 年 5 月 30 日，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皖国资产权函〔2014〕363 号，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10 亿元增加至不少于 20 亿元。2014 年 8 月 13 日，原保监会出具《关于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保监许可〔2014〕699 号），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210,392.89 万元。

2017 年 3 月 20 日，原保监会发展改革委出具《关于对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



股计划予以备案的函》（发改部函〔2017〕165号），同意国元保险实施的员工持股计划所持股总数为21,000.00万股等具体发行方案。2019年1月28日，原银保监会出具《关于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银保监复〔2019〕123号），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231,392.89万元。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财政部已颁布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等，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五）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



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股东权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以“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单独列示。

（六）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七）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小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八）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是指本公司按返售协议先买入再按固定价格返售金融资产所融出的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是指本公司按回购协议先卖出再按固定价格回购金融资产所融入的资金。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按业务发生时实际支付或收到的款项入账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买入返售的已购入标的资产不予以确认，在表外记录；卖出回购的标的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不终止确认。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业务的买卖差价在相关交易期间以实际利率法摊销，分别确认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九）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利息、应收保费、应收分保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如下：在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可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对单项金额重大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保费、其他应收款，汇同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保费、其他应收款，本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根据以前年度按账龄划分的各段应收款项实际损失率作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年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具体如下：

商业性保险应收保费：

账龄	应收保费计提比例（%）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3至6个月（含6个月）	10.00
6至12个月（含12个月）	60.00
12个月以上	100.00

政策性商业保险应收保费：

账龄	应收保费计提比例（%）
9个月以内（含9个月）	
9至12个月（含12个月）	20.00
12至18个月（含18个月）	70.00
18个月以上	100.00



政策性农业保险应收保费：

账龄	应收保费计提比例（%）
12个月以内（含12个月）	
12至18个月（含18个月）	20.00
18至24个月（含24个月）	70.00
24个月以上	100.00

政策性健康保险应收保费：

账龄	应收保费计提比例（%）
18个月以内（含18个月）	
18至21个月（含21个月）	20.00
21至27个月（含27个月）	70.00
27个月以上	100.00

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00
1-2年（含2年）	10.00
2-3年（含3年）	20.00
3-4年（含4年）	40.00
4-5年（含5年）	80.00
5年以上	10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若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会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十）存出资本保证金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规定，本公司按照注册资本总额的20%提取保证金，并存入国务院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指定的银行，除本公司清算时用于清偿债务外，不得动用。

（十一）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



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



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二)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0	3.00	2.4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00	19.40-9.7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00	19.40-9.70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00	19.4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 终止确认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四）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用准则进行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对上述第4项所述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

初始直接费用，是指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增量成本是指若企业不取得该租赁，则不会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于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十五）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计算机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40 年	法定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5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3. 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无形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十六）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七）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十八）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1）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



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3）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2. 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3.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九）保险合同

1. 保险合同的定义

保险合同是指保险人和投保人约定保险权利义务关系，并承担源于被保险人保险风险的协议。保险合同分为原保险合同和再保险合同。发生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责任范围内的事故可能导致本公司承担赔付保险金责任的，则本公司承担了保险风险。

本公司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如本公司只承担了保险风险，则属于保险合同；如本公司只承担保险风险以外的其他风险，则不属于保险合同；如本公司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的混合合同，则按下列情况进行处理：



(1)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确定为保险合同，按照保险合同进行会计处理；其他风险部分确定为非保险合同，按照相关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2)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者虽能够区分但不能单独计量的，本公司在合同初始确认日以整体合同为基础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保险风险重大，本公司将整个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本公司将整个合同确认为非保险合同。

2.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本公司以原保险合同、再保险合同为基础分别开展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测试结果表明发生合同约定的保险事故可能导致本公司支付重大附加利益的，即认定该保险风险重大，但不具有商业实质的除外。其中，附加利益指保险人在发生保险事故时的支付额超过不发生保险事故时的支付额的金额。合同的签发对本公司和交易对方的经济利益没有可辨认的影响的，表明此类合同不具有商业实质。即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本公司需要对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具有商业实质、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依次进行判断。

3. 保险合同收入和成本的确认

(1) 保险合同收入

本公司于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保险合同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保费收入。

本公司按照保险合同项下实际收到的保费金额确认为预收保费，待保费收入确认条件满足后转为保费收入。本公司根据保险合同约定的保费总额确定当期保费收入。对于分保费收入，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收入金额。

(2) 保险合同成本

保险合同成本指保险合同发生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减少的且与向股东分配利润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出。保险合同成本主要包括已发生的手续费或佣金支出、赔付成本和提取的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等。

赔付成本包括保险人支付的赔款以及在理赔过程中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相关理赔人员薪酬等理赔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公司的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

1. 保险合同计量单元

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本公司以险种将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合同组合险种作为一个计量单元。本公司按照险种分类计量，具体为：农业保险、大病医疗保险、机动车辆保险（不含合约分入业务）、短期健康保险、责任保险（不含合约分入业务）、意外伤害保险、合约分入业务以及其他。其中，机动车辆保险（不含合约分入业务）进一步分为交强险和商业车险两个计量单元。



2. 准备金计量方法

保险合同准备金以保险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保险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是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其中，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是指保险人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主要包括：

(1) 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险赔付；

(2) 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付必需的合理费用，包括保单维持费用、理赔费用等。

预期未来现金流入，是指保险人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包括保险费和其他收费。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风险边际因素，并单独计量。在保险期间内，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将风险边际计入当期损益。风险边际是指为应对预期未来现金流的不确定性而提取的保险合同准备金。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发生首日损失的，将损失确认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到农业保险的特性：短期且赔付波动大，因此暂未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未进行折现。

3.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指在准备金评估日为尚未终止的保险责任而提取的准备金。

本公司以未赚保费法计量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按照未赚保费法，本公司在确认保费收入的当期，根据下列两者中较大者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1) 根据总保费扣除首日费用后的余额按照三百六十五分之一法、风险分布法或监管认可的其他方法计量得出的保险精算结果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2) 考虑赔款支出、保单维持成本、保单理赔费用、退保等未来净现金流出折现值和对应的风险边际计算的未到期负债合理估计。首日费用仅指为获得保险合同而产生的增量成本，包括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增值税附加、保险监管费、保险保障基金及支付给以销售代理方式管理的内部员工的绩效工资等。

本公司在计量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时预测未来净现金流出的期间为整个保险期间。

4. 负债充足性测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保险合同准备金进行充足性测试。本公司按照保险精算方法重新计算确定的相关准备金金额超过充足性测试日已提取的相关准备金余额的，按照其差额补提相关准备金，计入当期损益；反之，不调整相关准备金。

5. 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作为保险人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及理赔费用准备金。



(1)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并已向本公司提出索赔但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按最高不超过该保单对该保险事故所承诺的保险金额，采用逐案估计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2)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向本公司提出索赔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对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本公司根据保险风险的性质和分布、赔款发展模式、经验数据等因素，采用链梯法、预期赔付率法、Bornhuetter-Ferguson法、案均赔款法等方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3) 理赔费用准备金包括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和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可能发生的专家费、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相关理赔人员薪酬等费用而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以未来必需发生的理赔费用的合理估计为基础，对已发生已报案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采取逐案预估法计量理赔费用准备金。

(二十一) 保险大灾准备金

保险大灾准备金包括农业保险大灾准备金及住宅地震保险准备金。

1. 农业保险大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根据《农业保险大灾风险准备金管理办法》（财金〔2013〕129号）和《农业保险大灾风险准备金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4〕12号），分别按照农业保险自留保费和超额承保利润的一定比例，计提的保费准备金和大灾风险利润准备。农业保险大灾准备金专项用于弥补农业大灾风险损失，可以在农业保险（种植业、养殖业、林业等）各大类险种之间统筹使用，大灾准备金的使用，以农业保险大类险种实际赔付率超过大灾赔付率部分对应的再保后已发生赔款为限。

(1) 保费准备金

本公司分别以种植业保险、养殖业保险、森林保险等大类险种的自留保费为计提基础，计提比例按照《农业保险大灾风险准备金计提比例表》规定的区间范围，在听取省级财政等有关部门意见的基础上，结合农业灾害风险水平、风险损失数据、农业保险经营状况等因素合理确定。保费准备金在成本中列支，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的计提比例区间如下：

农业保险类别	计提比例（%）
种植业保险	4-8
养殖业保险	2-4
森林保险	4-8

以前年度，本公司根据财政部《中央财政种植业保险保费补贴管理办法》（财金〔2008〕26号）计提巨灾风险准备金。在《农业保险大灾风险准备金管理办法》（财金



(2013) 129 号) 施行后, 巨灾风险准备金为大灾风险准备金所替代。因此, 目前本公司累计计提的保费准备金包括大灾风险准备金和巨灾风险准备金。

(2) 大灾风险利润准备

本公司经营农业保险实现年度及累计承保盈利, 且农业保险综合赔付率低于 70%, 在依法提取法定公积金、一般风险准备后, 从年度净利润中按照超额承保利润的 75% 计提大灾风险利润准备, 大灾风险利润准备在股东权益项下列示。

2. 住宅地震保险准备金, 是指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城乡居民住宅地震巨灾保险专项准备金管理办法》(财金〔2017〕38 号) 的相关规定, 从住宅地震保险保费收入中按照一定比例, 提取的城乡居民住宅地震巨灾保险专项准备金。住宅地震保险准备金专项用于弥补住宅地震保险风险损失, 住宅地震保险准备金的使用, 以应付赔款金额超过当年住宅地震共同体应当承担的直保限额和再保险限额之和部分为限。

(二十二) 再保险合同

本公司对于分入和分出再保险业务, 按合同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若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则确定为再保险合同。

1. 分出业务

已分出的再保险安排并不能使本公司免除对保单持有人的责任。在确认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 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 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及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分保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

在提取原保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的当期, 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 估计再保险合同相关的现金流量并考虑相关风险边际与再保险手续费, 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相应准备金, 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

在确定支付赔付款项金额或实际发生理赔费用而冲减原保险合同相应准备金余额的当期, 本公司冲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 同时, 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 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赔付成本, 计入当期损益。

在原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当期, 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 计算确定分出保费、摊回分保费用的调整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 调整相关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

对再保险合同业务的浮动手续费、纯益手续费及损失分摊而言, 本公司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 以当前信息为基础, 按照各种情形的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 并确认相关的资产或负债。作为再保险分出人, 本公司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资产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分别列示, 不相互抵销; 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收入或费用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费用或收入在利润表中也分别列示, 不相互抵销。

2. 分入业务

本公司在确认分保费收入的当期, 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 计算确定分保费用, 计



入当期损益。对再保险合同业务的浮动手续费、纯益手续费及损失分摊而言，本公司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以当前信息为基础，按照各种情形的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并将相关的资产或负债确认。

本公司在收到分保业务账单时，按照账单标明的金额对相关分保费收入、分保费用进行调整，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非保险合同

本公司将所承保合同中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合同确定为非保险合同。本公司的非保险合同为“保险+期货”形式的农险产品。“保险+期货”形式的农险产品的收入不确认为保费收入，赔付、费用包括佣金及手续费支出等不计入保险业务成本。

（二十四）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二十五）保险保障基金

本公司按照《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2022）》（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财政部 中国人民银行令 2022 年第 7 号）的规定，保险保障基金费率由基准费率和风险差别费率构成。本公司的基准费率按照以下比例提取并缴纳：

财产保险、短期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按照业务收入的 0.8% 缴纳。

风险差别费率以偿付能力风险综合评级结果为基础，评级为 A（含 AAA、AA、A）、B（含 BBB、BB、B）、C、D 的保险公司适用的费率分别为-0.02%、0%、0.02%、0.04%。本公司的风险差别费率为 0%。

当财产保险保障基金余额达到行业总资产 6% 时，本公司根据保险保障基金公司的通知暂停缴纳保险保障基金。

（二十六）一般风险准备

根据财政部颁布的《金融企业财务规则—实施指南》的规定，本公司按当年实现净利润的 1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用于巨灾风险的补偿，不能用于分红或转增资本。

（二十七）收入确认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1. 保险业务收入



保费收入的确认方法详见附注三、（十九）保险合同 3. 保险合同收入和成本的确认。

2. 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包含各项投资产生的利息收入、股息收入、分红收入以及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等由于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之外的已实现利得或损失。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交易性金融负债等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4.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包括上述收入以外的其他经营活动实现的收入。

（二十八）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 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二十九）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三十）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该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公司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承租人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除选择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包括房屋及建筑物等。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初始直接费用、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并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出租人

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应当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根据该资产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



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三十一）重大判断和会计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和估计，这些判断和估计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基于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在有关情况下视为合理的未来事件的预期，本公司对重大判断和会计估计进行持续评估，实际结果可能会因采取的重大判断和会计估计的变化而有重大差异。

1. 重大判断

在应用本公司会计政策时，管理层做出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1）金融资产分类

本公司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金融资产分类需要管理层作出判断。进行判断时，本公司考虑持有金融资产的目的、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以及其对财务报表列报的影响。

（2）保险混合合同分拆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本公司在与投保人签订合同的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并在财务报告日进行必要的复核。本公司对原保险合同分拆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具体步骤如下：

首先，根据产品特征判断产品是否能够分拆。对于能够分拆的产品将其拆分为保险部分和非保险部分。其次，对于不能进行分拆的产品，判断原保险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再次，判断原保险保单的保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最后，判断原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

本公司在与投保人签订合同的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并在财务报告日进行必要的复核。判断原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的方法和标准：

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条件的非寿险保单，直接将其判定为保险合同；

对于其他保险保单，以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来衡量保险风险转移的显著程度，风险比例计算如下：

风险比例=（保险事故发生情景下保险人支付的金额-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保险人支付的金额）/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保险人支付的金额×100%；

如果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在保险期间的一个或多个时点大于等于5%，则确认为保险合同。从保险风险比例的计算公式可知，非寿险保单通常显而易见地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条件，因此保险人往往可以不计算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直接将大多数非寿险保单判定为保险合同。

对于再保险保单，本公司在全面理解再保险保单的实质、交易对手判定结果及其他相关合同和协议的基础上，判断再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



大保险风险条件的再保险保单，直接判定为再保险合同；对于其他再保险保单，以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交易实质以及交易对手判定结果等来衡量保险风险转移的显著程度，风险比例计算如下：

$$\text{风险比例} = \left(\frac{\sum \text{再保险分入人发生净损失情形下损失金额的现值} \times \text{发生概率}}{\text{再保险分入人预期保费收入的现值}} \right) \times 100\%$$

如果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大于 1% 的，则确认为再保险合同。

（3）保险合同准备金计量单元

在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过程中，本公司需要就作为一个计量单元的保险合同组是否具有同质的保险风险作出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结果。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判断

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如果其期末公允价值低于账面金额，本公司判断其是否存在减值：对权益类投资，判断其公允价值低于初始投资成本是否“严重”或“非暂时性”，对严重和非暂时性的认定由管理层作出判断，本公司考虑以下因素的影响：股价的正常波动幅度，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持续时间长短，公允价值下跌的严重程度，以及被投资单位的财务状况等；对债权类投资，判断公允价值下跌是否由于市场利率变动，或金融工具发行人的特定利率变动所致，或是否存在其他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2. 重大会计估计

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1）对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在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过程中须对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金额作出合理估计，该估计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按照各种情形的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还须对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所需要的假设作出估计，这些计量假设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同时考虑一定的风险边际因素。

计量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所需要的主要计量假设如下：

本公司根据实际经验、市场经验和预期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保险事故发生率假设。

本公司根据费用分析结果和预期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估计值，作为费用假设。未来费用水平对通货膨胀反应敏感的，本公司在确定费用假设时考虑通货膨胀因素的影响。费用假设主要分为取得费用和维持费用假设，维持费用假设同时考虑一定的风险边际。

（2）金融资产公允价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金融资产时，通常公允价值以其最近的市场报价为基础来确定。如



果没有最近的市场报价可供参考，公允价值可根据观察到的最近发生的交易价格或者可比较投资的最近市场报价。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市场参与者最近进行的有序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时，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市场利率、外汇汇率、商品价格、股价或股价指数。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本公司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如本公司就自身和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流动性调整等方面所做的估计。

使用输入值或不同的估值技术可能导致公允价值估计存在较重大差异。

（3）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当出现投资减值的客观证据时，本公司分析其风险程度及可收回性。当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公司需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在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时，本公司主要考虑了债务人的财务状况、信用等级以及抵押担保等情况。完成上述单项评估后，本公司按组合进行减值测试，组合测试是基于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一组应收款进行的。

在确定减值准备时，管理层就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出估计，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回收期间和金额，上述估计以若干因素的假设为基础，与实际结果可能有所不同。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长期股权投资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长期股权投资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本公司必须估计长期股权投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5）所得税及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的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公司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本公司以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未来期间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包括本公司通过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能够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及以前期间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在



未来期间转回时将增加的应纳税所得额。本公司在确定未来期间应纳税所得额取得的时间和金额时，运用估计和判断。如果实际情况与估计存在差异，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四、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注）	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流转税税额	7、5、1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税额	2
印花税	合同所载金额	0.03-0.1
土地使用税	定额税率	实际占用土地面积
房产税	房产余值、租金收入	1.2、12

注：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二）重要税收优惠政策及其依据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及《关于一年期以上返还性人身保险产品营业税免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86号），农牧保险和一年期及以上健康保险的保费收入免征增值税。

2.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发布的《关于全面实施城乡居民大病保险的意见》（国办发〔2015〕57号），对承办大病保险的保费收入，按照现行规定免征营业税。营改增正式实行后免征增值税。

3.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延续支持农村金融发展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44号）及《关于延续实施普惠金融有关税收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0年第22号），对保险公司为种植业、养殖业提供保险业务取得的保费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90%计入收入总额。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会计政策的变更

本期无重大的会计政策的变更。

（二）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期无重大的会计估计的变更。



(三)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期无重大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说明：期初指2025年1月1日，期末指2025年12月31日，上期指2024年度，本期指2025年度。

(一) 货币资金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1,949,856,073.31	1,434,578,553.28
其中：人民币	1,936,715,547.32	1,421,553,709.86
美元	12,290,095.15	12,247,710.29
欧元	850,430.84	777,133.13
其他货币资金	92,819,617.76	20,716,500.45
合计	2,042,675,691.07	1,455,295,053.73

2. 期末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款项详见附注六、（十九）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3. 期末无存放在境外的重大款项。

(二)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		
保险资产管理产品	1,190,242,124.60	494,824,826.56
证券投资基金	639,009,547.07	185,036,630.49
合计	1,829,251,671.67	679,861,457.05

(三) 应收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债券利息	77,217,060.31	110,889,793.09
应收银行存款利息	22,942,516.48	11,008,599.82
应收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利息	1,956,986.40	118,353.71
合计	102,116,563.19	122,016,746.62
减：减值准备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净值	102,116,563.19	122,016,746.62

(四) 应收保费

1. 总体情况

种类	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保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保费	1,995,751,279.99	99.40	492,927,295.72	24.70	1,502,823,984.2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保费	12,025,763.22	0.60	12,025,763.22	100.00	
合计	2,007,777,043.21	100.00	504,953,058.94		1,502,823,984.27

(续上表)

种类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保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保费	2,151,812,376.64	99.44	367,896,357.35	17.10	1,783,916,019.2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保费	12,025,763.22	0.56	12,025,763.22	100.00	
合计	2,163,838,139.86	100.00	379,922,120.57		1,783,916,019.29

2. 其中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保费

项目	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一、商业性保险	43,172,907.27		13,703,226.06
3 个月以内 (含 3 个月)	23,920,601.97		
3 至 6 个月 (含 6 个月)	4,988,795.60	10.00	498,879.56
6 至 12 个月 (含 12 个月)	2,647,908.00	60.00	1,588,744.80



项目	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2个月以上	11,615,601.70	100.00	11,615,601.70
二、政策性商业保险	<u>78,735,534.68</u>		<u>18,085,188.48</u>
9个月以内(含9个月)	47,692,484.65		
9至12个月(含12个月)	12,610,635.20	20.00	2,522,127.04
12至18个月(含18个月)	9,564,511.30	70.00	6,695,157.91
18个月以上	8,867,903.53	100.00	8,867,903.53
三、政策性农业保险	<u>1,763,998,946.69</u>		<u>460,985,730.95</u>
12个月以内(含12个月)	1,203,504,776.70		
12至18个月(含18个月)	64,024,097.20	20.00	12,804,819.44
18至24个月(含24个月)	160,963,870.94	70.00	112,674,709.66
24个月以上	335,506,201.85	100.00	335,506,201.85
四、政策性健康保险	<u>109,843,891.35</u>		<u>153,150.23</u>
18个月以内(含18个月)	109,625,105.31		
18至21个月(含21个月)		20.00	
21至27个月(含27个月)	218,786.04	70.00	153,150.23
27个月以上		100.00	
合计	<u>1,995,751,279.99</u>		<u>492,927,295.72</u>

(续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一、商业性保险	<u>49,384,255.39</u>		<u>14,343,273.15</u>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31,728,593.10		
3至6个月(含6个月)	2,412,571.40	10.00	241,257.14
6至12个月(含12个月)	2,852,687.20	60.00	1,711,612.32
12个月以上	12,390,403.69	100.00	12,390,403.69
二、政策性商业保险	<u>76,339,662.91</u>		<u>4,083,012.35</u>
9个月以内(含9个月)	67,064,637.58		
9至12个月(含12个月)	5,382,237.95	20.00	1,076,447.59
12至18个月(含18个月)	2,954,075.39	70.00	2,067,852.77
18个月以上	938,711.99	100.00	938,711.99
三、政策性农业保险	<u>1,912,695,292.76</u>		<u>349,470,071.85</u>
12个月以内(含12个月)	1,464,589,705.11		
12至18个月(含18个月)	81,919,142.05	20.00	16,383,828.41
18至24个月(含24个月)	110,334,007.21	70.00	77,233,805.05



项目	期初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24 个月以上	255,852,438.39	100.00	255,852,438.39
四、政策性健康保险	<u>113,393,165.58</u>		
18 个月以内（含 18 个月）	113,393,165.58		
18 至 21 个月（含 21 个月）		20.00	
21 至 27 个月（含 27 个月）		70.00	
27 个月以上		100.00	
<u>合计</u>	<u>2,151,812,376.64</u>		<u>367,896,357.35</u>

（五）应收分保账款

1. 总体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分保账款	1,905,292,676.02	2,833,365,709.01
<u>合计</u>	<u>1,905,292,676.02</u>	<u>2,833,365,709.01</u>
减：坏账准备	40,964,750.11	40,964,750.11
<u>净值</u>	<u>1,864,327,925.91</u>	<u>2,792,400,958.90</u>

2. 按险类列示

险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农业保险	<u>1,757,789,361.59</u>	<u>2,518,749,257.68</u>
其中：种植业保险	1,309,428,592.94	1,731,415,815.42
养殖业保险	448,360,768.65	787,333,442.26
二、商业保险	<u>147,503,314.43</u>	<u>314,616,451.33</u>
其中：机动车辆保险	82,370,224.05	252,519,933.27
其他商业保险	65,133,090.38	62,096,518.06
<u>合计</u>	<u>1,905,292,676.02</u>	<u>2,833,365,709.01</u>
减：坏账准备	40,964,750.11	40,964,750.11
<u>净值</u>	<u>1,864,327,925.91</u>	<u>2,792,400,958.90</u>

（六）其他应收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共保保费及赔款	825,423,465.08	766,507,678.67
应收目标价格保险资金	81,101,738.47	82,419,686.58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待收回赔付款	52,713,723.57	51,899,257.92
代垫保费	31,381,243.50	29,351,923.47
应收医疗代办资金及管理费	23,269,178.47	20,990,516.56
押金保证金	19,258,727.26	18,997,426.52
应收往来款	15,189,037.61	12,620,032.13
备用金	2,398,994.23	3,662,587.82
其他	29,776,614.92	30,919,917.64
合计	1,080,512,723.11	1,017,369,027.31
减：减值准备	135,378,394.38	132,058,565.74
净额	945,134,328.73	885,310,461.57

2. 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071,643,310.22	99.18	126,508,981.49	11.81	945,134,328.7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8,869,412.89	0.82	8,869,412.89	100.00	
合计	1,080,512,723.11	100.00	135,378,394.38		945,134,328.73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008,499,614.42	99.13	123,189,152.85	12.22	885,310,461.5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8,869,412.89	0.87	8,869,412.89	100.00	
合计	1,017,369,027.31	100.00	132,058,565.74		885,310,461.57

其中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703,548,699.58	35,177,434.98	5.00
1-2年(含2年)	228,647,162.02	22,864,716.20	10.00
2-3年(含3年)	67,766,656.73	13,553,331.35	20.00
3-4年(含4年)	22,558,599.27	9,023,439.71	40.00
4-5年(含5年)	16,160,666.85	12,928,533.48	80.00
5年以上	32,961,525.77	32,961,525.77	100.00
合计	1,071,643,310.22	126,508,981.49	

(续上表)

账龄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633,731,033.52	31,686,551.68	5.00
1-2年(含2年)	231,390,719.91	23,139,071.99	10.00
2-3年(含3年)	63,233,076.29	12,646,615.26	20.00
3-4年(含4年)	37,674,482.86	15,069,793.14	40.00
4-5年(含5年)	9,115,905.29	7,292,724.23	80.00
5年以上	33,354,396.55	33,354,396.55	100.00
合计	1,008,499,614.42	123,189,152.85	

3. 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32,058,565.74	3,319,828.64		135,378,394.38

(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按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		
私募股权基金	213,944,522.46	25,000,000.00
小计	213,944,522.46	25,000,000.00
以成本计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私募股权基金	124,067,048.46	131,653,835.81
未上市公司股权	109,129,720.00	109,129,720.00
小计	<u>233,196,768.46</u>	<u>240,783,555.81</u>
合计	<u>447,141,290.92</u>	<u>265,783,555.81</u>

2. 按明细列示

项目	期末金额		
	成本/摊余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减值准备
按公允价值计量			
私募股权基金	174,776,638.40	39,167,884.06	
按成本计量			
私募股权基金	125,340,916.07		1,273,867.61
未上市公司股权	111,677,520.00		2,547,800.00
小计	<u>237,018,436.07</u>		<u>3,821,667.61</u>
合计	<u>411,795,074.47</u>	<u>39,167,884.06</u>	<u>3,821,667.61</u>

(续上表)

项目	期初金额		
	成本/摊余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减值准备
按公允价值计量			
私募股权基金	25,000,000.00		
按成本计量			
私募股权基金	132,924,249.40		1,270,413.59
未上市公司股权	111,677,520.00		2,547,800.00
小计	<u>244,601,769.40</u>		<u>3,818,213.59</u>
合计	<u>269,601,769.40</u>		<u>3,818,213.59</u>

(八) 持有至到期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企业债券	2,230,500,000.00	
合计	<u>2,230,500,000.00</u>	



(续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企业债券	3,122,000,000.00		3,122,000,000.00
<u>合计</u>	<u>3,122,000,000.00</u>		<u>3,122,000,000.00</u>

(九)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托计划	230,000,000.00	50,000,000.00
<u>合计</u>	<u>230,000,000.00</u>	<u>50,000,000.00</u>
减：坏账准备		
<u>净值</u>	<u>230,000,000.00</u>	<u>50,000,000.00</u>

(十)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其他权益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安徽国元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24,638,074.35			6,724,001.51			
安徽省农业产业化 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102,016,869.62			-1,490,564.44			
<u>小计</u>	<u>126,654,943.97</u>			<u>5,233,437.07</u>			
<u>合计</u>	<u>126,654,943.97</u>			<u>5,233,437.07</u>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余额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安徽国元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1,250,000.00			30,112,075.86	
安徽省农业产业化 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100,526,305.18	
小计	1,250,000.00			130,638,381.04	
合计	1,250,000.00			130,638,381.04	

(十一) 存出资本保证金

存放银行	存放形式	存期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定期存款	36 月	213,785,780.00	213,785,78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定期存款	36 月	139,000,000.00	139,000,000.00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定期存款	36 月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合计			462,785,780.00	462,785,780.00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规定，本公司按照注册资本总额的20%提取保证金，并存入符合监管规定的银行，除清算时用于清偿债务外，不作其他用途。

(十二) 固定资产

1. 按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53,695,124.62	165,678,908.14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53,695,124.62	165,678,908.14

2.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6,612,100.56	119,726,206.80	71,720,376.06	7,383,663.46	335,442,346.88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2. 本期增加金额		<u>6,931,572.15</u>	<u>8,908,311.15</u>	<u>119,061.62</u>	<u>15,958,944.92</u>
(1) 购置		6,931,572.15	8,908,311.15	119,061.62	15,958,944.92
(2) 在建工程转入					
(2) 出租转自用					
3. 本期减少金额	<u>1,182,678.64</u>	<u>9,412,013.21</u>	<u>6,891,969.51</u>	<u>353,940.54</u>	<u>17,840,601.90</u>
(1) 处置或报废		9,412,013.21	6,891,969.51	353,940.54	16,657,923.26
(2) 其他	1,182,678.64				1,182,678.64
4. 期末余额	<u>135,429,421.92</u>	<u>117,245,765.74</u>	<u>73,736,717.70</u>	<u>7,148,784.54</u>	<u>333,560,689.90</u>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1,128,864.75	79,929,313.87	52,292,365.16	6,412,894.96	169,763,438.74
2. 本期增加金额	<u>3,269,438.82</u>	<u>12,781,859.57</u>	<u>7,080,632.71</u>	<u>278,634.38</u>	<u>23,410,565.48</u>
(1) 计提	3,269,438.82	12,781,859.57	7,080,632.71	278,634.38	23,410,565.48
(2) 出租转自用					
3. 本期减少金额		<u>6,968,260.73</u>	<u>5,999,699.90</u>	<u>340,478.31</u>	<u>13,308,438.94</u>
(1) 处置或报废		6,968,260.73	5,999,699.90	340,478.31	13,308,438.94
4. 期末余额	<u>34,398,303.57</u>	<u>85,742,912.71</u>	<u>53,373,297.97</u>	<u>6,351,051.03</u>	<u>179,865,565.28</u>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 在建工程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u>101,031,118.35</u>	<u>31,502,853.03</u>	<u>20,363,419.73</u>	<u>797,733.51</u>	<u>153,695,124.62</u>
2. 期初账面价值	<u>105,483,235.81</u>	<u>39,796,892.93</u>	<u>19,428,010.90</u>	<u>970,768.50</u>	<u>165,678,908.14</u>

3. 期末无重大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4. 期末无重大已提足折旧尚在使用的固定资产。

5. 期末无重大抵押质押的固定资产。

6. 期末无重大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十三) 在建工程

1. 按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43,351,700.10	451,717,111.96
工程物资		
合计	<u>543,351,700.10</u>	<u>451,717,111.96</u>

2.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滨湖职场项目	543,351,700.10		543,351,700.10	451,717,111.96		451,717,111.96
合计	<u>543,351,700.10</u>		<u>543,351,700.10</u>	<u>451,717,111.96</u>		<u>451,717,111.96</u>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化情况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额	其他 减少额	期末余额
滨湖职场项目	451,717,111.96	91,634,588.14			543,351,700.10

(十四)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09,671,060.18	<u>209,671,060.18</u>
2. 本期增加金额	37,968,126.80	<u>37,968,126.80</u>
3. 本期减少金额	2,111,380.97	<u>2,111,380.97</u>
4. 期末余额	<u>245,527,806.01</u>	<u>245,527,806.01</u>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36,006,078.08	<u>136,006,078.08</u>
2. 本期增加金额	35,858,680.06	<u>35,858,680.06</u>
3. 本期减少金额	1,268,899.26	<u>1,268,899.26</u>
4. 期末余额	<u>170,595,858.88</u>	<u>170,595,858.88</u>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u>74,931,947.13</u>	<u>74,931,947.13</u>
2. 期初账面价值	<u>73,664,982.10</u>	<u>73,664,982.10</u>

(十五)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9,551,319.95	107,114,584.70	196,665,904.65
2. 本期增加金额		<u>8,992,319.59</u>	<u>8,992,319.59</u>
(1) 购置		8,992,319.59	8,992,319.5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u>89,551,319.95</u>	<u>116,106,904.29</u>	<u>205,658,224.24</u>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5,186,308.75	82,081,332.56	107,267,641.31
2. 本期增加金额	<u>2,238,783.00</u>	<u>9,962,540.95</u>	<u>12,201,323.95</u>
(1) 计提	2,238,783.00	9,962,540.95	12,201,323.9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u>27,425,091.75</u>	<u>92,043,873.51</u>	<u>119,468,965.26</u>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u>62,126,228.20</u>	<u>24,063,030.78</u>	<u>86,189,258.98</u>
2. 期初账面价值	<u>64,365,011.20</u>	<u>25,033,252.14</u>	<u>89,398,263.34</u>



2. 本期公司无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84,691,294.69	96,172,823.68	552,945,436.42	138,236,359.11
大灾风险准备金	299,900,992.08	74,975,248.02	115,055,581.69	28,763,895.42
应付职工薪酬	105,941,890.57	26,485,472.64	51,999,218.91	12,999,804.73
预提费用	5,850,097.52	1,462,524.38	2,147,659.23	536,914.81
租赁费用税金差异	3,615,725.14	903,931.29	4,347,159.61	1,086,789.90
可抵扣亏损			69,981,353.47	17,495,338.37
合计	800,000,000.00	200,000,000.01	796,476,409.33	199,119,102.3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3,022,691.03	10,755,672.76	24,669,570.59	6,167,392.6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9,167,884.06	9,791,971.02		
合计	82,190,575.09	20,547,643.78	24,669,570.59	6,167,392.6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547,643.78	179,452,356.23	6,167,392.65	192,951,709.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547,643.78		6,167,392.6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农险工作经费	342,195,922.95	286,170,105.25
资产减值准备	300,426,576.35	3,818,213.59
合计	642,622,499.30	289,988,318.84



(十七) 其他资产

1. 按类别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赔付款	65,314,057.20	68,301,843.49
预缴企业所得税		15,855,017.84
长期待摊费用	13,026,502.89	11,201,171.82
待认证抵扣进项税	11,778,723.17	10,641,312.18
预付费用款	132,873.09	147,698.58
合计	<u>90,252,156.35</u>	<u>106,147,043.91</u>

2.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1,201,171.82	6,537,798.48	4,712,467.41		13,026,502.89

(十八) 资产减值准备

减值资产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应收保费坏账准备	379,922,120.57	125,030,938.37		504,953,058.9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32,058,565.74	3,319,828.64		135,378,394.38
应收分保账款减值准备	40,964,750.11			40,964,750.1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3,818,213.59	3,454.02		3,821,667.61
合计	<u>556,763,650.01</u>	<u>128,354,221.03</u>		<u>685,117,871.04</u>

(十九)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u>15,000,000.00</u>	
其中：其他货币资金	15,000,000.00	银行保函保证金
合计	<u>15,000,000.00</u>	

(二十) 预收保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311,455,018.89	273,723,558.45
3个月至1年(含1年)	142,927.19	127,570.80
1年以上	1,270,410.63	1,475,680.1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312,868,356.71	275,326,809.35

(二十一) 应付分保账款

险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农业保险	1,445,924,371.75	2,208,015,376.99
其中：种植业保险	1,085,737,539.40	1,348,564,619.04
养殖业保险	360,186,832.35	859,450,757.95
二、商业保险	70,721,246.61	217,949,282.09
其中：机动车辆保险	4,450,564.64	138,056,152.91
其他商业保险	66,270,681.97	79,893,129.18
合计	1,516,645,618.36	2,425,964,659.08

(二十二) 应付职工薪酬

1. 分类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3,631,599.57	674,517,637.57	622,853,266.46	115,295,970.6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4,595,862.27	43,658,096.93	47,265,408.83	988,550.37
三、辞退福利	1,695,115.08	377,614.98	2,072,730.06	
合计	69,922,576.92	718,553,349.48	672,191,405.35	116,284,521.05

2. 短期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1,999,218.91	556,100,036.07	502,165,764.41	105,933,490.57
二、劳务派遣费		16,364,983.16	16,364,983.16	
三、职工福利费	566,703.82	44,785,530.13	45,203,488.63	148,745.32
四、社会保险费	1,463,085.19	13,817,229.64	14,733,235.90	547,078.93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1,221,020.79	13,068,748.38	13,998,770.28	290,998.89
2. 工伤保险费	125,216.64	374,240.63	360,386.65	139,070.62
3. 生育保险费	116,847.76	374,240.63	374,078.97	117,009.42
五、住房公积金	1,639,256.72	33,154,521.12	34,162,549.60	631,228.24
六、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963,334.93	10,295,337.45	10,223,244.76	8,035,427.62
七、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63,631,599.57	674,517,637.57	622,853,266.46	115,295,970.6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2,442,084.63	30,852,742.91	32,807,434.84	487,392.70
二、失业保险费	503,035.00	746,506.73	760,953.09	488,588.64
三、企业年金缴费	1,650,742.64	12,058,847.29	13,697,020.90	12,569.03
合计	<u>4,595,862.27</u>	<u>43,658,096.93</u>	<u>47,265,408.83</u>	<u>988,550.37</u>

4. 辞退福利

项目	本期缴费金额	期末应付未付金额
一、辞退福利	2,072,730.06	
合计	<u>2,072,730.06</u>	

(二十三)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0,350,175.87	18,223,902.29
企业所得税	16,302,478.56	
代扣代缴车船使用税	15,536,508.70	13,014,792.44
增值税	8,637,918.16	8,814,119.99
城建及教育附加	362,202.58	594,241.39
其他	681,690.81	626,027.42
合计	<u>61,870,974.68</u>	<u>41,273,083.53</u>

(二十四) 应付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农业保险	56,540,198.05	248,432,075.20
健康保险	9,598,744.85	22,272,672.17
商业保险	7,029,525.18	9,426,082.77
合计	<u>73,168,468.08</u>	<u>280,130,830.14</u>

(二十五)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共保及赔款	487,930,088.57	487,570,872.91
农险工作经费	342,195,922.95	286,170,105.25
应退保费及赔款	79,862,307.72	89,784,445.67



应付往来款	67,861,193.12	60,163,904.92
应付报销款	10,788,015.26	9,267,612.19
未结算医保款项	133,059.50	143,763.40
其他	21,315,150.55	18,455,986.78
合计	<u>1,010,085,737.67</u>	<u>951,556,691.12</u>

(二十六) 保险合同准备金

1. 按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u>1,545,604,343.67</u>	<u>1,441,069,689.44</u>
其中：原保险合同	1,251,929,841.37	1,270,752,011.80
再保险合同	293,674,502.30	170,317,677.64
2. 未决赔款准备金	<u>2,857,913,191.76</u>	<u>2,729,418,937.61</u>
其中：原保险合同	2,455,107,733.31	2,192,481,851.15
再保险合同	402,805,458.45	536,937,086.46
合计	<u>4,403,517,535.43</u>	<u>4,170,488,627.05</u>

2. 未决赔款准备金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发生已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	830,347,587.03	934,204,200.29
已发生未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	2,025,041,671.36	1,793,159,217.40
理赔费用准备金	2,523,933.37	2,055,519.92
合计	<u>2,857,913,191.76</u>	<u>2,729,418,937.61</u>

(二十七) 保险大灾准备金

1. 增减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大灾风险利润准备	111,742,529.56	26,753,972.51		138,496,502.07
2. 农险保费准备金	<u>1,068,265,604.86</u>	<u>236,538,133.88</u>	<u>37,234,159.81</u>	<u>1,267,569,578.93</u>
(1) 大灾风险准备金	<u>326,769,362.18</u>	<u>236,266,541.73</u>	<u>36,962,567.66</u>	<u>526,073,336.25</u>
其中：种植业保险	295,328,032.21	213,634,685.25	21,428,843.39	487,533,874.07
养殖业保险	8,794,015.95	19,416,195.76	15,533,724.27	12,676,487.44
森林保险	22,647,314.02	3,215,660.72		25,862,974.74



(2) 巨灾风险准备金	741,496,242.68	271,592.15	271,592.15	741,496,242.68
其中：种植业保险	741,224,650.53			741,224,650.53
其他	271,592.15	271,592.15	271,592.15	271,592.15
3. 住宅地震保险准备金	828,471.49	440,812.42	416,780.36	852,503.55
合计	1,180,836,605.91	263,732,918.81	37,650,940.17	1,406,918,584.55

2. 计提大灾风险准备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种植业保险	213,634,685.25	4%-8%	199,284,632.11	4%-8%
养殖业保险	19,416,195.76	2%-4%	19,147,594.13	2%-4%
森林保险	3,215,660.72	4%-8%	3,185,025.35	4%-8%
合计	236,266,541.73		221,617,251.59	

(二十八)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85,191,744.76	84,313,375.7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85,191,744.76	84,313,375.72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6,643,186.92	6,301,234.0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643,186.92	6,301,234.01
租赁负债净额	78,548,557.84	78,012,141.71

(二十九) 其他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计提费用	5,846,643.50	2,147,659.23
保险保障基金	4,798,048.24	3,561,486.32
应交救助基金	3,929,582.08	3,850,152.68
保险业务监管费	2,111,994.08	2,224,457.54
合计	16,686,267.90	11,783,755.77

(三十)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持股比 例 (%)	本期 增加	本期 减少	期末余额	持股比 例 (%)
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 司	420,785,730.00	18.18			420,785,730.00	18.18



项目	期初余额	持股比 例 (%)	本期 增加	本期 减少	期末余额	持股比 例 (%)
华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7.78			180,000,000.00	7.78
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133,443,840.00	5.77			133,443,840.00	5.77
安徽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121,800,000.00	5.26			121,800,000.00	5.26
安徽安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5.19			120,000,000.00	5.19
合肥兴泰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2,359,600.00	4.86			112,359,600.00	4.86
芜湖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2,359,600.00	4.86			112,359,600.00	4.86
安庆市同庆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12,359,600.00	4.86			112,359,600.00	4.86
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	87,000,000.00	3.76			87,000,000.00	3.76
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78,651,720.00	3.40			78,651,720.00	3.40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	78,651,720.00	3.40			78,651,720.00	3.40
蚌埠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7,415,760.00	2.91			67,415,760.00	2.91
宣城市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67,415,760.00	2.91			67,415,760.00	2.91
阜阳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3,707,880.00	2.75			63,707,880.00	2.75
合肥紫元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5,000,000.00	2.38			55,000,000.00	2.38
合肥邦元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5,000,000.00	2.38			55,000,000.00	2.38
安徽省信用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53,932,630.00	2.33			53,932,630.00	2.33
合肥锦元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0,000,000.00	2.16			50,000,000.00	2.16
合肥沅元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0,000,000.00	2.16			50,000,000.00	2.16
安徽叉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3,707,880.00	1.46			33,707,880.00	1.46
安徽新集煤电（集团）有限公司	33,707,880.00	1.46			33,707,880.00	1.46
六安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3,707,880.00	1.46			33,707,880.00	1.46
淮南建发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31,235,960.00	1.35			31,235,960.00	1.35
安徽江东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8,089,900.00	1.21			28,089,900.00	1.21
铜陵市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2,471,920.00	0.97			22,471,920.00	0.97
淮南市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22,471,920.00	0.97			22,471,920.00	0.97
淮北市建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2,471,920.00	0.97			22,471,920.00	0.97
滁州市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22,471,920.00	0.97			22,471,920.00	0.97
合肥市水务环境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2,471,920.00	0.97			22,471,920.00	0.97



项目	期初余额	持股比 例 (%)	本期 增加	本期 减少	期末余额	持股比 例 (%)
宿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1,235,960.00	0.92			21,235,960.00	0.92
合计	<u>2,313,928,900.00</u>	<u>100</u>			<u>2,313,928,900.00</u>	<u>100</u>

（三十一）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265,310,757.00			265,310,757.00
合计	<u>265,310,757.00</u>			<u>265,310,757.00</u>

（三十二）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归属于本公司 的其他综合收 益期初余额	归属于本公司的其他 综合收益年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所得税影响	税后归属于本公司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 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39,167,884.06	9,791,971.02	29,375,913.04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 值变动收益		39,167,884.06	9,791,971.02	29,375,913.04
合计		<u>39,167,884.06</u>	<u>9,791,971.02</u>	<u>29,375,913.04</u>

（三十三）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21,347,181.57	30,859,220.07		352,206,401.64
合计	<u>321,347,181.57</u>	<u>30,859,220.07</u>		<u>352,206,401.64</u>

注：本公司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照本期净利润（减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三十四）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314,277,906.38	30,859,220.07		345,137,126.45
合计	<u>314,277,906.38</u>	<u>30,859,220.07</u>		<u>345,137,126.45</u>



注：本公司按照本期公司净利润（减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 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三十五）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746,445,919.00	695,676,364.15
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46,445,919.00	695,676,364.15
本期增加额	308,592,200.66	373,688,299.86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308,592,200.66	373,688,299.86
本期减少额	204,168,857.65	322,918,745.01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30,859,220.07	37,368,829.99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0,859,220.07	37,368,829.99
本期提取大灾风险利润准备	26,753,972.51	16,788,195.03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115,696,445.00	231,392,890.00
期末余额	850,869,262.01	746,445,919.00

注：本公司经董事会审议的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24年末总股本2,313,928,9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50元（含税），共计派发股利人民币115,696,445.00元。

（三十六）保险业务收入

1. 保险业务收入按保险合同明细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原保险合同	8,513,272,010.80	8,479,900,590.42
再保险合同	897,749,243.70	895,651,268.52
合计	9,411,021,254.50	9,375,551,858.94

2. 原保险业务收入按险种明细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农业保险	5,867,040,292.64	5,678,496,623.25
其中：种植业保险	4,668,841,797.04	4,451,471,706.64
养殖业保险	1,198,198,495.60	1,227,024,916.61
2. 商业保险	1,576,426,926.43	1,647,782,021.22
其中：机动车辆保险	1,097,440,228.66	1,084,731,877.31
其他商业保险	478,986,697.77	563,050,143.91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3. 健康保险	<u>1,069,804,791.73</u>	<u>1,153,621,945.95</u>
其中：大病医疗保险	808,088,744.21	770,339,685.32
短期健康保险	261,716,047.52	383,282,260.63
合计	<u>8,513,272,010.80</u>	<u>8,479,900,590.42</u>

(三十七) 分出业务

项目	分出保费	本期发生额	
		摊回赔付支出	摊回分保费用
农业保险	1,186,925,445.33	598,012,172.69	176,773,574.77
商业保险	54,161,746.30	48,296,551.80	16,073,250.71
合计	<u>1,241,087,191.63</u>	<u>646,308,724.49</u>	<u>192,846,825.48</u>

(续上表)

项目	分出保费	上期发生额	
		摊回赔付支出	摊回分保费用
农业保险	1,186,456,141.92	660,078,661.88	244,504,693.94
商业保险	65,007,933.83	42,331,369.81	22,471,003.57
合计	<u>1,251,464,075.75</u>	<u>702,410,031.69</u>	<u>266,975,697.51</u>

(三十八)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原保险合同	-10,906,024.45	79,649,892.77
再保险合同	123,356,824.66	37,735,204.94
合计	<u>112,450,800.21</u>	<u>117,385,097.71</u>

(三十九)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233,437.07	4,881,614.58
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u>307,766,908.87</u>	<u>337,126,643.08</u>
(1) 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u>230,763,329.60</u>	<u>253,971,663.55</u>
其中：持有至到期投资	148,770,374.43	207,406,601.6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1,348,670.46	21,897,949.24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出资本保证金	11,933,916.66	15,946,160.6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272,757.05	5,111,090.32
归入贷款和应收款的投资	4,827,619.00	3,609,861.66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9,992.00	
(2) 处置金融工具的收益	<u>77,003,579.27</u>	<u>83,154,979.53</u>
其中：交易性金融资产	77,003,579.27	83,154,979.53
4. 债务重组收益		1,455,246.32
5. 其他	38,551.59	163,168.40
<u>合计</u>	<u>313,038,897.53</u>	<u>343,626,672.38</u>

(四十)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u>18,353,120.44</u>	<u>14,842,664.57</u>
其中：证券投资基金	14,917,666.58	4,101,880.49
保险资管产品	3,435,453.86	10,740,784.08
<u>合计</u>	<u>18,353,120.44</u>	<u>14,842,664.57</u>

(四十一) 其他业务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目标价格保险收入	25,812,991.90	66,246,229.44
健康险管理费收入	4,958,031.66	5,738,132.27
利息收入	1,302,693.40	1,554,804.57
其他	473,950.60	950,907.98
<u>合计</u>	<u>32,547,667.56</u>	<u>74,490,074.26</u>

(四十二) 赔付支出

1. 赔付支出按保险合同明细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原保险合同	6,397,788,985.66	6,998,476,381.83
再保险合同	606,489,351.45	656,256,642.58
<u>合计</u>	<u>7,004,278,337.11</u>	<u>7,654,733,024.41</u>



2. 赔付支出按险种明细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农业保险	<u>4,754,971,651.68</u>	<u>4,998,171,116.91</u>
其中：种植业保险	3,629,988,798.87	3,516,319,733.86
养殖业保险	1,124,982,852.81	1,481,851,383.05
2. 健康保险	<u>1,075,467,541.43</u>	<u>1,344,868,032.89</u>
其中：大病医疗保险	758,283,459.69	828,607,613.80
短期健康保险	317,184,081.74	516,260,419.09
3. 商业保险	<u>1,173,839,144.00</u>	<u>1,311,693,874.61</u>
其中：机动车辆保险	875,938,019.88	923,814,167.39
其他商业保险	297,901,124.12	387,879,707.22
<u>合计</u>	<u>7,004,278,337.11</u>	<u>7,654,733,024.41</u>

（四十三）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1. 按保险合同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原保险合同	262,661,882.16	-72,789,224.84
再保险合同	-134,167,628.01	-46,019,519.92
<u>合计</u>	<u>128,494,254.15</u>	<u>-118,808,744.76</u>

2. 提取/转回未决赔款准备金额按内容划分的明细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已发生已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	-103,856,613.26	19,675,546.64
已发生未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	231,882,453.96	-137,969,001.18
理赔费用准备金	468,413.45	-515,290.22
<u>合计</u>	<u>128,494,254.15</u>	<u>-118,808,744.76</u>

（四十四）提取大灾准备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提取保费准备金	199,575,566.22	-27,058,820.91
（1）大灾风险准备金	<u>199,303,974.07</u>	<u>-27,330,413.06</u>
其中：种植业保险	192,205,841.86	-32,583,318.95
养殖业保险	3,882,471.49	2,067,880.54
林业保险	3,215,660.72	3,185,025.35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2) 巨灾风险准备金	271,592.15	271,592.15
2. 提取住宅地震保险准备金	440,812.42	457,031.31
合计	200,016,378.64	-26,601,789.60

(四十五)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建及教育附加	9,404,568.67	9,856,001.54
水利基金	2,303,975.14	2,221,749.18
印花税	1,583,383.66	1,598,017.91
房产税	1,093,371.70	1,076,551.28
其他	305,489.82	584,693.25
合计	14,690,788.99	15,337,013.16

(四十六) 业务及管理费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13,525,890.85	509,837,678.61
农险工作经费	119,135,178.10	87,651,981.94
折旧及摊销	63,127,682.31	64,214,723.08
其中：固定资产折旧	16,609,740.07	18,502,298.99
使用权资产折旧	29,872,245.77	31,411,151.28
无形资产摊销	12,160,568.29	9,769,551.1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485,128.18	4,531,721.64
行政办公费	65,577,472.25	61,328,780.67
保险保障基金	61,302,835.02	61,146,714.25
业务宣传费	50,526,038.28	43,427,840.28
电子设备运转费	38,491,010.65	27,129,585.07
专业服务费	15,960,183.24	15,057,992.37
租赁及物业管理费	14,191,439.29	13,321,357.84
防预费	11,349,027.94	10,142,153.32
保险咨询及汽车服务费	4,996,615.65	5,247,956.58
差旅费	4,871,344.59	4,703,954.06
业务招待费	4,154,231.47	8,094,459.96
行业协会费	2,699,744.18	2,930,840.52
共保出单费(注)	-29,427,297.66	-33,986,548.71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15,788,572.21	11,651,799.71
<u>合计</u>	<u>956,269,968.37</u>	<u>891,901,269.55</u>

注：本公司共保业务主要为主共保方，即应收从共保方出单手续费，以业务及管理费负数列示。

（四十七）其他业务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目标价格保险成本	20,104,961.09	57,494,791.55
健康险管理成本	5,955,792.46	7,812,877.81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3,362,469.49	3,520,469.29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13,119.15
<u>合计</u>	<u>29,423,223.04</u>	<u>68,841,257.80</u>

（四十八）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保费坏账准备	125,030,938.37	59,424,956.99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319,828.64	46,137,095.80
应收分保账款减值损失		19,726,616.07
可供资产减值损失	3,454.02	563,413.59
<u>合计</u>	<u>128,354,221.03</u>	<u>125,852,082.45</u>

（四十九）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2,315,401.02	
递延所得税费用	3,707,382.44	-39,788,519.41
汇算清缴差异		912,737.22
<u>合计</u>	<u>36,022,783.46</u>	<u>-38,875,782.19</u>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44,614,984.12	334,812,517.67
按法定 25%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6,153,746.03	83,703,129.42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12,737.2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42,778,954.08	-137,099,223.4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489,446.40	11,291,240.45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8,158,545.12	2,316,334.21
所得税费用合计	<u>36,022,783.46</u>	<u>-38,875,782.19</u>

(五十)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08,592,200.66	373,688,299.86
加：资产减值损失	128,354,221.03	125,852,082.45
固定资产折旧	23,410,565.48	20,281,381.12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13,119.15
无形资产摊销	12,201,323.95	9,780,588.77
使用权资产折旧	35,858,680.06	35,623,946.0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712,467.41	10,005,145.09
提取各项保险准备金	402,532,446.35	-11,462,167.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237,355.22	-54,142.4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8,532.95	124,434.8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353,120.44	-14,842,664.5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3,038,897.53	-343,626,672.38
汇兑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2,416.61	374,393.19
利息支出	3,362,469.49	3,520,469.2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07,382.44	-39,788,519.4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30,268,357.23	-43,009,143.8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41,631,061.14	176,6320,486.25
其他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9,815,796.11	-83,886,963.68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27,675,691.07	1,440,295,053.7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440,295,053.73	991,788,489.9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406,664,066.6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406,664,066.60	121,579,215.7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0,716,570.74	733,591,414.63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027,675,691.07	1,440,295,053.73
其中：1. 库存现金		
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949,856,073.31	1,434,578,553.28
3. 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77,819,617.76	5,716,500.45
二、现金等价物		406,664,066.60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买入返售资产		406,664,066.6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27,675,691.07	1,846,959,120.33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非重要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名称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安徽国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安徽省	安徽省	资本市场服务业	12.50		权益法
安徽省农业产业化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安徽省	安徽省	资本市场服务业	3.77		权益法

注：本公司向安徽国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安徽省农业产业化发展基金有限公司的董事会派有董事，从而对其日常经营活动具有重大影响，因此本公司将相关投资作为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进行核算，按照权益法进行后续计量。

2. 非重要联营企业的重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或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或上期发生额	
	安徽国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安徽省农业产业化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安徽国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安徽省农业产业化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资产合计	277,325,091.87	2,883,592,028.39	214,078,242.11	2,805,539,313.55
负债合计	36,428,485.07	153,012,564.64	16,973,647.39	8,216,863.54
少数股东权益		72,474,661.05		99,680,129.0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40,896,606.80	2,658,104,802.70	197,104,594.72	2,697,642,320.99
净资产	240,896,606.80	2,730,579,463.75	197,104,594.72	2,797,322,450.0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0,112,075.86	102,815,703.88	24,638,074.35	105,328,806.76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0,112,075.86	102,815,703.88	24,638,074.35	105,328,806.76
净利润	53,792,012.08	-39,537,518.29	39,925,277.00	2,826,670.57
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250,000.00		3,750,000.00	376,534.38

（二）重要的共同经营

本期无重要的共同经营。



八、风险管理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面临各种保险风险和金融风险。风险管理包括识别、评估、控制、报告、预警和监督不同程度的风险或风险组合等措施防范风险并制定解决方案。承受风险是本公司业务经营活动的核心特征，开展业务将不可避免地面临风险。因此，本公司的目标是力求保持风险和回报的平衡，并尽可能减少对财务状况的潜在不利影响。

（一）保险风险

1. 保险风险类型

每份保单的风险在于承保事件发生的可能性和由此引起的赔付金额的不确定性。从每份保单的根本性质来看，上述风险是随机发生的，从而无法预计。对于按照概率理论进行定价和计提准备的保单组合，本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是实际赔付超出保险负债的账面价值。此风险可能源于下列因素：

发生性风险-被保险事件发生数量的概率与预期不同的可能性。

严重性风险-发生事件的赔偿成本的概率与预期不同的可能性。

发展性风险-保险人债务金额在合同到期日可能发生变化的可能性。

本公司为了减少经营利润的波动性，设定了控制和最小化保险风险的目的。通过把保险风险分散至大批保险合同组合可降低上述风险的波动性。慎重选择和实施承保策略和方针，以及合理运用再保险安排也可改善风险的波动性。

本公司保险业务为农业险为主的财产保险。就财产保险合同而言，索赔经常受到自然灾害、巨灾、恐怖袭击等因素影响。保险风险也会受保户终止合同、降低保费、拒绝支付保费影响。因此，保险风险受保单持有人的行为和决定影响。

公司从产品定价、准备金的提取、理赔、再保险等多方面预防保险风险。公司新开发的产品均建立在对市场充分研究，对可行性进行分析的基础之上，并以精算为基础定价，产品条款经法律责任人审核。根据市场情况对赔付率、经营成本等进行综合分析，适时修订条款，调整费率，有效控制产品定价风险。公司及时监测压力测试结果和偿付能力等指标，定期评估自身实际偿付能力额度与最低法定偿付能力额度，遵循合规稳健原则计提准备金，降低准备金计提不足风险。加强两核管理和销售队伍建设，强化理赔管理机制，降低理赔风险。注重再保险人的信用等级和资质，审慎选择再保险接受人，妥善转移超额风险。

2. 保险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原保险业务和再保险业务（包括分入业务和分出业务）主要集中在中国境内，因此按地域划分的保险风险主要集中在中国境内。

本公司保险风险按照业务类别划分的集中度于附注六、（三十六）按主要承保险种的保险业务收入分析中反映。



3.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非寿险保险合同不考虑大病、车险预约分保、合约分入业务，不考虑分出业务后的索赔进展信息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非寿险保险合同（事故年度）					合计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当年/年末	477,681	612,380	576,984	629,329	584,183	
1年后	455,151	598,028	544,806	606,103		
2年后	445,140	584,197	538,533			
3年后	447,512	582,983				
4年后	446,271					
累计赔付款项的估计额	446,271	582,983	538,533	606,103	584,183	<u>2,758,073</u>
累计已支付的赔付款项	445,852	579,026	529,738	566,520	437,522	<u>2,558,659</u>
尚未支付的赔付款项	419	3,956	8,794	39,583	146,661	<u>199,414</u>

本公司非寿险保险合同不考虑大病、车险预约分保、合约分入业务，考虑分出业务后的索赔进展信息如下：

项目	非寿险保险合同（事故年度）					合计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当年/年末	433,493	518,555	497,737	553,390	513,233	
1年后	412,121	512,080	470,844	532,450		
2年后	403,494	500,979	464,907			
3年后	405,254	500,102				
4年后	404,488					
累计赔付款项的估计额	404,488	500,102	464,907	532,450	513,233	<u>2,415,181</u>
累计已支付的赔付款项	404,078	496,450	456,838	495,074	380,831	<u>2,233,271</u>
尚未支付的赔付款项	410	3,652	8,070	37,376	132,402	<u>181,910</u>

4. 再保险

本公司主要通过订立再保险合同控制保险业务的损失风险。大部分分保业务为成数分保及溢额分保，并按产品类别设立不同自留额。对于可从再保险公司摊回的赔款金额，使用与原保单一致的假设进行估计，并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为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或应收分保账款。

尽管本公司可能已订立再保险合同，但这并不能解除本公司对保户承担的直接责任。因此再保险面临因再保险公司未能履行再保险合同应承担的责任而产生的信用风险。



（二）金融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面临多样化的金融风险。主要的金融风险是出售金融资产获得的收入不足以支付保险合同和非保险合同形成的负债。金融风险中最重要的组成因素是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的整体风险管理计划侧重于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并采取措施尽量减少对其财务业绩的可能负面影响。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确定的部门按照管理层批准的政策开展，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金融风险。本公司书面规定了全面的风险管理原则并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

本公司在法律和监管政策允许前提下，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组合来分散金融风险，上述法律 and 监管政策的制订目的是减少投资集中于任何特殊行业或特定发行机构的风险。

下面的敏感性分析是基于假定一个假设变量发生变化，而其他假设变量保持不变。这种情况在实际中不太可能发生，因为这些假设变量的变化可能是相互关联的（如利率变动和市场价格变动）。

1. 市场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因市场利率的变动而使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本公司受利率风险影响较大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定期存款、债权型投资及贷款。利率的变化将对本公司整体投资回报产生重要影响。本公司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结构和久期来管理利率风险，并尽可能使资产和负债的期限相匹配。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阐明利息收入和金融工具未来现金流量的公允价值变动将如何随着报告日的市场利率变化而波动。

本公司持有的债权类资产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定期存款、债权型投资及信托计划等，因此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不重大。

（2）价格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价格风险与价值随市价变动而改变（由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引起的变动除外）的金融资产和负债有关，主要是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权益类资产。

上述投资因投资工具的市值变动而面临价格风险，该变动可因只影响个别金融工具或其发行人的因素所致，亦可因影响市场上交易的所有金融工具的因素所致。

本公司在法律和监管政策允许前提下，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组合来分散价格风险，上述法律 and 监管政策的制订目的是减少投资集中于任何特殊行业或特定发行机构的风险。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当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且不考虑所得税影响，如果本公司所有的权益类资产投资价格提高或降低 10%，会由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变化而增加/减少人民币 182,925,167.17 元（2024 年：人民币 67,986,145.71 元）。其他综合收益将因可供出



售金融资产中的权益类资产投资公允价值的变动而增加或减少人民币 21,394,452.25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增加或减少人民币 250 万元）。如果本公司权益类资产投资的价格变动达到了减值条件，部分上述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会因计提资产减值损失而影响税前利润。

（3）外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除持有部分以美元和欧元计价的银行存款存在外汇风险敞口外，其余业务均在中国大陆开展。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风险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美元和欧元升值或贬值 10%，那么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将增加或减少 131.41 万元（2024 年：人民币 130.25 万元）。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交易的一方或某金融工具的发行机构因不能履行义务而使另外一方遭受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的信用风险与存放在商业银行的存款、债券投资、应收保费、与再保险公司的再保险安排和信托计划有关。本公司通过使用多项控制措施，包括运用信用控制政策，对潜在投资进行信用分析及对债务人设定整体额度来控制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债权型投资主要包括国内发行的企业债及其他金融资产。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 100% 企业债拥有国内信用评级 A-或以上（2024 年 12 月 31 日：100%）。债券信用评级由国内合格的评估机构提供。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 100% 的银行存款存放于四大国家控股商业银行和其他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业务的银行（2024 年 12 月 31 日：100%），主要再保险合同为与专业再保险公司或保险公司订立，本公司确信这些商业银行、再保险公司和保险公司在国内都具有高信用质量。信托计划均由第三方提供担保。因此，本公司认为与存出资本保证金及其应收利息、信托计划和再保险资产相关的信用风险将不会对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的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若不考虑担保或其他信用增强安排，本公司资产负债表中的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代表其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均不存在与资产负债表表外项目有关的信用风险敞口。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筹集足够资金或不能及时以合理的价格将资产变现以偿还到期债务的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主要流动性风险来源于部分保单允许退保、减保或以其它方式提前终止保单，保险的赔付或给付，以及公司的各项日常支出。本公司通过匹配投资资产的期限与对应保险责任的期限来控制流动性风险及确保本公司能够履行付款责任，及时为本公司的偿还债务和投资业务提供资金。

下表列式了本公司主要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及预期现金流量的剩余到期日所做的到期期限分析。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合计
	即期/已逾期	1 年以内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金融负债：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29,242,300.73				29,242,300.73
应付分保账款	1,516,645,618.36				1,516,645,618.36
应付职工薪酬	43,244,591.22	73,039,929.83			116,284,521.05
应交税费	61,870,974.68				61,870,974.68
应付赔付款	73,168,468.08				73,168,468.08
其他应付款	1,010,085,737.67				1,010,085,737.67
其他负债	16,686,267.90				16,686,267.90
合计	2,707,699,367.42				2,823,983,888.47

(续上表)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合计
	即期/已逾期	1 年以内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金融负债：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22,524,900.41				22,524,900.41
应付分保账款	2,425,964,659.08				2,425,964,659.08
应付职工薪酬	30,174,264.00	39,748,312.92			69,922,576.92
应交税费	41,273,083.53				41,273,083.53
应付赔付款	280,130,830.14				280,130,830.14
其他应付款	951,556,691.12				951,556,691.12
其他负债	11,783,755.77				11,783,755.77
合计	3,803,156,496.97				3,803,156,496.97

(三) 资本管理

本公司进行资本管理的目标是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规定计算最低资本和实际资本，监控偿付能力充足性，防范经营过程中可能遇到的风险，维护保单持有人利益，实现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持续回报。

本公司同时受限于其他国内有关资本的规定，例如存出资本保证金、法定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等。本公司主要通过监控季度、年度偿付能力报告结果，以及参考年度动态偿付能力预测结果，对资本进行管理，确保偿付能力充足。

本公司 2025 年第四季度偿付能力情况是按照《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II)》(银保监发〔2021〕51 号)和《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实施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II)有关事项的通知》(银保监发〔2021〕52 号)及其附件规定的计算偿付能力充足率，并识别、评估与管理相关风险。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符合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偿付能力充足率要求。

九、公允价值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39,009,547.07	1,190,242,124.60		1,829,251,671.67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639,009,547.07	1,190,242,124.60		1,829,251,671.67
（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3,944,522.46	213,944,522.46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213,944,522.46	213,944,522.46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639,009,547.07	1,190,242,124.60	213,944,522.46	2,043,196,194.13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于 2025 年度和 2024 年度，权益工具投资不存在第一层级和第二层级之间的重大转移。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将集中交易系统挂牌的基金作为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其公允价值根据交易场所公布的收盘价确定。

(三)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项目	估值技术	输入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第三方报价	估值日第三方机构/管理人提供的单位净值

(四)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项目	估值技术	输入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归属于本公司的净资产价值	被投资基金的净资产

对于本公司持有的私募股权基金，管理层从交易对手处询价确定公允价值。其公允价值的计量可能采用了对估值产生重大影响的不可观察参数，因此本公司将这些资产及负债划分至第三层级。可能对估值产生影响的不可观察参数主要包括加权平均资本成本、流动性折让、市净



率、收入增长率等。

（五）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2025 年度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计
期初余额	25,000,000.00	25,000,000.00
利得或损失		
-于损益中确认		
-于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39,167,884.06	39,167,884.06
购入	149,776,638.40	149,776,638.40
出售及结算		
期末余额	213,944,522.46	213,944,522.46

十、重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本公司的母公司有关信息

母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合肥	黄林沐	资本运营，资产管理，收购兼并，资产重组，投资咨询

（续上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公司的 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公司的 表决权比例 （%）	最终控制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600,000.00	18.18	18.18	安徽省人民政府	91340000719961611L

（二）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子公司，无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三）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华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超过 5%的股东
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持股超过 5%的股东
安徽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持股超过 5%的股东
安徽安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超过 5%的股东
安徽国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安徽省农业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安徽国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安徽国元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黄山国元大酒店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安徽国元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安徽国元资本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中电科国元（北京）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安徽国元资本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45%的公司

（五）重要关联方交易

1. 提供保险服务

关联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费收入	赔付支出	保费收入	赔付支出
安徽省农垦集团华阳河农场有限公司	11,100,757.00	711,753.00	4,267,330.04	4,340,092.68
安徽省农垦集团皖河农场有限公司	5,253,969.00	3,183,105.00	3,444,939.97	2,573,392.79
安徽省农垦集团潘村湖农场有限公司	2,995,849.00	1,879,778.00	2,226,185.16	1,354,101.81
安徽省农垦集团寿西湖农场有限公司	2,634,970.00	1,490,719.00	2,370,221.29	723,959.37
安徽省农垦集团大圩农场有限公司	2,493,200.00	1,615,235.00	2,018,536.72	759,465.00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53,095.00	654,075.00	2,985,789.66	1,168,909.46
安徽省农垦集团龙亢农场有限公司	2,119,937.00	1,373,216.00	1,315,937.52	795,946.80
安徽省农垦集团阜蒙农场有限公司	1,425,299.00	880,053.00	1,143,441.17	666,245.95
安徽省农垦集团正阳关农场有限公司	1,380,137.00	943,873.00	1,374,791.99	1,280,628.31
安徽省农垦集团淮南农场有限公司	1,338,964.00	761,540.00	1,264,095.41	372,780.00
安徽农垦州来农业投资有限公司	1,210,738.00	854,692.00		
安徽省农垦集团水家湖农场有限公司	1,240,998.00	731,193.00	747,497.22	414,925.20
安徽省农垦集团方邱湖农场有限公司	1,013,780.00	782,000.00	611,658.57	376,211.25
安徽省农垦集团东风湖农场有限公司	1,001,505.00	544,275.00	834,288.32	152,485.38
安徽省农垦集团夹沟农场有限公司	915,604.00	550,080.00	732,925.60	431,200.00
安徽省农垦集团敬亭山茶场有限公司	961,455.00	306,900.00	641,072.04	222,480.00
安徽农垦汉世伟和安食品有限公司	221,745.00	115,687.00	941,312.81	541,931.20
安徽省农垦集团焦岗湖农场有限公司	604,717.00	288,195.00	534,325.00	106,846.20
合计	40,966,719.00	17,666,369.00	27,454,348.49	16,281,601.40



2. 除保险业务外的重要关联收入和支出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黄山国元大酒店有限公司	餐饮、住宿	2,454,368.00	4,435,055.00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水电费等	958,538.27	1,755,158.56
安徽国元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物业管理费	2,572,807.53	2,666,205.85
蚌埠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租赁支出		576,668.00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租赁收入、物业费		300,923.91
合计		5,985,713.80	9,734,011.32

注：蚌埠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已不属于公司关联方

3. 认（申）购关联方产品

（1）公司债券

关联方	产品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定远县城乡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债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桐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债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60,000,000.00		60,000,000.00	

（2）基金产品

关联方	产品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中电科国元（北京）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中电科国元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1,375,908.81		7,583,333.33	123,792,575.48
安徽国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安徽国元产业转型升级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000,000.00			25,000,000.00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长盛全债指数增强型债券投资基金	30,075,541.68	590,742.84		30,666,284.52
合计		186,451,450.49	590,742.84	7,583,333.33	179,458,860.00

（3）信托产品

关联方	产品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宿州市宿马美好乡村开发信托计划	50,000,000.00		50,000,000.00	
	国元·安鼎 03074 号资产管理（固定收益类）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70,000,000.00		70,000,000.00
	国元·安鼎 02078 号资产管理（固定收益类）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70,000,000.00		70,000,000.00



划					
国元·安鼎 03043 号 资产管理（固定收益 类）集合资金信托计 划		90,000,000.00		9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	230,000,000.00	50,000,000.00	230,000,000.00	

4.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1,556,979.00	10,527,694.00

（六）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安徽国元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	575,000.00	460,000.00	575,000.00	260,000.0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安徽国元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	215,310.16	562,144.22

（七）关联方承诺事项

本期无重大的关联方承诺事项。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承诺事项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如下：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017年2月28日，国元保险、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富吉典当有限责任公司、合肥城改紫元置业有限公司以及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八局”）签署了《合肥滨湖紫园大厦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约定国元保险、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富吉典当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建设单位，合肥城改紫元置业有限公司作为代建单位，中建八局作为承包方，由承包方对合肥滨湖紫园大厦进行施工。

因上述合同工期及款项支付相关事项存在纠纷，中建八局于2021年8月9日向合肥仲裁委



员会提出仲裁申请，于2021年9月10日向合肥仲裁委员会提出变更仲裁申请，合计请求代建单位合肥城改紫元置业有限公司赔偿损失9,237.00万元。2021年9月14日，国元保险及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富吉典当有限责任公司申请作为上述案件被申请人加入该仲裁案件直接行使权利。2021年10月22日，合肥仲裁委员会通知国元保险应裁；2021年12月3日，国元保险提交了仲裁申请书。2021年12月12日，上述案件在合肥仲裁委员会开庭审理；2022年2月27日，上述案件在合肥仲裁委员会第二次开庭审理。2022年6月，部分建设单位增加仲裁请求，合计请求中建八局赔付10,289.60万元。因案件涉及损失鉴定，仲裁庭委托专业机构对中建八局主张的人材机价差损失进行鉴定，以及对公司主张的八局甩项工程损失进行鉴定。2025年6月15日开庭，对鉴定报告进行质证。2025年6月，国元保险及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富吉典当有限责任公司、合肥城改紫元置业有限公司依据甩项工程损失鉴定报告及房租部分变更了仲裁请求，合计请求中建八局赔付15,155.73万元。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该案件尚处于审理阶段。因仲裁结果有待鉴定、合议，本公司无法判断仲裁结果，暂无法预估损失金额和范围。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根据本公司2026年4月2日召开董事会提出的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方案拟以2025年末总股本2,313,928,9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5元（含税），共计派发股利115,696,445.00元。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止，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无其他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一）表外业务

本公司未开展表外业务。

（二）对公司财务状况有重大影响的再保险安排

对本公司财务状况有重大影响的再保险安排为分出合同《政策性农业保险再保险标准协议》，协议期限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分入方为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没有关联关系，该业务为成数合约分出业务，按照协议约定，分保比例为15%，手续费比例为20%，险种类型为本公司全辖的政策性农业保险。报告期内分出保费为88,433.09万元，摊回赔款为51,085.24万元，摊回分保费用为17,686.62万元。

十四、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公司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已于2026年4月2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23425568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副本) (15-15)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12500 万元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2 年 03 月 05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邱靖之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应用软件开发；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服务；产品设计；基础软件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 值在 1.4 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企业管理咨询；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6 年 03 月 09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邱靖之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50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105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1月14日

证书序号：0000175

说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徐伟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2-12-23
工作单位: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身份证号码: 342501198212236219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2017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普华永道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Stamp of the transferor-in business of CPAs
2018年12月31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天职国际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Stamp of the transferee-in business of CPAs
2018年12月3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073723
北京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3年10月18日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普华永道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Stamp of the transferor-in business of CPAs
2018年12月31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天职国际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Stamp of the transferee-in business of CPAs
2018年12月3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073723
北京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3年10月18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狄健健

年 / y 月 / m 日 /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 y 月 / m 日 /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 y 月 / m 日 /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年 / y 月 / m 日 / d



姓名 狄健健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0-09-0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 320722199009080599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狄健健
证书编号: 310000121271

年 / y 月 / m 日 / d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121271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Date of Issuance

2020 年 / y 月 / m 日 / d

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国元保险〔2026〕62号

关于印发《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管理制度（2026年修订）》的通知

各部门、各分公司：

《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2026年修订）》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学习并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 1 —

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管理制度（2026 年修订）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加强公司财会工作管理，规范公司财务行为，有效防范和化解财务风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金融企业财务规则》《保险公司财会工作规范》《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 本制度是公司财务管理工作的基本制度，适用于公司总部及各级分支机构的全部财务活动。

第三条 公司财务管理的基本任务是：做好各项财务收支的预测、计划、预算、控制、分析和绩效考核评价，加强资金管理，促进资产的合理配置和高效运作，做好财务核算与监督，积极防范财务风险，及时准确提供财务信息，反映经营状况，提升经营效益，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

第四条 公司财务管理的主要内容包括：公司财务管理体制和财务管理职责；预算与考核管理；资金管理；资产管理；收入、成本与费用管理；利润分配管理；税务管理；财务信息管理。

第五条 公司各级财务会计部应认真做好财务管理的基础工作，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完善内部责任制，强化财务内控制度建设，防范财务风险。

第二章 财务管理体制和财务管理职责

第六条 公司实行“集中管理、分级授权、分级核算”的财务管理体制。公司股东通过股东会行使财务管理重大决策权；董事会对股东会负责，行使财务管理战略制定、重大财务事项审批等职权；经营层在股东会、董事会授权范围内，行使日常财务管理执行权。

第七条 公司授权财务会计部履行具体财务管理职责，牵头开展财务收支预测、预算编制、过程管控、会计核算、财务分析、绩效考核等工作。

财务会计部核心职责是：贯彻国家法律、法规和税收政策，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财务会计制度；负责公司会计核算和编制财务报告；负责编制公司财务预算、参与公司绩效考核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公司营运资金的调拨并保证公司资产的安全与完整；负责公司税务管理、外汇管理；参与公司负债管理、资本管理；负责公司偿付能力报告的编报、资本规划以及流动性风险管理等。

第八条 公司财务会计部对全公司财务工作实施统一规划、统筹管理，负责制定公司统一适用的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政策。各级分支机构财务会计部在总公司授权范围内开展财务工作，接受公司财务会计部的监督、指导与考核。

第九条 公司财务工作实行财务经理负责制，财务经理应严格执行定期工作汇报和重大事项及时报告制度。

公司对分支机构实行“财务负责人委派制”。省分公司财务负责人由总公司委派，履行财务监督管理和服务职能；省分公司

所辖机构财务负责人由省分公司委派。

第十条 公司原则上实行省级财务集中管理模式。在同一地市原则上只设立一个财务会计部，统筹负责属地财务核算与管理工作。

第十一条 各级机构应高度重视财务会计部在经营管理中的重要作用，机构负责人为所在机构财务工作合规第一责任人，应支持财务负责人和财务会计部依法依规开展工作。

第十二条 公司严格执行监管部门关于财务人员培训的相关规定，确保继续教育每年不少于规定学时，不断提升财务人员专业素养与履职能力，切实防范岗位操作风险。

第十三条 各级财务会计部与业务、精算、稽核、风控等相关部门应加强协同配合，建立健全公司内控体系，保证公司内部运作程序的完善、制衡、科学和高效。

第十四条 各级财务会计部应加强对所属机构财务工作的检查、监督和指导，督促会计基础工作薄弱的机构限期整改。

第十五条 各级财务会计部应合理设置财务会计相关岗位，明确各岗位职责与权限，确保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不得由同一人员兼任。

第十六条 各级财务会计部应加强与监管、财政、税务等相关部门的联系，认真对待、积极配合上述单位组织的检查和指导。

第三章 预算与考核管理

第十七条 公司实行全面预算管理。全面预算管理是指预算编制、审批、执行、调整、控制、监督、分析与考核等管理活动

过程的总称。

第十八条 公司成立全面预算和综合考核管理委员会，全面预算和综合考核管理委员会下设办公室，以保障全面预算管理工作的组织实施。

第十九条 全面预算管理应遵循“战略导向原则、客观性原则、全面性原则、效益优先原则”。

第二十条 全面预算编制依据公司战略目标，通过对公司未来一定期间的生产经营、投资管理、资本运营等活动合理预测，结合外部环境，按照“上下结合，分级编制，逐级汇总”的程序进行。

第二十一条 全面预算下达分解到各分支机构后，各机构应将预算指标逐级分解，层层落实，严格执行，定期分析。预算执行过程中，如遇政策变化或其他特殊情况确需调整年度预算的，应及时反映并依据有关规定履行决策审批程序。

第二十二条 公司绩效考核应紧密贴合公司年度经营工作要点与战略发展目标，以预算目标为核心，确保考核方向与公司整体发展规划高度一致，引导分公司聚焦核心业务，助力公司战略落地。

第二十三条 考核过程应严格遵循既定方案，以客观真实的预算执行数据为依据，统一标准、规范流程，确保考核结果公平反映分公司预算管理成效，接受全流程监督。

第二十四条 考核结果应与分公司绩效激励、人事管理等深度挂钩，通过考核发现问题、推动整改，形成“目标设定-执行

监控-考核评价-改进提升”的完整管理闭环，持续提升预算管理
水平。

第四章 资金管理

第二十五条 公司的资金管理实行“统一调拨、集中管理、集中运用”的原则，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前提下，减少资金闲置和低效运用，提高资金的收益。

第二十六条 公司对分支机构的资金实行限额管理制度，由公司财务会计部核定各二级机构的支出户资金限额，超限额的资金必须及时上划。

第二十七条 公司对分支机构的银企直联收入账户资金自动归集，对于无法实现资金系统保费归集的机构应及时进行资金上划，大额保费资金第二个工作日应全额上划。每月末各机构（含县级机构）保费收入账户的资金余额实行零余额管理。

第二十八条 各分支机构应根据资金的来源、业务需求及预算计划通过资金系统按时汇总上报资金需求计划。资金下拨工作将严格按照资金计划进行。对未列入资金计划的款项，原则上一律不予拨付。如遇突发大额赔款等事项，资金计划不足时，可向公司申请调增资金计划后进行资金申请。

第二十九条 公司实行“收支两条线”的资金管理模式。各分支机构银行账户的开立，须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各分支机构应分别开设收入账户和支出（业务支出与费用）账户，并视需要开设其他账户。收入账户只用于收取各种保险资金和其他资金，不得提取现金，其资金除按规定上缴外，只收不支，严禁动用。

支出账户专门用于各类经营性支出。

第三十条 资金运用应严格按照国家的有关法律、金融监管部门的相关法规规定进行。资金运用和管理由公司集中办理，各分支机构不得擅自进行任何形式的资金存放、运用。

公司资金运用应遵循资产负债匹配管理原则，遵循安全性、流动性、收益性原则，防范资产负债错配风险。

第三十一条 资金运用部门与风险控制、财务、稽核等部门之间应建立畅通的信息传递机制，保证各环节的操作信息得到有效沟通、执行以及检查、评价和反馈，构建相互监督、相互制约的信息平台。

第三十二条 资金运用应按照研究、论证、决策和实施的程序，建立明确的投资决策流程，在充分研究的基础上建立投资品种的选择标准，投资决策在此标准上进行。

第五章 资产管理

第三十三条 公司资产包括货币资金、金融资产、保险合同资产、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存出资本保证金、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资产等。

第三十四条 货币资金主要包括现金、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等。库存现金实行限额管理，超过库存限额的现金应及时存入银行。借出款项必须执行严格的授权批准程序，严禁擅自挪用、借出货币资金。原则上公司实行零现金支付管理，现金的使用应符合国家相关财务规定。

第三十五条 金融资产的确认和计量应符合相关准则的规

定。

第三十六条 保险合同资产和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的确认计量应符合相关准则的规定。

第三十七条 存出资本保证金是指公司按规定比例缴存的、用于清算时清偿债务的资金。

第三十八条 固定资产指公司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包括但不限于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交通运输设备、办公家具及其他。

不符合固定资产条件，单位价值较低的物品，计入低值易耗品。低值易耗品一次摊入成本，由行政管理部门设置统计台账，办理收发领用手续。

第三十九条 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平均年限法按月计提折旧，残值率按原值的 3% 确认，提取的折旧计入成本。固定资产按以下年限提取折旧：

(一) 房屋及建筑物：	营业用房	40 年
	非营业用房	45 年
	建筑物	25 年
(二) 机器设备：	机械设备	10 年
	动力设备	15 年
	通讯设备	5 年
	电子设备	5 年
	办公及文字处理设备	5 年

电器设备 8 年

安全防卫设备 8 年

(三) 交通运输设备

专用理赔车 5 年

其他交通运输设备 10 年

(四) 办公家具及其他 5 年

第四十条 公司应指定专门的部门负责固定资产的实物管理。实物管理部门应建立固定资产登记簿和卡片，专人管理，详细记录购入、使用、维护、报废的情况，并按使用部门和种类统一编号，在固定资产上贴标签。平常可根据需要进行盘查，年终前会同财务会计部进行一次全面的盘点清查。

第四十一条 固定资产的使用、调配、维修和处置等应符合公司的相关规定。

第四十二条 无形资产通常包括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商标权、著作权、土地使用权、特许权等。

无形资产的确认和计量应符合相关准则的规定。

第四十三条 其他资产包括使用权资产、在建工程、摊销期超过 1 年（不含 1 年）的长期待摊费用，以及被冻结存款、被冻结物资、涉及法律诉讼的财产等。

其他资产的确认和计量应符合相关准则的规定。

第四十四条 公司每年年终应对各项资产进行检查，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资产可能发生的损失，对可能发生的各项资产损失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对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应当落实管理责任。对确认发生损失的资产，应及时核实资产损失情况，查清责任，追偿损失，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进行处理。对没有证据证明损失的资产，不得核销。对于符合规定的损失资产，应当按照规定程序及时核销。对已经核销的资产，应当实行账销案存管理。

第四十五条 公司对已核销资产仍享有的合法权益，应建立保全和尽职追偿机制，履行清收职责，充分维护资产权益。

第六章 收入、成本与费用管理

第四十六条 收入是公司在经营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主要包括保险服务收入、投资业务收益、其他业务收入等，具体按《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界定。

第四十七条 公司的成本与费用主要包括保险服务费用、分出保费的分摊、承保财务损失、提取保险准备金、手续费支出、税金及附加、业务及管理费、信用减值损失、其他业务支出等，各类成本费用的核算口径严格遵循国家财经法规、金融监管要求及公司财务制度。

第四十八条 公司应当遵循“权责发生制”“配比原则”，规范收入确认、成本费用列支，严禁虚增收入、虚列成本费用，确保财务数据真实、合规、准确。

第四十九条 公司经营业务范围内的各项收入，应当统一登记、核算，不得隐匿、转移、私存私放、坐支收入，严禁擅自将收入用于职工福利，严禁虚列、隐瞒、违规推迟或提前确认收入。

第五十条 成本、费用的确认应当符合国家有关规定，不得随意改变确认标准或计量方法，虚列、多列、不列或者少列成本、费用。禁止虚列费用支出套取现金，禁止以各种手段调配、转移、列支成本费用。

第五十一条 公司费用支出实行费用归口、分级管理和预算控制。费用支出涉及的列支范围、标准和报销审批程序等按照公司相关规定执行。

第五十二条 业务及管理费是公司在日常业务经营和管理过程中所发生的各项费用，包括职工薪酬、折旧摊销、办公费、招待费、宣传费、差旅费、会议费等。公司应当按照厉行节约、节支增效的原则，强化费用支出约束。

第五十三条 各项支出应分清本期成本、费用和下期成本、费用的界限，不得任意预提和摊销；应分清营业支出与营业外支出的界限、费用化支出与资本性支出的界限，不得随意计入成本费用。

第七章 利润分配管理

第五十四条 公司应合理确定利润分配方案。

第五十五条 公司利润分配按下列顺序进行：

- （一）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
- （二）提取 10% 的法定公积金；
- （三）按照有关规定提取风险准备金；
- （四）提取任意公积金；
- （五）支付股东股利。

第五十六条 公司实现的利润和利润分配应当分别核算，利润构成及利润分配各项目应当设置明细账，进行明细核算。公司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提取的任意盈余公积、一般准备金、以及年初未分配利润（或未弥补亏损）、期末未分配利润（或未弥补亏损）等，均应当在报表中分别列项予以反映。

第五十七条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会决定。

公司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提取保证金、保险保障基金和各项保险责任准备金。

第五十八条 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应综合考虑公司的盈利、现金流和偿付能力情况，根据公司的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予以制定。

公司偿付能力达不到监管规定时，不得向股东分配利润。

第八章 税务管理

第五十九条 公司财务会计部是公司税务管理的职能部门。公司税务管理遵循国家税收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以依法纳税、规范核算为原则，确保税务合规，降低税务风险。

第六十条 公司涉及的主要税种包括但不限于：企业所得税、增值税、印花税、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税及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等政府性基金。具体适用税率及计税依据按国家最新规定执行。

第六十一条 公司应按规定定期向主管税务部门进行税务申报,按时缴纳税款,报送申报表及有关财务报告、财务会计报表。

第六十二条 公司应建立税务风险防控机制,定期开展税务自查,及时发现并纠正税务问题。各分支机构对税务机关提出的检查意见或处理决定,应认真落实整改,并将相关情况报告公司财务会计部。

第六十三条 各分支机构应指定专人负责税务工作,在公司财务会计部指导下,做好属地税务申报、缴纳及资料报送。分支机构不得擅自决定税收优惠适用、税务筹划等事项。

第六十四条 公司应妥善保管税务资料,包括纳税申报表、税款缴纳凭证、发票领用存记录、税务检查报告等,保管期限按国家档案管理规定执行。

第九章 财务信息管理

第六十五条 各级财务会计部应充分利用信息科技发展成果,提高财务管理信息化水平,提升财务信息管理的效率和财务信息的及时性、准确性,满足对外披露和内部汇总分析的相关要求。

第六十六条 财务会计报告是公司对外提供的反映公司某一特定日期的财务状况和某一会计期间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会计信息的文件。公司应当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规定,按时编制财务会计报告。

第六十七条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由会计报表及其附注和其他应当在财务会计报告中披露的相关信息和资料组成。内部管理需

要的财务报表由公司根据管理需要规定。公司应按要求按时向监管部门及相关单位提供财务会计资料。按照监管部门要求提供的监管报表与公司会计报表和会计账簿应当保持一致。

第六十八条 公司的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应经符合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第六十九条 财务会计部应对所属下级机构重要业务财务会计政策的准确性和恰当性进行指导和监督，及时纠正不规范财务会计操作。

第十章 附 则

第七十条 本制度未尽事宜或与本制度生效后颁布的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相冲突的，以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为准。

第七十一条 本制度由公司财务会计部负责解释。

第七十二条 本制度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2023 修订）》（国元保险〔2023〕241 号）同时废止。

国元农业保险公司办公室

2026 年 4 月 15 日印发

9. 投标人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邓州市交通运输局（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采购活动，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若承诺不实，我公司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电子签章）

2026 年 9 月 23 日

10. 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诚信承诺书

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营造诚实守信的公共资源交易环境，本公司郑重承诺：

1、本次投标在电子投标文件中的所有信息均真实有效，提交的材料无任何伪造、修改或虚假成分，材料所述内容均为本公司真实拥有。若违反本承诺，一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自愿退出所有正在进行的交易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规定，主动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本公司在参加本项目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诚信廉洁规定，如有违反，自愿按规定接受处罚。

承诺人法定名称（电子签章）：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

承诺人法定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汉冶街道办事处净土庵社区居委会张衡路东盛花园 1

幢 201 室、204 室

授权代表（电子签名）：

电话：18903777881

日期：2026 年 9 月 23 日

11. 投标人出具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网页截图

信用中国：失信被执行人查询

2026/9/14 09:11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shouye/index.html)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彭志均	4303211968****0672
黄晓敏	3303211967****0310
吕凤娟	1502031964****1226
苟小红	6204231970****3324
宋连祥	6201211974****6018
刘东园	3508231982****4927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
重庆市馨葳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9150010167****654U
重庆市馨葳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9150010167****654U
上海宏马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736669487
上海景跃（集团）有限公司	729461485
上海庆跃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749574559
莆田市中兴实业有限公司	9142060767****8241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

1/3

省份: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113003300935452 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信息公布与查询使用

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决定将该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向征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信系统中记录。

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者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执行法院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对被执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九）乘坐 G 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

需的消费行为。被执行人为单位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前述行为。因私消费以个人财产实施前述行为的，可以向执行法院提出申请。

四、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向执行法院申请纠正。

五、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七、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八、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九、如对该查询内容有异议，请与执行法院联系。

最高人民法院

2013年10月8日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100745 总机：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23036号

信用中国：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

2026/9/14 09:12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_信息公示_信用中国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信息公示](#)[信用动态](#)[信用立法](#)[政策法规](#)[信用承诺](#)[城市信用](#)

首页 > 专项查询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部际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 | 地方信用网站 ▴ | 信用示范地区 ▴



政府网站
找错



政府网站

关于我们

站点地图

网站声明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信用中国



信用中国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11010202007696号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zhuanyangchaxun/zhongdashuishouweifaanjian/>

1/1

194

信用中国：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

2026/9/14 09:12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_信息公示_信用中国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首页 > 专项查询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部际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

地方信用网站

|

信用示范地区



政府网站
找错



政府
相关

关于我们

站点地图

网站声明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信用中



信用中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11010202007696号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zhuangxiangchaxun/zhengfugaigouyanzhongweifashixinmingdan/

1/1

195

信用中国：信用报告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扫一扫
核验码

法人和非法人组织 公共信用信息报告

版本号V2.0

机构名称：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03300935452

报告编号：20260914090859691Z3644

报告生成日期	2026年09月14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公共信用信息概览



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

存续

登记注册基本信息

基础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0330093545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永建
企业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非上市)	成立日期	2015-01-30
住所	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汉冶街道办事处净土庵社区居委会张衡路东盛花园1幢201室、204室		

信用信息概要

行政管理	8条	诚实守信	0条
严重失信	0条	经营异常	0条
信用承诺	37条	信用评价	0条
司法判决	0条	其他	0条
报告生成日期	2026年09月14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报告说明



- 1.本报告所展示的数据和资料为公共信用信息，“信用中国”网站承诺在数据汇总、加工、整合的过程中保持客观中立，不主动编辑或修改信息的内容。
- 2.受限于现有技术水平等原因，对此报告信息的展示，并不视为“信用中国”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时效性作出任何形式的确认或担保。请在依据本报告信息作出判断或决策前，自行进一步核实此类信息的完整或准确性，并自行承担使用后果。
- 3.如认为本报告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重复公示、不应公示、超期公示或与认定机关信息不一致等情况，请以数据源单位的信息为准，并可按照网站“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网站“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如需对相关严重失信主体名单进行信用修复，请咨询名单认定单位。
- 4.本报告已添加“信用中国”水印、生成唯一的报告编号和报告核验码。如需对内容的真实性进行核验，可通过扫一扫报告首页“核验码”，查看本报告生成时的内容与纸质版报告内容是否一致。
- 5.本报告展示行政管理、诚实守信、严重失信、经营异常、信用承诺、信用评价、司法判决以及其他类等信息，因篇幅有限，单类信息仅按更新程度展示最近日期的100条。如有特殊需求，请与我们联系。

正文



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

一、登记注册基本信息

| 基础信息

企业名称：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0330093545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李永建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非上市)

成立日期：2015-01-30

住所：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汉冶街道办事处净土庵社区居委会张衡路东盛花园1幢201室、204室

二、行政管理信息 (共 8 条)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宛金复〔2026〕26号 第 1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南阳监管分局关于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方城营销服务部变更营业场所的批复撤销的批复

许可证书名称：——

许可类别：普通

许可编号：——

许可决定日期：2026-05-29

有效期自：2026-05-29

有效期至：2099-12-31

许可内容：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关于申请变更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方城营销服务部营业场所的请示》（国元保险宛中〔2026〕10号）收悉。经审核，现批复如下：一、同意你公司将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方城营

销服务部营业场所变更为：河南省南阳市方城县城关镇七峰大道西侧、龙珠路北侧亚龙国际商博城30号楼305商铺。二、你公司应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办理变更及许可证换领事宜。2026年5月25日

许可机关：河南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100000725818045U

数据来源单位：河南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100000725818045U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宛金复〔2026〕25号

第 2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南阳监管分局关于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浙川营销服务部变更营业场所的批复

许可证名称：——

许可类别：普通

许可编号：——

许可决定日期：2026-05-29

有效期自：2026-05-29

有效期至：2099-12-31

许可内容：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关于申请变更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浙川营销服务部营业场所的请示》（国元保险宛中〔2026〕11号）收悉。经审核，现批复如下：一、同意你公司将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浙川营销服务部营业场所变更为：河南省南阳市淅川县金河镇金河社区金蓝湾D4号楼1D14、2-1。二、你公司应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办理变更及许可证换领事宜。2026年5月25日

许可机关：河南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100000725818045U

数据来源单位：河南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100000725818045U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宛金复〔2026〕21号 **第 3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南阳监管分局关于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邓州支公司变更营业场所的批复

许可证书名称：——

许可类别：普通

许可编号：——

许可决定日期：2026-04-29

有效期自：2026-04-29

有效期至：2099-12-31

许可内容：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关于申请变更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邓州支公司营业场所的请示》（国元保险宛中〔2026〕8号）收悉。经审核，现批复如下：一、同意你公司将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邓州支公司营业场所变更为：河南省南阳市邓州市花洲街道办事处团结东路南侧名仕公馆1#楼104。二、你公司应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办理变更及许可证换领事宜。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南阳监管分局 2026年4月23日

许可机关：河南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100000725818045U

数据来源单位：河南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100000725818045U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宛金复〔2025〕47号 **第 4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南阳监管分局关于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社旗营销服务部变更营业场所的批复

许可证书名称：——

许可类别：普通

许可编号：——

许可决定日期：2025-07-04

有效期自：2025-07-04

有效期至：2099-12-31

许可内容：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关于申请变更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社旗营销服务部营业场所的请示》（国元保险宛中〔2025〕7号）收悉。经审核，现批复如下：一、同意你公司将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社旗营销服务部营业场所变更为：河南省社旗县赊店镇华山西路社旗壹号院10幢03、04号商铺二楼。二、你公司应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办理变更及许可证换领事宜。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南阳监管分局 2025年6月30日

许可机关：河南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100000725818045U

数据来源单位：河南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100000725818045U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宛金复〔2025〕48号 第 5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南阳监管分局关于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新野营销服务部变更营业场所的批复

许可证名称：——

许可类别：普通

许可编号：——

许可决定日期：2025-07-04

有效期自：2025-07-04

有效期至：2099-12-31

许可内容：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关于申请变更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新野营销服务部营业场所的请示》（国元保险宛中〔2025〕8号）收悉。经审核，现批复如下：一、同意你公司将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新野营销服务部营业场所变更为：河南省新野县汉华街道纺织路中段南侧二楼。二、你公司应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办理变更及许可证换领事宜。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南阳监管分局 2025年6月30日

许可机关：河南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100000725818045U

数据来源单位：河南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100000725818045U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宛银保监复〔2022〕50号 第 6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南阳银保监分局关于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镇平支公司营业地址变更的批复

许可证书名称：——

许可类别：普通

许可编号：——

许可决定日期：2022-06-06

有效期自：2022-06-06

有效期至：2099-12-31

许可内容：你公司《关于申请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镇平支公司地址变更的请示》（国元保险宛中〔2022〕14号）收悉。经审查，现批复如下：同意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镇平支公司营业地址变更为河南省南阳市镇平县涅阳路西段北侧（南河西村16号1-2层）。二、你公司须持本批复到我分局办理上述机构《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变更事宜，并到当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有关手续。此复。2022年6月6日

许可机关：河南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100000725818045U

数据来源单位：河南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100000725818045U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宛银保监复〔2022〕22号 第 7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南阳银保监分局关于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邓州支公司营业地址变更的批复

许可证书名称：——

许可类别：普通

许可编号：——

许可决定日期：2022-03-11

有效期自：2022-03-11

有效期至：2099-12-31

许可内容：你公司《关于申请邓州支公司地址变更的请示》（国元保险宛中〔2022〕7号）收悉。经审查，现批复如下：一、同意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邓州支公司营业地址变更为河南省南阳市邓州市花洲街道办事处团结东路线南侧名仕公馆1#楼102、202铺。二、你公司须持本批复到我分局办理上述机构《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变更事宜，并到当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有关手续。此复。2022年3月11日

许可机关：河南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100000725818045U

数据来源单位：河南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100000725818045U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空

第 8 条

许可有效期：——

许可决定日期：2015-01-30

许可截止日期：2015-01-30

许可内容：农业保险；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法定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和意外伤害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公司农业保险及其他涉农保险费收入总和占全部保费收入的比例不得低于60%（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许可机关：南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审核类型：登记

三、诚实守信相关荣誉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四、严重失信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五、经营（活动）异常名录（状态）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六、信用承诺信息 (共 37 条)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513006587	第 1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及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审批	
承诺内容：	承诺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及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符合规范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13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F6QFG74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812006586	第 2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不拖欠员工工资	
承诺内容：	承诺遵守用工制度，及时全量支付员工工资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8-12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0060070198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515006587	第 3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依法履行纳税义务，按照规定开发票	

承诺内容： 承诺依法履行纳税义务，不偷税不漏税，做光荣纳税人。承诺按照规定申领、保管、开具、取得发票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15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006007051K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1006006586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税务规定

承诺内容： 遵守税务相关规定

承诺作出日期： 2023-10-06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宛城区税务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MB1951529E

第 4 条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520006587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节约用水行动

承诺内容： 承诺节约用水，节约社会资源。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20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F6QFG74

第 5 条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30505006587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主动型，自愿做出承诺
承诺内容：承诺履行义务，自觉保护环境，共建和谐生态环境。
承诺作出日期：2023-05-05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生态环境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2565107067Q

第 6 条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30519006587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节约用水行动
承诺内容：承诺节约用水，节约社会资源。
承诺作出日期：2023-05-19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2MA9F6QFG74

第 7 条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30506006587
承诺类型：主动型

第 8 条

承诺事由：主动型，自愿做出承诺
承诺内容：重信守诺，履约践诺
承诺作出日期：2023-05-06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0MB1F292634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30906006586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保护碧水蓝天行动
承诺内容：承诺履行义务，自觉保护环境，共建和谐生态环境。
承诺作出日期：2023-09-06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生态环境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2565107067Q

第 9 条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30729006586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责任区制度承诺书
承诺内容：承诺门前三包，爱护环境
承诺作出日期：2023-07-29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管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2565125804P

第 10 条

码：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30829006586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节约用水行动
承诺内容：承诺节约用水，节约社会资源。
承诺作出日期：2023-08-29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25651072270

第 11 条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30810006586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设立诚信经营承诺
承诺内容：承诺诚信经营，守法经营，不欺骗消费者
承诺作出日期：2023-08-10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0MB1F292634

第 12 条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30517006587

第 13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遵守劳动法
承诺内容：承诺遵守用工制度，及时全量支付农民工工资
承诺作出日期：2023-05-17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宛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20060070198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30518006587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节约用电行动
承诺内容：承诺安全用电、节约用电，不私拉电线。
承诺作出日期：2023-05-18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2MA9F6QFG74

第 14 条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30524006587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企业注册、设立诚信经营承诺
承诺内容：承诺诚信经营，守法经营，不欺骗消费者
承诺作出日期：2023-05-24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第 15 条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0MB1F292634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30523006587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公共场所卫生
承诺内容：承诺自觉遵守公共场所卫生，做文明居民
承诺作出日期：2023-05-23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宛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2MB0T66890C

第 16 条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30901006586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爱林护林行动
承诺内容：承诺爱护林木，积极种植，为改善生态环境做贡献
承诺作出日期：2023-09-01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宛城区林业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2006007166R

第 17 条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主动型 第 18 条
承诺事由：证明事项告知承诺，申请办理住所证明文件
承诺作出日期：2021-03-01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承诺履行状态：——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30514006587 第 19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责任区制度承诺书
承诺内容：承诺门前三包，爱护环境
承诺作出日期：2023-05-14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2MA9F6QFG74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30830006586 第 20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产品质量承诺书
承诺内容：承诺产品质量符合相关标准
承诺作出日期：2023-08-30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0MB1F292634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30508006587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主动型，自愿做出承诺
承诺内容：承诺维护职工群众的合法利益和民主权利
承诺作出日期：2023-05-08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25651072270

第 21 条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30905006586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主动作出合法经营承诺
承诺内容：承诺加强经营管理，拉动经济发展
承诺作出日期：2023-09-05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0MB1F292634

第 22 条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30507006587
承诺类型：主动型

第 23 条

承诺事由：主动型，自愿做出承诺
承诺内容：讲诚信，争做诚信商家
承诺作出日期：2023-05-07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0MB1F292634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30902006586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光盘行动
承诺内容：承诺不浪费粮食，积极参与光盘行动
承诺作出日期：2023-09-02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宛城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2006007051K

第 24 条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30728006586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财务核算事项
承诺内容：承诺按照财务制度规定，据实准确进行财务核算
承诺作出日期：2023-07-28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宛城区税务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2MB1951529E

第 25 条

码：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30509006587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承诺内容：承诺建设工程消防设施符合验收标准
承诺作出日期：2023-05-09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25651072270

第 26 条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30522006587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财务诚信
承诺内容：承诺在从事财务工作中诚实守信，遵守会计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规定
承诺作出日期：2023-05-22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宛城区财政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2006008062Y

第 27 条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30904006586

第 28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安全生产承诺书
承诺内容：承诺在生产过程中保证生产安全、严格执行各种安全生产制度
承诺作出日期：2023-09-04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宛城区应急管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2MB1620017L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30730006586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依法履行纳税义务
承诺内容：承诺依法履行纳税义务，不偷税不漏税，做光荣纳税人。
承诺作出日期：2023-07-30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宛城区税务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2MB1951529E

第 29 条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31101006586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诚实守信经营
承诺作出日期：2023-11-01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第 30 条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0MB1F292634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30521006587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节约用电行动
承诺内容：承诺安全用电、节约用电，不私拉电线。
承诺作出日期：2023-05-21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2MA9F6QFG74

第 31 条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30811006586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净城行动
承诺内容：承诺规范放置垃圾，配合相关部门做好卫生清扫
承诺作出日期：2023-08-11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宛城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2MA9F6QFG74

第 32 条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30903006586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成立工会组织
承诺内容：承诺维护职工群众的合法利益和民主权利
承诺作出日期：2023-09-03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宛城区总工会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3411302006007297F

第 33 条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30516006587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珍惜粮食
承诺内容：承诺不浪费粮食，积极参与光盘行动
承诺作出日期：2023-05-16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宛城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2006007051K

第 34 条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30512006587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用气安全
承诺内容：承诺不私自改造输气管道，不私自加装用气设备，严格遵守用气安全制度
承诺作出日期：2023-05-12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第 35 条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2MA9F6QFG74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30731006586

第 36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及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审批

承诺内容：承诺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及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符合规范

承诺作出日期：2023-07-31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管理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02565125804P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130220230511006587

第 37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净城行动

承诺内容：承诺规范放置垃圾，配合相关部门做好卫生清扫

承诺作出日期：2023-05-11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2MA9F6QFG74

七、信用评价信息 (共 0 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八、司法判决及执行信息 (共 0 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九、其他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十、信用状况提升建议

建议秉持诚信理念，合法有序开展经营活动。

结束

信用河南：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版专项信用报告



2027年09月15日之前
可扫码核验本报告

市场主体专项信用报告 (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版)

机构名称：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
支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03300935452
报告编号：202609154TG9CT035363

报告生成时间：2026年09月15日09:03:45

报告出具单位：河南省营商环境和社会信用建设中心

报告说明

1. 本报告所展示的信息为截至本报告生成时间的前一日，由本省行政机关、法律法规授权的具有管理公共事务职能的组织、有关中央垂直管理单位等向河南省信用信息平台提供的信息。“信用中国（河南）”网站（credit.henan.gov.cn）承诺在数据汇总、加工、整合的过程中保持客观中立，不主动编辑或修改数据，数据的全面性、合法性、准确性由数据来源单位负责。

2. 本报告所指的违法违规记录是河南省各级各相关单位产生的行政处罚（含已修复的行政处罚信息，不含简易程序处罚信息）、行政强制、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以及依法纳入的其他信用信息。

3. 本报告涵盖的时间范围和领域由市场主体根据应用场景自行选定，本报告可用于替代市场主体在本省行政区域内在其选定时间范围和领域内的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

4. 市场主体伪造、篡改本报告信息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因市场主体未妥善保管本报告，造成本报告内容被不当使用或导致其他后果的，相关责任由市场主体自行承担。

5. 本报告已在河南省信用信息平台“豫信链”（区块链）上存证并添加报告核验码。如需对内容的真实性进行核验，可通过扫一扫报告首页“核验码”，查看与本报告生成时的内容是否一致。

6. 信用修复

（1）如需对专项信用报告中相关失信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进入“信用中国（河南）”网站“信用修复一件事”专区按照相关流程修复指引进行信用修复申请。

（2）信用主体信用修复后，相关失信信息将在信用中国、信用中国（河南）及地市信用网站撤销公示；然而，因违法违规行为已经发生，专项信用报告中相应领域违法违规情况仍显示为“有”，但在违法违规详情中该条信息将标注为“已修复”。

（3）对于按照国家要求不予公示的信息，将标注为“无需信用修复”；对于最长公示期已届满的行政处罚信息，将标注为“已满最长公示期”。

（4）根据《信用修复管理办法》，2026年4月1日起，对于轻微失信（包括简易程序处罚信息，警告、通报批评行政处罚信息等）且不予公示的信息，企业可结合实际自主勾选是否在专项信用报告中显示。

注：根据国家有关规定，行政强制信息目前暂无信用修复渠道，因此不对其进行标注。

7. 如市场主体发现报告信息存在错误、遗漏、收录期限不符合规定或与数据源单位信息不一致等情况，可通过以下流程进行异议申诉：

- （1）进入“信用中国（河南）”网站的“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专栏；
- （2）点击“我要办理”，完成法人登录，选择时间范围、用途等；
- （3）点击“报告预览”按钮，找到存在异议的信息，点击该信息右上角的“异议申诉”按钮，提出异议。

信息概览

一、主体身份信息

主体名称	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		
主体类型	企业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李永建	成立日期	2015-01-30
存续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登记机关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注册地址	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汉冶街道办事处净土庵社区居委会张衡路东盛花园1幢201室、204室		

二、本报告涵盖的时间范围

根据申请人的选择，本报告涵盖的时间范围为：2023年09月15日（含）至2026年09月14日（含）。

三、报告摘要

近3年（2023年09月15日-2026年09月14日），在申请人选择的47个领域中，未查询到违法违规信息。

四、本报告涵盖的领域

本报告所涵盖的领域由申请人在所有可选领域中自主选择。申请人所选择的47个领域的违法违规情况如下：

领域	违法违规情况	领域	违法违规情况	领域	违法违规情况
发展改革	无	教育	无	科技	无
工业和信息化	无	公安	无	民政	无
司法行政	无	财政	无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无
自然资源	无	生态环境	无	住房城乡建设	无
交通运输	无	水利	无	农业农村	无
商贸流通（商务）	无	文化旅游	无	卫生健康	无
退役军人事务管理	无	应急管理（安全生产）	无	林业	无
市场监管	无	广播电视	无	体育	无
统计	无	医疗保障	无	人民防空	无
金融（地方金融监管）	无	知识产权	无	粮食和物资储备	无
药品安全	无	电影和新闻出版	无	税务	无
气象	无	通信	无	邮政	无
城市管理	无	消防安全	无	法院执行	无
烟草专卖	无	网信	无	审计	无
文物	无	住房公积金	无	密码管理	无
档案	无	地震	无		

备注：

1. 对于无违法违规记录的领域，显示为“无”，在第五部分“[违法违规详情](#)”中将不再列出该领域。
2. 对于有违法违规记录的领域，显示为“**有**”，在第五部分“[违法违规详情](#)”中列出该领域具体违法违规记录信息。

五、违法违规详情

未查询到违法违规信息

信用河南：信用报告



扫一扫



核验码

法人和非法人组织 公共信用信息报告

版本号V2.0

机构名称：

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03300935452

报告编号： 202609228AXRM3096629

报告生成日期： 2026年09月22日

报告出具单位： 河南省营商环境和社会信用建设中心



公共信用信息概览

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

一、基础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03300935452	法定代表人	李永建
成立日期	2015-01-30	注册机构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企业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非上市)	企业状态	存续
住所	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汉冶街道办事处净土庵社区居委会张衡路东盛花园1幢201室、204室		

二、信用信息概要

行政管理信息	8条	诚实守信相关荣誉信息	0条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信息	0条	经营(活动)异常名录(状态)信息	0条
信用承诺及其履行情况信息	37条	信用评价信息	0条
司法判决及执行信息	0条	其他信息	0条

报告说明

扫一扫



核验码

- 1.本报告所展示的数据和资料为公共信用信息，“信用中国（河南）”网站（www.credit.henan.gov.cn）承诺在数据汇总、加工、整合的过程中保持客观中立，不主动编辑或修改信息的内容。
- 2.受限于现有技术水平等原因，对此报告信息的展示，并不视为“信用中国（河南）”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时效性作出任何形式的确认或担保。请在依据本报告信息作出判断或决策前，自行进一步核实此类信息的完整或准确性，并自行承担使用后果。
- 3.如认为本报告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重复公示、不应公示、超期公示或与认定机关信息不一致等情况，请以数据源单位的信息为准，并可按照“信用中国（河南）”“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信用中国（河南）”“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如需对相关严重失信主体名单进行信用修复，请咨询名单认定单位。
- 4.本报告已添加“信用中国（河南）”水印、生成唯一的报告编号和报告核验码。如需对内容的真实性进行核验，可通过扫一扫报告首页“核验码”，查看本报告生成时的内容与纸质版报告内容是否一致。
- 5.本报告展示行政管理、诚实守信相关荣誉、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经营（活动）异常名录（状态）、信用承诺及其履行情况、信用评价、司法判决及执行和其他类等信息，因篇幅有限，单类信息仅按更新程度展示最近日期的100条。如有特殊需求，请与我们联系。

正文



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

一、登记注册基础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03300935452	法定代表人	李永建
成立日期	2015-01-30	注册机构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企业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非上市)	企业状态	存续
住所	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汉冶街道办事处净土庵社区居委会张衡路东盛花园1幢201室、204室		

二、行政管理信息 (共 8 条)

行政许可 (旧标准) 共 (1) 条记录

第 1 条

许可有效期	— —
许可截止日期	2015-01-30
行政许可决定书文号	空
许可决定日期	2015-01-30
审核类型	登记
许可内容	农业保险; 财产损失保险; 责任保险; 法定责任保险; 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 短期健康险和意外伤害保险; 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 公司农业保险及其他涉农保险费收入总和占全部保费收入的比例不得低于60% (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
许可机关	南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行政许可 (新标准) 共 (7) 条记录

第1条

许可类别	普通
有效期自	2026-05-29
数据来源单位	河南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许可机关	河南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许可决定日期	2026-05-29
许可证书名称	— —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名称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南阳监管分局关于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浙川营销服务部变更营业场所的批复
许可编号	— —
有效期至	2099-12-31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100000725818045U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号	宛金复(2026)25号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100000725818045U
许可内容	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关于申请变更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浙川营销服务部营业场所的请示》(国元保险宛中〔2026〕11号)收悉。经审核,现批复如下:一、同意你公司将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浙川营销服务部营业场所变更为:河南省南阳市淅川县金河镇金河社区金蓝湾D4号楼1D14、2-1。二、你公司应按照规定及时办理变更及许可证换领事宜。2026年5月25日

第2条

许可类别	普通
有效期自	2026-05-29
数据来源单位	河南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许可机关	河南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许可决定日期	2026-05-29
许可证书名称	— —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名称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南阳监管分局关于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方城营销服务部变更营业场所的批复撤销的批复
许可编号	— —
有效期至	2099-12-31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100000725818045U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号	宛金复〔2026〕26号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100000725818045U
许可内容	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 《关于申请变更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方城营销服务部营业场所的请示》(国元保险宛中〔2026〕10号)收悉。经审核, 现批复如下: 一、同意你公司将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方城营销服务部营业场所变更为: 河南省南阳市方城县城关镇七峰大道西侧、龙珠路北侧亚龙国际商博城30号楼305商铺。 二、你公司应按照规定及时办理变更及许可证换领事宜。 2026年5月25日

第3条

许可类别	普通
有效期自	2026-04-29
数据来源单位	河南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许可机关	河南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许可决定日期	2026-04-29
许可证书名称	— —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名称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南阳监管分局关于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邓州支公司变更营业场所的批复
许可编号	— —

有效期至	2099-12-31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100000725818045U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号	宛金复〔2026〕21号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100000725818045U
许可内容	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 《关于申请变更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邓州支公司营业场所的请示》(国元保险宛中〔2026〕8号)收悉。经审核,现批复如下: 一、同意你公司将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邓州支公司营业场所变更为: 河南省南阳市邓州市花洲街道办事处团结东路南侧名仕公馆1#楼104。 二、你公司应按照规定及时办理变更及许可证换领事宜。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南阳监管分局 2026年4月23日

第4条

许可类别	普通
有效期自	2025-07-04
数据来源单位	河南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许可机关	河南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许可决定日期	2025-07-04
许可证书名称	— —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名称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南阳监管分局关于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新野营销服务部变更营业场所的批复
许可编号	— —
有效期至	2099-12-31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100000725818045U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号	宛金复〔2025〕48号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100000725818045U

许可内容	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 《关于申请变更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新野营销服务部营业场所的请示》(国元保险宛中〔2025〕8号)收悉。经审核,现批复如下: 一、同意你公司将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新野营销服务部营业场所变更为:河南省新野县汉华街道纺织路中段南侧二楼。二、你公司应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办理变更及许可证换领事宜。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南阳监管分局 2025年6月30日
------	---

第5条

许可类别	普通
有效期自	2025-07-04
数据来源单位	河南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许可机关	河南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许可决定日期	2025-07-04
许可证书名称	— —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名称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南阳监管分局关于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社旗营销服务部变更营业场所的批复
许可编号	— —
有效期至	2099-12-31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100000725818045U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号	宛金复〔2025〕47号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100000725818045U
许可内容	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 《关于申请变更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社旗营销服务部营业场所的请示》(国元保险宛中〔2025〕7号)收悉。经审核,现批复如下: 一、同意你公司将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社旗营销服务部营业场所变更为:河南省社旗县赊店镇华山西路社旗壹号院10幢03、04号商铺二楼。二、你公司应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办理变更及许可证换领事宜。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南阳监管分局 2025年6月30日

第6条

许可类别	普通
有效期自	2022-06-06
数据来源单位	河南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许可机关	河南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许可决定日期	2022-06-06
许可证书名称	— —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名称	南阳银保监分局关于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镇平支公司营业地址变更的批复
许可编号	— —
有效期至	2099-12-31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100000725818045U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号	宛银保监复〔2022〕50号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100000725818045U
许可内容	你公司《关于申请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镇平支公司地址变更的请示》（国元保险宛中〔2022〕14号）收悉。经审查，现批复如下： 同意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镇平支公司营业地址变更为河南省南阳市镇平县涅阳路西段北侧（南河西村16号1-2层）。 二、你公司须持本批复到我分局办理上述机构《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变更事宜，并到当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有关手续。 此复。 2022年6月6日

第7条

许可类别	普通
有效期自	2022-03-11
数据来源单位	河南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许可机关	河南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许可决定日期	2022-03-11

许可证书名称	— —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名称	南阳银保监分局关于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邓州支公司营业地址变更的批复
许可编号	— —
有效期至	2099-12-31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100000725818045U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号	宛银保监复〔2022〕22号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100000725818045U
许可内容	你公司《关于申请邓州支公司地址变更的请示》（国元保险宛中〔2022〕7号）收悉。经审查，现批复如下：一、同意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邓州支公司营业地址变更为河南省南阳市邓州市花洲街道办事处团结东路南侧名仕公馆1#楼102、202铺。二、你公司须持本批复到分局办理上述机构《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变更事宜，并到当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有关手续。此复。2022年3月11日

三、诚实守信相关荣誉信息（共 0 条）

截至出具本报告时间，河南省信用信息平台暂未查询到相关记录

四、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信息（共 0 条）

截至出具本报告时间，河南省信用信息平台暂未查询到相关记录

五、经营（活动）异常名录（状态）信息（共 0 条）

截至出具本报告时间，河南省信用信息平台暂未查询到相关记录

六、信用承诺及其履行情况信息（共 37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旧标准）共（1）条记录

第 1 条

承诺履行状态	— —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承诺作出日期	2021-03-01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证明事项告知承诺, 申请办理住所证明文件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新标准)共(36)条记录

第1条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承诺内容	诚实守信经营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作出日期	2023-11-01
承诺编码	41130220231101006586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主动型, 自愿作出承诺

第2条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F6QFG74
承诺内容	承诺规范放置垃圾, 配合相关部门做好卫生清扫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11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511006587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净城行动

第3条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承诺内容	承诺诚信经营，守法经营，不欺骗消费者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24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524006587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企业注册、设立诚信经营承诺

第4条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565107067Q
承诺内容	承诺履行义务，自觉保护环境，共建和谐生态环境。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生态环境局宛城分局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9-06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906006586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保护碧水蓝天行动

第5条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MB1951529E
承诺内容	承诺按照财务制度规定，据实准确进行财务核算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宛城区税务局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7-28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728006586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财务核算事项

第6条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F6QFG74
承诺内容	承诺安全用电、节约用电，不私拉电线。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18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518006587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节约用电行动

第7条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565125804P
承诺内容	承诺门前三包，爱护环境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管理局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7-29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729006586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责任区制度承诺书

第8条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F6QFG74
承诺内容	承诺节约用水, 节约社会资源。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20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520006587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节约用水行动

第9条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0060070198
承诺内容	承诺遵守用工制度, 及时全量支付员工工资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8-12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812006586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不拖欠员工工资

第10条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MB1951529E
承诺内容	承诺依法履行纳税义务, 不偷税不漏税, 做光荣纳税人。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宛城区税务局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7-30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730006586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依法履行纳税义务

第11条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MB1620017L
承诺内容	承诺在生产过程中保证生产安全、严格执行各种安全生产制度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应急管理局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9-04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904006586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安全生产承诺书

第12条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565125804P
承诺内容	承诺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及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符合规范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管理局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7-31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731006586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及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审批

第 13 条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F6QFG74
承诺内容	承诺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及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符合规范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13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513006587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及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审批

第 14 条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承诺内容	承诺诚信经营, 守法经营, 不欺骗消费者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8-10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810006586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设立诚信经营承诺

第15条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006007051K
承诺内容	承诺不浪费粮食，积极参与光盘行动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16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516006587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珍惜粮食

第16条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承诺内容	承诺加强经营管理，拉动经济发展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9-05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905006586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主动作出合法经营承诺

第17条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5651072270
承诺内容	承诺建设工程消防设施符合验收标准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09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509006587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第18条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006007051K
承诺内容	承诺依法履行纳税义务, 不偷税不漏税, 做光荣纳税人。承诺按照规定申领、保管、开具、取得发票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15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515006587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依法履行纳税义务, 按照规定开发票

第19条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	--------------------

承诺内容	讲诚信, 争做诚信商家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07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507006587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主动型, 自愿做出承诺

第 20 条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承诺内容	重信守诺, 履约践诺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06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506006587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主动型, 自愿做出承诺

第 21 条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5651072270
承诺内容	承诺节约用水, 节约社会资源。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8-29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829006586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节约用水行动

第 22 条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F6QFG74
承诺内容	承诺节约用水，节约社会资源。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19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519006587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节约用水行动

第 23 条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006008062Y
承诺内容	承诺在从事财务工作中诚实守信，遵守会计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规定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财政局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22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522006587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财务诚信
------	------

第 24 条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0060070198
承诺内容	承诺遵守用工制度, 及时全量支付农民工工资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17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517006587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遵守劳动法

第 25 条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0MB1F292634
承诺内容	承诺产品质量符合相关标准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8-30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830006586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产品质量承诺书

第 26 条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MB1951529E
----------------	--------------------

承诺内容	遵守税务相关规定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宛城区税务局
承诺作出日期	2023-10-06
承诺编码	41130220231006006586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税务规定

第27条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3411302006007297F
承诺内容	承诺维护职工群众的合法利益和民主权利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总工会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9-03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903006586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成立工会组织

第28条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MB0T66890C
承诺内容	承诺自觉遵守公共场所卫生, 做文明居民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23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523006587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公共场所卫生

第29条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5651072270
承诺内容	承诺维护职工群众的合法利益和民主权利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08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508006587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主动型, 自愿做出承诺

第30条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F6QFG74
承诺内容	承诺不私自改造输气管道, 不私自加装用气设备, 严格遵守用气安全制度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12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512006587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用气安全
------	------

第 31 条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565125804P
承诺内容	承诺门前三包，爱护环境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管理局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7-29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729006586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责任区制度承诺书

第 32 条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F6QFG74
承诺内容	承诺节约用水，节约社会资源。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20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520006587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节约用水行动

第 33 条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0060070198
----------------	--------------------

承诺内容	承诺遵守用工制度, 及时全量支付员工工资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8-12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812006586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不拖欠员工工资

第 34 条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MB1951529E
承诺内容	承诺依法履行纳税义务, 不偷税不漏税, 做光荣纳税人。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宛城区税务局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7-30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730006586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依法履行纳税义务

第 35 条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MB1620017L
承诺内容	承诺在生产过程中保证生产安全、严格执行各种安全生产制度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应急管理局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9-04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904006586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安全生产承诺书

第 36 条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2565125804P
承诺内容	承诺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及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符合规范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宛城区城市管理局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7-31
承诺编码	41130220230731006586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及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审批

七、信用评价信息 (共 0 条)

截至出具本报告时间, 河南省信用信息平台暂未查询到相关记录

八、司法判决及执行信息 (共 0 条)

截至出具本报告时间, 河南省信用信息平台暂未查询到相关记录

九、其他信息 (共 0 条)

截至出具本报告时间, 河南省信用信息平台暂未查询到相关记录

十、信用状况提升建议

建议秉持诚信理念, 合法有序开展经营活动

十一、地方信用网站公共信用信息报告补充内容

截至出具本报告时间，河南省信用信息平台暂未查询到相关记录

----- 结束 -----

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

财政部唯一指定政府采购信息网络发布媒体 国家级政府采购专业网站

网站服务热线：400-810-1996 | 网站服务投诉：010-63819289



中国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购买服务信息平台
www.ccgp.gov.cn

首页政采法规购买服务监督检查信息公告国际专栏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HTTP://WWW.CCGP.GOV.CN/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执法单位：

重置

查找

查询前，请至少输入一个查询条件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的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查询结果：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 查询内容： 企业名称：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914113003300935452 查询时间：2026年09月14日 09时14分									

提示：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版权所有 © 2026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253

12. 提供无行贿行为承诺函（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无行贿行为承诺函

致：邓州市交通运输局（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参加本次活动，在投标日期截止前三年内，我单位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及法定代表人李永建，授权委托人王永奇无任何行贿犯罪行为记录。我单位对以上承诺的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我单位自行承担。

特此承诺！

投标人：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电子签章）

2026 年 9 月 23 日

1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不联合体投标承诺函

致：邓州市交通运输局（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参加本项目保证不进行联合体投标，若承诺不实，我公司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电子签章）

2026 年 9 月 23 日

14. 其他资格证明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承诺

致：邓州市交通运输局（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特此承诺

投标人：国元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中心支公司（电子签章）

2026 年 9 月 23 日